

云南三江并流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主办券商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一五年八月

## 挂牌公司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 重大事项提示

### 一、公司一处无证房屋存在的风险

公司持有的位于官渡区六甲乡福保村970号汉民居1幢的自用房屋，建筑面积725平方米，截至2015年3月31日账面净值为3,673,958.11元，是公司于2009年6月向自然人官星购入，属于村民宅基地统建房，未能办理房屋产权证及土地使用权证。公司所签订的购房合同不受法律保护，在目前政策下也无法办理合法的产权手续。依照法律规定，该处房屋不排除被强制拆除的可能。如遇到整改拆迁，存在不能获得足额拆迁补偿的风险。

### 二、环评手续尚未办理完毕的风险

公司自从事肉牛养殖至2015年6月搬迁之前的期间，公司原肉牛养殖基地存在未依法及时办理环评手续的情况，但未因此收到环境保护主管行政部门“责令限期补办手续”的通知，也未受到相关行政处罚。公司新建散旦肉牛养殖基地已经申请进行环评审批，公司已于2015年6月29日取得富民县环境保护局出具环境影响评估报告的审批意见，根据该审批意见的要求，项目竣工后，需要按规定办理试生产批准手续，试生产三个月内完成环保专项验收。目前公司一期建设项目已竣工，已投入试生产，但尚未整体验收，如验收不合格，公司存在被要求整改，进而影响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风险。

### 三、供应商及客户自然人较多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供应商和客户中自然人占比较高。由于自然人在经营决策上较法人具有随意性，容易受到各种不确定性因素的影响。同时个人经营者在经营拓展能力、经营期限、风险承受能力等方面受到自身条件的制约，交易量存在不稳定性。如个人供应商和客户发生较大变动，可能影响公司日常经营业务的稳定性。

### 四、现金交易导致的内控风险

由于公司是肉牛养殖和销售企业，所处行业市场交易模式传统、落后，市场长期处于小、散、乱状态，且大部分分布在乡村，市场交易主体不固定、文化程

度低、思想保守，加之受交易习惯影响及农村金融支付条件的限制，致使公司现金交易量较大。2013年、2014年至2015年1-3月，公司架子牛采购现金交易结算额分别为640.02万元、2027.51万元、147.66万元，占当年架子牛采购的比例分别为52.86%、79.76%和100%；育肥牛销售分别有2,346.24万元、2,814.44万元、503.37万元的交易采用了现金结算形式，占当年育肥牛销售的比例分别为71.68%、87.65%和99.63%。

## 五、食品安全风险

自2003年美国出现首宗疯牛病病例之后，中国就下令禁止美国牛肉进口，至今这一禁令仍未解除。中国肉类协会数据显示，目前，我国牛羊肉市场缺口为每年230万吨，进口需求较大，导致近几年走私牛肉日益猖狂，国内走私牛肉主要来自巴西、印度、东南亚、美国等地。国内牛肉每公斤售价达50元甚至更高，而巴西的走私牛肉售价在每公斤25元左右，走私1吨便可获利2万至3万元。据了解走私冻肉不少因超过保质期而腐败变质，但仍在市场肆意销售，严重影响我国牛肉市场的正常发展，食品安全存在很大隐患。

## 六、突发疫情风险

我国肉牛饲养正在向规模化发展，与此同时也在向资源丰富、养殖基础好的地区集中，一些经济发达地区和大中城市逐渐减少或退出畜牧业，畜牧业的区域化、规模化、集约化和产业链各环节分工更加明细的特点十分明显，在这种情况下，有利于畜牧业的进一步发展。另一方面，肉牛养殖规模化比率增加、集中化程度提高、养殖密度增加，使养殖业面临的疫病风险加大，一旦发生疫情造成的损失更大。同时，区域之间调运畜禽数量的增加，也加大了疫病传染流行的可能性，特别是现在交通方便，畜禽贩运范围广，疫病防控难度加大。近年来，国内先后暴发多起高致病性禽流感、牲畜口蹄疫、高致病性猪蓝耳病疫情就充分证明这一点。这些疫情的发生，不仅造成巨大的经济损失，而且还严重威胁畜牧业发展和人们的身心健康。

## 七、进口牛肉冲击的风险

由于我国人口众多，耕地、农地资源少，因此畜牧业的自然环境资源并不丰富。相较于国外进口牛肉，在品质和价格上都处于竞争劣势。如果国家放开进口

牛肉，则会对国内牛肉价格带来较大的冲击。

## 八、公司治理机制不能有效发挥作用的风险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治理机制较为简单，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存在不到位之处。整体变更完成后，公司治理机制逐步完善，建立了适应公司现状的内部控制体系。未来随着公司规模进一步扩大，以及公司拟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成为非上市公众公司，公司治理结构和运行机制需要相应地在更大的范围发挥更有效的作用。同时，上述情况也对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如果公司不能使其治理机制迅速实现科学化与高效化、内控不能严格按照相关制度的要求落实，或不能做到信息披露的客观、及时，将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的生产运营和投资者的利益。

# 目录

释义 .....	1
<b>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 .....</b>	<b>2</b>
一、挂牌基本情况.....	2
二、挂牌股份基本情况.....	2
三、公司股权及股东情况.....	5
四、公司子公司情况.....	26
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26
六、最近两年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28
七、与本次挂牌有关机构.....	29
<b>第二节 公司业务 .....</b>	<b>32</b>
一、公司主要业务.....	32
二、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及主要业务流程.....	35
三、公司所依赖的关键资源.....	37
四、与公司业务相关的情况.....	59
五、商业模式.....	63
六、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67
<b>第三节 公司治理 .....</b>	<b>81</b>
一、最近两年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	81
二、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	82
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是否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	83
四、公司独立性.....	86
五、同业竞争.....	88
六、公司资金占用、提供担保情况以及相关防范措施 .....	89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况 .....	90
<b>第四节 公司财务 .....</b>	<b>94</b>
一、最近两年及一期的审计意见及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	94
二、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	109
三、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25
四、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	130
五、公司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资产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 .....	148
六、公司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负债情况 .....	167
七、报告期内各期末股东权益情况 .....	171
八、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交易 .....	171
九、需提醒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	175
十、报告期内公司的资产评估情况 .....	176
十一、股利分配政策和报告期内分配情况 .....	176
十二、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会计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	177
十三、公司主要风险因素及自我评估 .....	177
十四、公司经营目标和计划 .....	181

<b>第五节 有关声明</b>	.....	错误！未定义书签。
一、主办券商声明	.....	错误！未定义书签。
二、经办律所声明	.....	185
三、签字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	错误！未定义书签。
四、签字注册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	错误！未定义书签。
<b>第六节 附件</b>	.....	188

## 释义

除非本文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的含义如下：

公司、股份公司、三江并流	指	云南三江并流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指	股份公司前身，包括云南三江并流农产品开发有限公司、云南富滇农业开发有限公司、云南随联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昆明随联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昆明随联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主办券商、国泰君安	指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律师事务所	指	北京德恒（昆明）律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机构、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指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评估机构	指	中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股份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股份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股份公司监事会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股份公司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公司章程》	指	《云南三江并流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报告期、最近两年一期	指	2013年、2014年、2015年1-3月
架子牛	指	国外良种肉牛与本地牛杂交的后代，通常具有肉质好，生长快等特点。
雪花牛肉	指	肉牛在育肥过程中，通过特别饲养手段，使牛肉肌肉纤维之间生长形成脂肪，并成雪花状分布沉积在肌肉里，使牛肉呈显出状如雪花、红白相间的外观，属于高档牛肉。
日粮	指	一头动物一昼夜（24小时）采食的、能够满足其营养需要的饲料总量。

##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

### 一、挂牌基本情况

- 1、公司名称：云南三江并流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法定代表人：欧锡均
- 3、有限公司设立日期：2004年12月29日
- 4、股份公司设立日期：2015年4月28日
- 5、注册资本：人民币9000.00万元
- 6、住所：昆明市富民县散旦镇人民政府办公楼206室
- 7、邮编：650000
- 8、电话：0871-64315021
- 9、传真：0871-64315021
- 10、互联网网址：[www.sjblsp.com](http://www.sjblsp.com)
- 11、电子邮箱：[cyyfx@vip.sina.com](mailto:cyyfx@vip.sina.com)
- 12、信息披露负责人：陈义
- 13、所属行业：根据国家统计局颁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属于畜牧业中的牲畜饲养（A0311）；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5 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属于畜牧业（A03）。根据新三板《挂牌公司管理型分类结果》（截至2015年3月底），公司所属行业为A0311畜牧业-牲畜饲养-牛的饲养；根据新三板《挂牌公司投资型分类结果》（截至2015年3月底），公司所属行业为14111111日常消费品-食品、饮料与烟草-食品-包装食品与肉类。
- 14、主要业务：主要从事肉牛养殖育肥、活牛和牛肉销售。
- 15、组织机构代码：76709900-X

### 二、挂牌股份基本情况

#### （一）挂牌股份基本情况

- 1、股票代码：
- 2、股票简称：三江并流

3、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4、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

5、股票总量：90,000,000股

6、挂牌日期：

7、股份转让方式：协议转让

##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自愿锁定承诺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二章第八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

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六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1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1年内不得转让，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应按照其规则进行。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本期解限售情况如下表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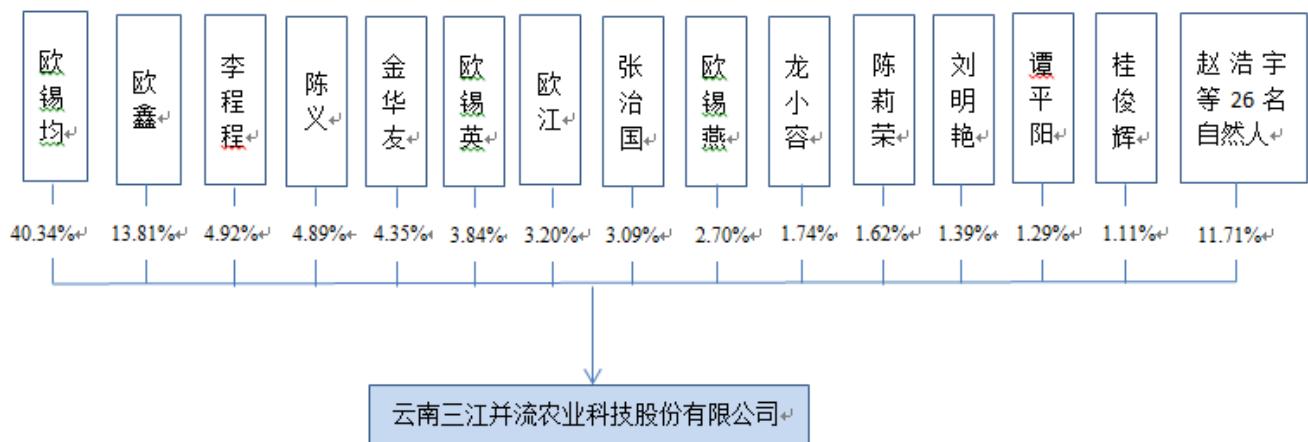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是否是董事、监事 或高管持股	本次可进入全国中小企业 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的 股份数量(股)
1	欧锡均	36,308,000	是	0
2	欧鑫	12,429,000	是	0
3	李程程	4,425,000	否	0
4	陈义	4,400,000	是	0
5	金华友	3,918,000	否	0
6	欧锡英	3,459,000	否	0
7	欧江	2,880,000	是	0
8	张治国	2,777,000	否	0
9	欧锡燕	2,431,000	否	0
10	龙小容	1,566,000	否	0
11	陈莉荣	1,460,000	是	0
12	刘明艳	1,250,000	是	0
13	谭平阳	1,160,000	否	0
14	桂俊辉	1,000,000	否	0
15	赵浩宇	800,000	否	0
16	欧阳梅	790,000	否	0
17	王路杰	750,000	否	0
18	鄢支群	700,000	否	0
19	李惠琼	600,000	否	0
20	邹弘麟	600,000	否	0
21	孙琼仙	600,000	否	0
22	刘健	560,000	否	0
23	张兴彦	555,000	否	0
24	陆勇丽	550,000	否	0
25	吴锦	540,000	否	0
26	王亚琴	500,000	否	0
27	祝容	400,000	是	0
28	黄春明	400,000	是	0
29	黄绍民	300,000	否	0
30	李楠婷	300,000	否	0
31	王映祥	200,000	否	0
32	刘海波	180,000	否	0
33	闵嘉琼	170,000	否	0
34	张红芸	170,000	否	0

35	倪宗珈	170,000	否	0
36	周晓莉	166,000	否	0
37	李亚娟	166,000	否	0
38	王兰英	160,000	否	0
39	马钢	110,000	否	0
40	李丹丹	100,000	否	0
<b>合计</b>		<b>90,000,000</b>		<b>0.00</b>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尚无可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的股份。此外，公司股东未就所持股份作出严于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自愿锁定承诺。

### 三、公司股权及股东情况

#### (一) 公司股权结构图



#### (二) 公司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所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1	欧锡均	36,308,000	40.34%	自然人
2	欧鑫	12,429,000	13.81%	自然人
3	李程程	4,425,000	4.92%	自然人
4	陈义	4,400,000	4.89%	自然人
5	金华友	3,918,000	4.35%	自然人
6	欧锡英	3,459,000	3.84%	自然人
7	欧江	2,880,000	3.20%	自然人
8	张治国	2,777,000	3.09%	自然人
9	欧锡燕	2,431,000	2.70%	自然人
10	龙小容	1,566,000	1.74%	自然人
11	陈莉荣	1,460,000	1.62%	自然人

12	刘明艳	1,250,000	1.39%	自然人
13	谭平阳	1,160,000	1.29%	自然人
14	桂俊辉	1,000,000	1.11%	自然人
15	赵浩宇	800,000	0.89%	自然人
16	欧阳梅	790,000	0.88%	自然人
17	王路杰	750,000	0.83%	自然人
18	鄢支群	700,000	0.78%	自然人
19	李惠琼	600,000	0.67%	自然人
20	邹弘麟	600,000	0.67%	自然人
21	孙琼仙	600,000	0.67%	自然人
22	刘健	560,000	0.62%	自然人
23	张兴彦	555,000	0.62%	自然人
24	陆勇丽	550,000	0.61%	自然人
25	吴锦	540,000	0.60%	自然人
26	王亚琴	500,000	0.56%	自然人
27	祝容	400,000	0.44%	自然人
28	黄春明	400,000	0.44%	自然人
29	黄绍民	300,000	0.33%	自然人
30	李楠婷	300,000	0.33%	自然人
31	王映祥	200,000	0.22%	自然人
32	刘海波	180,000	0.20%	自然人
33	闵嘉琼	170,000	0.19%	自然人
34	张红芸	170,000	0.19%	自然人
35	倪宗珈	170,000	0.19%	自然人
36	周晓莉	166,000	0.19%	自然人
37	李亚娟	166,000	0.18%	自然人
38	王兰英	160,000	0.18%	自然人
39	马钢	110,000	0.12%	自然人
40	李丹丹	100,000	0.11%	自然人
合计		90,000,000	100.00%	

## 1、股东适格性情况

有关党政干部廉洁从政的法律、法规和政策中涉及到党政机关干部（含离退休）个人投资行为的主要有：

- (1)《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党政机关在职干部不要与群众合办企业的通知》(1984);
- (2)《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严禁党政机关和党政干部经商、办企业的决定》(1984);
- (3)《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制止党政机关和党政干部经商、办企业的规

定》(1986);

- (4)《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县以上党和国家机关退(离)休干部经商办企业问题的若干规定》(1988);
- (5)《中国共产党党员领导干部廉洁从政若干准则(试行)》(1997);
- (6)《中国共产党党员领导干部廉洁从政若干准则(试行)实施办法》(1997);
- (7)《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2004);
- (8)《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2006);
- (9)《行政机关公务员处分条例》(2007);
- (10)《中国共产党党员领导干部廉洁从政若干准则》(2010);
- (11)《中国共产党党员领导干部廉洁从政若干准则实施办法》(2011)。

就领导干部个人投资问题，上述法律、法规和政策主要针对的是在职的党政机关领导干部。目前，公司 40 名自然人股东无在职公务员或法律、法规授权的具有公共事务管理职能的事业单位中除工勤人员以外的工作人员。但是，其中有部分股东曾在国家机关或国有企业任职，具体任职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 (股)	离职原因	离职时间	离职前所担任职务	级别	主管工作 内容
1	欧锡均	36,308,000	退休	2008 年 1 月	昆明市西山区地方税务局副局长	副处级	规费(五险一金)、工会
2	欧鑫	12,429,000	辞去公职	2007 年 9 月	昭通市水富县两碗乡党委书记	正科级	党务工作
3	欧江	2,880,000	辞去公职	2014 年 3 月	玉溪市地方税务局直属征收分局	科员	税收征收管理
4	谭平阳	1,160,000	退休	2004 年 1 月机改提前退休， 2014 年 10 月转正式退休	西双版纳州地方税务局局长	正处级	全州地税主管
5	黄绍民	300,000	退休	2012 年 8 月	云南省中石化公司党委书记	正厅	党务工作
6	王映祥	200,000	退休	2013 年 2 月	云南省国家税务局法规处处长	副巡视员	政策法规
7	闵嘉琼	170,000	退休	2003 年 3 月	昆明市地方税务局主任科员	正科	税务管理

上述法律、法规和政策中第(2)、(4)、(5)、(6)、(8)、(10)项涉及到离退休干部(含退居二线干部)。据此，上表中的股东主体适格性分析如下：

### (1) 欧锡均

#### ①欧锡均退休前任职情况

根据云南省人事厅制发的《退休证》及股东出具的说明，欧锡均于 2008 年 1 月正式退休，退休前担任昆明市西山区地方税务局副局长（副处级）。欧锡均于 2009 年开始担任有限公司董事长，其后于 2012 年通过股权转让持有有限公司股权至今。

#### ②股东适格性分析

a.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严禁党政机关和党政干部经商、办企业的决定》（1984）规定：乡（含乡）以上党政机关在职干部（包括退居二线的干部），一律不得以独资或合股、兼职取酬、搭干股分红等方式经商、办企业；也不允许利用职权为其家属、亲友所办的企业谋取利益。

鉴于欧锡均于 2008 年正式退休，并非退居二线，因此该规定不适用于欧锡均的情况。

b. 《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县以上党和国家机关退（离）休干部经商办企业问题的若干规定》（1988）规定：党和国家机关的退休干部，不得兴办商业性企业，不得到这类企业任职，不得在商品买卖中居间取酬，不得以任何形式参与倒卖生产资料和紧俏商品，不得向有关单位索要国家的物资，不得进行金融活动。

该文件禁止退休干部兴办商业性企业，欧锡均于 2012 年通过受让有限公司原股东股权的方式入股有限公司，因此有限公司不是欧锡均所兴办，且有限公司为生产性企业，并不违反该规定。

c. 《中国共产党党员领导干部廉洁从政若干准则（试行）》（1997）第 2 条规定：禁止私自从事营利活动。不准有下列行为：（一）个人经商、办企业。《中国共产党党员领导干部廉洁从政若干准则（试行）实施办法》（1997）第 3 条规定：《廉政准则》的适用范围，包括已到退（离）休年龄尚未办理退（离）休手续，以及已办退（离）休手续但返聘后又担任相应领导职务的党员领导干部。

鉴于欧锡均于 2008 年退休，且未被返聘后又担任相应领导职务。因此，欧锡均参股有限公司不违反《中国共产党党员领导干部廉洁从政若干准则（试行）》（1997）以及《中国共产党党员领导干部廉洁从政若干准则（试行）实施办法》

(1997) 的规定。

d.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2006) 第 102 条规定：公务员辞去公职或者退休的，原系领导成员的公务员在离职三年内，其他公务员在离职两年内，不得到与原工作业务直接相关的企业或者其他营利性组织任职，不得从事与原工作业务直接相关的营利性活动。《中国共产党党员领导干部廉洁从政若干准则》(2010) 第 2 条规定：禁止私自从事营利性活动。不准有下列行为：(六) 离职或者退休后三年内，接受原任职务管辖的地区和业务范围内的民营企业、外商投资企业和中介机构的聘任，或者个人从事与原任职务管辖业务相关的营利性活动。

鉴于欧锡均退休前主管规费（五险一金）、工会业务，而三江并流为生产型企业，生产经营中涉及的主要税种为增值税、企业所得税（均为国家税务局管辖）。因此，欧锡均离职后到与原工作不直接相关的三江并流担任董事长并于 2012 年持有公司股权至今，未违反上述规定。

2015 年 6 月，昆明市西山区地税局出具《证明》，确认：“欧锡均同志投资入股云南三江并流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并担任董事长职务，不违反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的限制性规定。”

因此，欧锡均退休后担任有限公司董事长、投资入股有限公司，并持股至今，不违反所适用的党政机关干部廉洁自律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要求，其股东主体适格。

## （2）欧鑫

### ①欧鑫辞去公职前任职情况

根据中共水富县委组织部出具的水组通【2007】129 号《关于欧鑫同志辞职的通知》及股东出具的说明，欧鑫于 2007 年 9 月辞去公职，离职前担任昭通市水富县两碗乡党委书记（正科级）。

### ②股东适格性分析

a.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严禁党政机关和党政干部经商、办企业的决定》(1984) 规定：乡（含乡）以上党政机关在职干部（包括退居二线的干部），一律不得以独资或合股、兼职取酬、搭干股分红等方式经商、办企业；也不允许利用职权为其家属、亲友所办的企业谋取利益。

鉴于欧鑫于 2007 年辞去公职，并非退居二线，因此该文件不适用于欧鑫的情况。

b.《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县以上党和国家机关退（离）休干部经商办企业问题的若干规定》（1988）规定：党和国家机关的退休干部，不得兴办商业性企业，不得到这类企业任职，不得在商品买卖中居间取酬，不得以任何形式参与倒卖生产资料和紧俏商品，不得向有关单位索要国家的物资，不得进行金融活动。

欧鑫辞去公职前并未担任县以上党和国家机关退（离）休干部，因此该文件不适用于欧鑫的情况。

c.《中国共产党党员领导干部廉洁从政若干准则（试行）》（1997）第 2 条规定：禁止私自从事营利活动。不准有下列行为：（一）个人经商、办企业。《中国共产党党员领导干部廉洁从政若干准则（试行）实施办法》（1997）第 3 条规定：《廉政准则》的适用范围，包括已到退（离）休年龄尚未办理退（离）休手续，以及已办退（离）休手续但返聘后又担任相应领导职务的党员领导干部。

鉴于欧鑫于 2007 年辞去公职，且未被返聘后又担任相应领导职务。因此，欧鑫通过股权转让的方式持有公司股份不违反上述规定。

d.《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2006）第 102 条规定：公务员辞去公职或者退休的，原系领导成员的公务员在离职三年内，其他公务员在离职两年内，不得到与原工作业务直接相关的企业或者其他营利性组织任职，不得从事与原工作业务直接相关的营利性活动。《中国共产党党员领导干部廉洁从政若干准则》（2010）第 2 条规定：禁止私自从事营利性活动。不准有下列行为：（六）离职或者退休后三年内，接受原任职务管辖的地区和业务范围内的民营企业、外商投资企业和中介机构的聘任，或者个人从事与原任职务管辖业务相关的营利性活动。

鉴于公司经营活动与欧鑫原工作业务不直接相关，也未在欧鑫原任职务管辖的地区和业务范围内，因此，欧鑫持有公司股份不违反上述规定。

综上，欧鑫辞去公职后投资入股有限公司，并持股至今，不违反所适用的党政机关干部廉洁自律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要求，其股东主体适格。

（3）谭平阳

### ①谭平阳退休前任职情况

根据西双版纳傣族自治州地方税务局出具的西地税发【2014】120号《西双版纳州地方税务局关于谭平阳同志退休的通知》及该股东出具的说明，谭平阳于2004年1月机改提前退休，于2014年11月转正式退休，退休前担任西双版纳傣族自治州地方税务局局长（正处级）。

### ②股东适格性分析

a.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严禁党政机关和党政干部经商、办企业的决定》（1984）规定：乡（含乡）以上党政机关在职干部（包括退居二线的干部），一律不得以独资或合股、兼职取酬、搭干股分红等方式经商、办企业；也不允许利用职权为其家属、亲友所办的企业谋取利益。

鉴于谭平阳于2004年提前退休，并非退居二线，因此该文件不适用于谭平阳的情况。

b. 《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县以上党和国家机关退（离）休干部经商办企业问题的若干规定》（1988）规定：党和国家机关的退休干部，不得兴办商业性企业，不得到这类企业任职，不得在商品买卖中居间取酬，不得以任何形式参与倒卖生产资料和紧俏商品，不得向有关单位索要国家的物资，不得进行金融活动。

该文件所禁止退休干部兴办的企业是指“商业性企业”，而不是针对所有企业。2015年3月谭平阳以增资的方式入股有限公司，有限公司不是谭平阳所兴办，且是生产性企业。因此，谭平阳持有公司股份并不违反该规定。

c. 《中国共产党党员领导干部廉洁从政若干准则（试行）》（1997）第2条规定：禁止私自从事营利活动。不准有下列行为：（一）个人经商、办企业。《中国共产党党员领导干部廉洁从政若干准则（试行）实施办法》（1997）第3条规定：《廉政准则》的适用范围，包括已到退（离）休年龄尚未办理退（离）休手续，以及已办退（离）休手续但返聘后又担任相应领导职务的党员领导干部。

鉴于谭平阳2004年提前退休，且未被返聘后又担任相应领导职务。因此，谭平阳持有公司股份不违反上述规定。

d.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2006）第102条规定：公务员辞去公职或者退休的，原系领导成员的公务员在离职三年内，其他公务员在离职两年内，不

得到与原工作业务直接相关的企业或者其他营利性组织任职，不得从事与原工作业务直接相关的营利性活动。《中国共产党党员领导干部廉洁从政若干准则》（2010）第2条规定：禁止私自从事营利性活动。不准有下列行为：（六）离职或者退休后三年内，接受原任职务管辖的地区和业务范围内的民营企业、外商投资企业和中介机构的聘任，或者个人从事与原任职务管辖业务相关的营利性活动。

鉴于谭平阳于2004年提前退休，且公司经营活动与谭平阳原工作业务不直接相关，也未在谭平阳原任职务管辖的地区和业务范围内。因此，谭平阳持有公司股份不违反上述规定。

综上，谭平阳退休后投资入股有限公司，并持股至今，不违反所适用的党政机关干部廉洁自律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要求，其股东主体适格。

#### （4）王映祥

##### ①王映祥退休前任职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制发的《退休证》和股东出具的说明，王映祥于2013年2月退休，退休前担任云南省国家税务局法规处处长，从事政策法规工作，退休时为副巡视员级别。

##### ②股东适格性分析

a.《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严禁党政机关和党政干部经商、办企业的决定》（1984）规定：乡（含乡）以上党政机关在职干部（包括退居二线的干部），一律不得以独资或合股、兼职取酬、搭干股分红等方式经商、办企业；也不允许利用职权为其家属、亲友所办的企业谋取利益。

鉴于王映祥于2013年正式退休，并非退居二线，因此该文件不适用于王映祥的情况。

b.《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县以上党和国家机关退（离）休干部经商办企业问题的若干规定》（1988）规定：党和国家机关的退休干部，不得兴办商业性企业，不得到这类企业任职，不得在商品买卖中居间取酬，不得以任何形式参与倒卖生产资料和紧俏商品，不得向有关单位索要国家的物资，不得进行金融活动。

该文件所禁止退休干部兴办的企业是指“商业性企业”，而不是针对所有企

业。2015 年 3 月王映祥以增资的方式入股有限公司，有限公司不是王映祥所兴办，且是生产性企业。因此，王映祥持有公司股份并不违反该规定。

c.《中国共产党党员领导干部廉洁从政若干准则（试行）》（1997）第 2 条规定：禁止私自从事营利活动。不准有下列行为：（一）个人经商、办企业。《中国共产党党员领导干部廉洁从政若干准则（试行）实施办法》（1997）第 3 条规定：《廉政准则》的适用范围，包括已到退（离）休年龄尚未办理退（离）休手续，以及已办退（离）休手续但返聘后又担任相应领导职务的党员领导干部。

鉴于王映祥于 2013 年退休，且未被返聘后又担任相应领导职务。因此，王映祥持有公司股份不违反上述规定。

d.《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2006）第 102 条规定：公务员辞去公职或者退休的，原系领导成员的公务员在离职三年内，其他公务员在离职两年内，不得到与原工作业务直接相关的企业或者其他营利性组织任职，不得从事与原工作业务直接相关的营利性活动。《中国共产党党员领导干部廉洁从政若干准则》（2010）第 2 条规定：禁止私自从事营利性活动。不准有下列行为：（六）离职或者退休后三年内，接受原任职务管辖的地区和业务范围内的民营企业、外商投资企业和中介机构的聘任，或者个人从事与原任职务管辖业务相关的营利性活动。

鉴于王映祥于 2013 年退休，且公司经营活动与王映祥原工作业务不直接相关，也未在王映祥原任职务直接管辖的地区和业务范围内。因此，王映祥持有公司股份不违反上述规定。

综上，王映祥退休后投资入股有限公司，并持股至今，不违反所适用的党政机关干部廉洁自律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要求，其股东主体适格。

### （5）闵嘉琼、欧江

#### ①闵嘉琼、欧江离职前任职情况

根据云南省人事厅制发的《退休证》及该股东出具的说明，闵嘉琼于 2003 年 3 月退休，退休前担任昆明市地方税务局主任科员（正科级）。

根据玉溪市地方税务局出具的玉地税发【2014】31 号《玉溪市地方税务局关于欧江同志辞去公职的批复》及该股东出具的说明，欧江于 2014 年 3 月 21 日辞去公职，辞去公职前担任玉溪市地方税务局直属征收分局四科科长（科员）。

## ②股东适格性分析

a.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严禁党政机关和党政干部经商、办企业的决定》(1984) 规定：乡（含乡）以上党政机关在职干部（包括退居二线的干部），一律不得以独资或合股、兼职取酬、搭干股分红等方式经商、办企业；也不允许利用职权为其家属、亲友所办的企业谋取利益。

鉴于闵嘉琼、欧江已分别于 2003 年和 2014 年离职，并非退居二线，因此该文件不适用于闵嘉琼、欧江的情况。

b. 《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县以上党和国家机关退（离）休干部经商办企业问题的若干规定》(1988) 规定：党和国家机关的退休干部，不得兴办商业性企业，不得到这类企业任职，不得在商品买卖中居间取酬，不得以任何形式参与倒卖生产资料和紧俏商品，不得向有关单位索要国家的物资，不得进行金融活动。

鉴于闵嘉琼、欧江离职前未担任县以上党和国家机关干部，因此该文件不适用于闵嘉琼、欧江的情况。

c. 《中国共产党党员领导干部廉洁从政若干准则（试行）》(1997) 第 2 条规定：禁止私自从事营利活动。不准有下列行为：（一）个人经商、办企业。《中国共产党党员领导干部廉洁从政若干准则（试行）实施办法》(1997) 第 3 条规定：《廉政准则》的适用范围，包括已到退（离）休年龄尚未办理退（离）休手续，以及已办退（离）休手续但返聘后又担任相应领导职务的党员领导干部。

鉴于闵嘉琼、欧江已离职，且未被返聘后又担任相应领导职务。因此，闵嘉琼、欧江持有三江并流股份不违反上述规定。

d.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2006) 第 102 条规定：公务员辞去公职或者退休的，原系领导成员的公务员在离职三年内，其他公务员在离职两年内，不得到与原工作业务直接相关的企业或者其他营利性组织任职，不得从事与原工作业务直接相关的营利性活动。《中国共产党党员领导干部廉洁从政若干准则》(2010) 第 2 条规定：禁止私自从事营利性活动。不准有下列行为：（六）离职或者退休后三年内，接受原任职务管辖的地区和业务范围内的民营企业、外商投资企业和中介机构的聘任，或者个人从事与原任职务管辖业务相关的营利性活动。

鉴于公司经营活动与闵嘉琼、欧江原工作业务不直接相关，也未在闵嘉琼、欧江原任职务管辖的地区和业务范围内，因此，闵嘉琼、欧江离职后投资入股有限公司并持股至今，不违反所适用的党政机关干部廉洁自律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要求，其股东主体适格。

#### (6) 黄绍民

##### ①黄绍民退休前任职情况

根据昆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制发的《云南省企业从业人员退休证》及该股东出具的说明，黄绍民于 2012 年 8 月退休，退休前担任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云南石油分公司党委书记（正厅级），主管党务工作。

##### ②股东适格性分析

根据《国有企业领导人员廉洁从业若干规定》(2009)第六条：“企业领导人员应当正确行使经营管理权，防止可能侵害公共利益、企业利益行为的发生。不得有下列行为：（七）离职或者退休后三年内，在与原任职企业有业务关系的私营企业、外资企业和中介机构担任职务、投资入股，或者在上述企业或者机构从事、代理与原任职企业经营业务相关的经营活动。”

鉴于三江并流与黄绍民原任职企业没有业务关系，也未在三江并流从事、代理与原任职企业经营业务相关的经营活动。因此，黄绍民离职后投资入股有限公司，并持股至今，不违反国有企业领导人员廉洁从业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要求，其股东主体适格。

综上，公司股东不存在在政府部门或其他参照公务员管理的单位担任党政领导干部、公务员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适合担任股东的情形，上述曾在国家机关或国有企业任职的股东离职后投资入股有限公司、并持股至今，不违反所适用的党政机关干部廉洁自律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要求，具备《公司法》规定的担任股份公司股东的资格。

## 2、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如下：

- (1) 欧锡均与李程程为夫妻关系。
- (2) 欧鑫与龙小容为夫妻关系。
- (3) 金华友与欧锡燕为夫妻关系。

(4) 欧锡均、欧鑫、欧江、欧锡英、欧阳梅、欧锡燕为兄弟姐妹关系。

(5) 倪宗珈与张红芸为母女关系。

(6) 邹弘麟为倪宗珈的侄子。

除此之外，公司股东之间无其他关联关系。

公司股东的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事项。

### 3、公司或其股东的私募基金备案情况

目前，公司共有40名自然人股东，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中规定的私募投资基金或私募基金管理人，不需要按《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履行登记备案程序。

####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基本情况介绍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欧锡均和欧鑫。

欧锡均，男，196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7年毕业于江西财经学院财税专业，大专学历，1997年毕业于云南大学涉外经济管理专业，研究生学历，2012年毕业于西南林业大学农业经济专业农业推广硕士研究生。1982年至1988年，担任昭通市盐津县税务局税务所长；1988年至1994年，担任云南省税务局秘书；1994年至2000年，担任云南省地方税务局办公室副主任，注册税务师；2000年至2004年，担任昆明市地方税务局二分局局长；2004年至2008年，担任昆明市西山区地方税务局副局长；2008年1月退休至2009年，担任昆明捷思牧业投资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2009年至2014年，担任云南富滇农业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2014年至2015年3月，担任云南三江并流农产品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

（注：欧锡均在其他企业的任职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三节 公司治理”之“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况”之“（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2015年4月起，担任股份公司董事长，任期三年。

欧鑫，男，197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4年毕业于昭通师范高等专科学校；2001年毕业于云南农业大学经济管理学院农村经济管理专业（专科）；2011年毕业于四川农业大学园林专业（本科）；2011年至2015年

西南林业大学农业经济专业，农业推广硕士研究生（在读）。1994年9月至1995年12月，担任昭通市水富县云富镇党政办秘书、负责人；1995年12月至1996年7月，担任云富镇党委专职委员；1996年7月至1998年8月，担任水富县委办秘书；1998年9月至2000年7月，担任水富县委办副主任、党支部书记；2000年8月至2002年6月，担任水富县两碗乡党委书记；2002年7月经批准停职带薪创办水富速达农业信息咨询服务部至2005年8月（2007年9月经批准辞去公职）；2005年9月至今，担任云南福美尔经贸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09年3月至2014年7月，就职于云南富滇农业开发有限公司任董事、总经理；2014年7至2015年3月，就职于云南三江并流农产品开发有限公司；（注：欧鑫在其他企业的任职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三节 公司治理”之“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况”之“（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2015年4月起，担任股份公司董事、总经理，任期三年。

## 2、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变化情况

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没有发生变化。

欧锡均目前持有公司3,630.80万股，持股比例为40.34%；欧鑫目前持有公司1,242.90万股，持股比例为13.81%，虽然两人的持股量均未达到50%以上，但两人为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比例为54.15%，并于2015年5月签署了一致行动人协议。欧锡均和欧鑫依其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同时欧锡均担任公司董事长、欧鑫担任公司总经理，负责全面统筹安排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具有一定的决策权，在公司运作中承担着较为重要的任务并发挥着较大的作用。因此认定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欧锡均和欧鑫。

## （四）公司设立以来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 1、有限公司的设立

公司前身为昆明随联科技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随联科技”）。随联科技设立于2004年12月29日，注册资本50万元，于设立时全部缴足。

2004年12月22日，公司召开股东会议，决议通过《昆明随联科技开发有限公司》章程；选举金华友为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经理），任期三年；选举杨秀华为公司监事，任期三年。

2004年12月24日，云南中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2004）云中

庆验字第 574 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 2004 年 12 月 24 日，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共计 50 万元，全部以货币出资。

2004 年 12 月 29 日，昆明市工商局核发了注册号为 5301002516195《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设立时住所为昆明市西山区十里长街何家院商务楼三楼，法定代表人为金华友，经营范围为计算机软硬件的开发及应用、计算机系统集成；电子产品、通讯设备（移动终端设备除外）的销售；网络工程、信息化工程设计（以上经营范围中涉及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专项审批，按审批的项目和时限开展经营活动）。

有限公司设立时，股东出资额和持股比例如下：

序号	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金华友	30.00	60.00	货币
2	杨秀华	20.00	40.00	货币
合计		50.00	100.00	

### 2、2005 年 8 月，有限公司第一次增资

2005 年 8 月 9 日，随联科技召开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司注册资本增加 450 万元，其中，金华友增加注册资本 245 万元，杨秀华增加注册资本 205 万元；同意修改《公司章程》。

2005 年 8 月 10 日，云南鹏骧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云鹏变验字<2005>第 164 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 2005 年 8 月 10 日，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共计 450 万元，全部以货币出资。

2005 年 8 月 11 日，昆明市工商局核准了此次变更。此次变更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金华友	275.00	55.00	货币
2	杨秀华	225.00	45.00	货币
合计		500.00	100.00	-

### 3、2007 年 11 月，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名称及经营范围变更

2007 年 9 月 28 日，有限公司召开了股东会，同意将公司名称变更为：“云南随联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同意将公司的经营范围变更为：企业管理及营销策划、经济信息咨询服务；同意股东杨秀华将其持有的 100 万元股权以 1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欧鑫、将其持有的 125 万元股权以 125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金华友；并通过了公司章程修正案。

2007年9月28日，杨秀华分别与欧鑫、金华友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2007年11月6日，昆明市工商局核准了此次变更。此次变更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金华友	400.00	80.00	货币
2	欧鑫	100.00	20.00	货币
合计		500.00	100.00	

#### 4、2009年7月，有限公司第二次增资

2009年7月16日，有限公司召开了股东会，同意增加注册资本500万元，均由欧鑫认缴；通过《公司章程修正案》。

2009年7月16日，云南高路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云高审增[2009]第613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09年7月16日，公司已收到股东欧鑫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共计500万元，全部以货币出资。

2009年7月22日，昆明市工商局核准了此次变更。此次变更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欧鑫	600.00	60.00	货币
2	金华友	400.00	40.00	货币
合计		1000.00	100.00	-

#### 5、2009年7月，有限公司第三次增资

2009年7月23日，有限公司召开了股东会，同意增加注册资本500万元，均由新股东云南三江并流茶业有限公司认缴；并通过公司《章程修正案》。

2009年7月24日，云南高路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云高审增[2009]第643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09年7月24日，公司已收到新股东云南三江并流茶业有限公司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共计500万元，全部以货币出资。

2009年7月27日，昆明市工商局核准了此次变更。此次变更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金华友	400.00	26.67	货币
2	欧鑫	600.00	40.00	货币
3	云南三江并流茶业有限公司	500.00	33.33	货币
合计		1500.00	100.00	-

#### 6、2009年8月，有限公司第四次增资

2009年7月30日，有限公司召开了股东会，同意增加注册资本500万元，均由新股东昆明故事商贸有限公司认缴；通过公司《章程修正案》。

2009年7月31日，云南高路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云高审增[2009]第672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09年7月31日，公司已收到新股东昆明故事商贸有限公司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共计500万元，全部以货币出资。

2009年8月3日，昆明市工商局核准了此次变更。此次变更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金华友	400.00	20.00	货币
2	欧鑫	600.00	30.00	货币
3	云南三江并流茶业有限公司	500.00	25.00	货币
4	昆明故事商贸有限公司	500.00	25.00	货币
合计		2000.00	100.00	-

#### 7、2012年4月，有限公司第二次股权转让、公司住所变更

2012年3月25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股东云南三江并流商贸有限公司（原股东云南三江并流茶业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云南三江并流商贸有限公司）将其在公司的出资500万元转让给欧锡均，股东昆明故事商贸有限公司将其在公司的出资500万元转让给欧锡均，股东金华友分别将其在公司的部分出资30万元转让给欧锡均，184万元出资转让给王云政，欧鑫将其在公司的部分出资25万元转让给王云政，均按照1:1的价格进行转让；其他股东同意放弃优先购买权。同时，同意公司住所变更为：昆明市兴苑路四季阳光住宅小区1幢1层商铺6室，并通过了公司新的章程。

2012年3月25日，欧锡均分别与云南三江并流商贸有限公司、昆明故事商贸有限公司、金华友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王云政分别与金华友、欧鑫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2012年4月25日，昆明市工商局核准了此次变更。此次变更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金华友	186.00	9.30	货币
2	欧鑫	575.00	28.75	货币
3	欧锡均	1030.00	51.50	货币
4	王云政	209.00	10.45	货币
合计		2000.00	100.00	-

### 8、2013年5月，有限公司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3年4月18日，有限公司召开了股东会，同意股东王云政将其在公司的全部出资209万元转让给欧锡均，其他股东同意放弃优先购买权；并通过了公司章程修正案。

2013年4月18日，王云政与欧锡均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2013年5月2日，昆明市工商局核准了此次变更。此次变更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金华友	186.00	9.30	货币
2	欧鑫	575.00	28.75	货币
3	欧锡均	1239.00	61.95	货币
合计		2000.00	100.00	-

### 9、2015年3月，有限公司第五次增资

2015年3月16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司注册资本由2000万元增加至26,391,415.00元，新增注册资本6,391,415.00元由公司新股东陈义、张治国、陈莉荣、刘明艳、谭平阳、桂俊辉、赵浩宇、王路杰、鄢支群、李惠琼、邹弘麟、孙琼仙、张兴彦、刘健、陆秀丽、吴锦、王亚琴、祝容、黄春明、黄绍民、李楠婷、王映祥、刘海波、周晓莉、闵嘉琼、张红芸、倪宗珈、李亚娟、王兰英、马钢、李丹丹等人认缴。同意公司原股东欧锡均将其在公司的出资1,297,578.00元转让给李程程，247,786.00元出资转让给欧江，197,642.00元出资转让给欧锡英；原股东欧鑫将其在公司的459,211.00元出资转让给龙小容，597,619.00元出资转让给欧江，816,733.00元出资转让给欧锡英，231,533.00元出资转让给欧阳梅；同意公司原股东金华友将其在公司的712,861.00元出资转让给欧锡燕，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通过公司《章程修订稿》。

2015年3月26日，欧锡均分别与李程程、欧江、欧锡英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欧鑫分别与龙小容、欧江、欧锡英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金华友与欧锡燕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2015年3月30日，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昆明分所出具了XYZH/2014KMA2040-3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15年3月30日，公司已收到股东缴纳的增资款39,232,800.00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6,391,415.00元，资本公积32,841,385.00元，全部以货币出资。

2015年3月27日，昆明市工商局核准了此次变更。此次变更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欧锡均	10,646,994.00	40.34	货币
2	欧鑫	3,644,904.00	13.81	货币
3	李程程	1,297,578.00	4.92	货币
4	陈义	1,290,235.00	4.89	货币
5	金华友	1,147,139.00	4.35	货币
6	欧锡英	1,014,375.00	3.84	货币
7	欧江	845,405.00	3.20	货币
8	张治国	814,522.00	3.09	货币
9	欧锡燕	712,861.00	2.70	货币
10	龙小容	459,211.00	1.74	货币
11	陈莉荣	428,097.00	1.62	货币
12	刘明艳	366,548.00	1.39	货币
13	谭平阳	340,151.00	1.29	货币
14	桂俊辉	293,238.00	1.11	货币
15	赵浩宇	234,565.00	0.89	货币
16	欧阳梅	231,533.00	0.88	货币
17	王路杰	219,929.00	0.83	货币
18	鄢支群	205,292.00	0.78	货币
19	李惠琼	175,956.00	0.67	货币
20	邹弘麟	175,956.00	0.67	货币
21	孙琼仙	175,956.00	0.67	货币
22	张兴彦	162,917.00	0.62	货币
23	刘健	164,195.00	0.62	货币
24	陆勇丽	161,255.00	0.61	货币
25	吴锦	158,379.00	0.6	货币
26	王亚琴	146,619.00	0.56	货币
27	祝容	117,282.00	0.44	货币
28	黄春明	117,282.00	0.44	货币
29	黄绍民	87,946.00	0.33	货币
30	李楠婷	87,946.00	0.33	货币
31	王映祥	58,673.00	0.22	货币
32	刘海波	52,793.00	0.20	货币
33	周晓莉	48,894.00	0.19	货币
34	闵嘉琼	49,853.00	0.19	货币
35	张红芸	49,853.00	0.19	货币
36	倪宗珈	49,853.00	0.19	货币
37	李亚娟	48,703.00	0.18	货币
38	王兰英	46,913.00	0.18	货币

39	马钢	32,277.00	0.12	货币
40	李丹丹	29,337.00	0.11	货币
合计	-	26,391,415.00	100.00	

## 10、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5年4月11日，有限公司召开临时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决议：同意对有限公司进行股份制改造，将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授权有限公司董事会处理整体变更股份公司所需各项事宜。有限公司全体股东签署了《发起人协议》。

2015年4月11日，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编号为XYZH/2014KMA2040的《审计报告》，截至基准日2015年3月31日，有限公司经审计后净资产为90,544,671.87元。

2015年4月13日，中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中和评报字(2015)第KMV1015号《云南三江并流农产品开发有限公司拟改制设立股份有限公司所涉及云南三江并流农产品开发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书》，截至基准日2015年3月31日，有限公司的账面净资产评估值为9,077.33万元。

2015年4月26日，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XYZH/2014KMA2040-2《验资报告》，截至2015年4月26日止，公司已收到发起人股东缴纳的出资9000.00万元，出资方式为以各自所持有限公司股权所对应的经审计账面净资产出资。

2015年4月26日，云南三江并流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召开了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全体发起人股东一致决议：股份公司名称确定为云南三江并流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2015年3月31日为改制审计基准日，以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编号为XYZH/2014KMA2040的《审计报告》审计的公司原账面净资产90,544,671.87元为基准，将上述净资产按照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即1.006:1的比例整体折合9000万股，作为其发起设立时的股份总额，其余人民币544,671.87元计入资本公积。

同日，云南三江并流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分别对股份公司筹办情况、董事会与监事会设立与人员选举等事项进行了讨论，并形成了会议决议。

2015年4月28日，云南省昆明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准予企业进行整体改制，向

股份公司核发了注册号为530100100029666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设立的程序、资格、条件和方式，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已办理工商登记手续，本次整体变更合法有效。

公司整体变更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所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欧锡均	36,308,000	40.34%	净资产折股
2	欧鑫	12,429,000	13.81%	净资产折股
3	李程程	4,425,000	4.92%	净资产折股
4	陈义	4,400,000	4.89%	净资产折股
5	金华友	3,918,000	4.35%	净资产折股
6	欧锡英	3,459,000	3.84%	净资产折股
7	欧江	2,880,000	3.20%	净资产折股
8	张治国	2,777,000	3.09%	净资产折股
9	欧锡燕	2,431,000	2.70%	净资产折股
10	龙小容	1,566,000	1.74%	净资产折股
11	陈莉荣	1,460,000	1.62%	净资产折股
12	刘明艳	1,250,000	1.39%	净资产折股
13	谭平阳	1,160,000	1.29%	净资产折股
14	桂俊辉	1,000,000	1.11%	净资产折股
15	赵浩宇	800,000	0.89%	净资产折股
16	欧阳梅	790,000	0.88%	净资产折股
17	王路杰	750,000	0.83%	净资产折股
18	鄢支群	700,000	0.78%	净资产折股
19	李惠琼	600,000	0.67%	净资产折股
20	邹弘麟	600,000	0.67%	净资产折股
21	孙琼仙	600,000	0.67%	净资产折股
22	刘健	560,000	0.62%	净资产折股
23	张兴彦	555,000	0.62%	净资产折股
24	陆勇丽	550,000	0.61%	净资产折股
25	吴锦	540,000	0.60%	净资产折股
26	王亚琴	500,000	0.56%	净资产折股
27	祝容	400,000	0.44%	净资产折股
28	黄春明	400,000	0.44%	净资产折股
29	黄绍民	300,000	0.33%	净资产折股
30	李楠婷	300,000	0.33%	净资产折股
31	王映祥	200,000	0.22%	净资产折股
32	刘海波	180,000	0.20%	净资产折股
33	闵嘉琼	170,000	0.19%	净资产折股
34	张红芸	170,000	0.19%	净资产折股
35	倪宗珈	170,000	0.19%	净资产折股

36	周晓莉	166,000	0.19%	净资产折股
37	李亚娟	166,000	0.18%	净资产折股
38	王兰英	160,000	0.18%	净资产折股
39	马钢	110,000	0.12%	净资产折股
40	李丹丹	100,000	0.11%	净资产折股
合计		90,000,000	100.00%	

公司自设立以来，共进行了三次股权转让，历次股权转让均履行了必要的法定程序，并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存在潜在纠纷；公司历次股权转让真实，不存在股权代持的情形，公司股权结构清晰，不存在权属争议或潜在纠纷，符合“股权明晰、股份发行转让合法合规”的挂牌条件。

公司自设立以来，共进行了五次增资，均已依法履行必要程序，合法、合规，公司历次出资均经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出资真实、实收到位，公司资本充足，不存在出资瑕疵，无纠纷及潜在纠纷；公司不存在减少注册资本的情况。

股份公司系由有限公司以经审计的净资产折股整体变更设立而来，设立（改制）的资产审验情况合法、合规，不存在以评估值入资股份公司的情况。

根据公司整体变更时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公司以有限公司截至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经审计的净资产折股设立时，自然人股东存在因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而需要缴纳个人所得税的情形，因此，欧锡均、欧鑫等 40 位自然人股东存在就此补缴个人所得税的风险。为避免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过程中盈余公积金和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部分未纳税可能对公司带来的税务风险，公司设立时欧锡均、欧鑫等 40 位自然人股东分别出具如下承诺：如有关税务机关根据国家出台的相关法律、法规与政策要求公司补缴或追缴 2015 年整体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时全体自然人股东以净资产折股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或因公司当时未履行代扣代缴义务而承担罚款或者损失，作为公司的股东，承诺将按照整体变更时持有的公司股权比例，以个人自有资金自行履行纳税义务，承担公司补缴或者被追缴的上述个人所得税款及其相关费用和损失，保证不因上述纳税义务的履行致使公司和公司挂牌上市后的公众股东遭受任何损失。同时，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亦单独出具如下承诺：如税务机关根据国家出台的相关法律、法规与政策要求公司补缴或追缴 2015 年整体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时全体自然人股东以净资产折股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或因公司当时未履行代

扣代缴义务而承担罚款或者损失，作为公司 2015 年整体变更时的控股股东，承诺如有任何股东因任何原因导致其没有及时缴纳或者支付上述因公司整体变更涉及的应承担的个人所得税及相关费用和损失，本人将承担连带责任。

昆明市西山区国家税务局、昆明市西山区地方税务局均出具了公司不存在税务违法违规的证明。

#### （五）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 四、公司子公司情况

公司目前有一家控股子公司云南富滇餐饮管理有限公司，其基本情况如下：

类型	非自然人出资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时间	2013 年 4 月 28 日
法定代表人	欧锡均
注册资本	300 万元整
注册号	530100100336979
住所	昆明市度假区昆明故城 5 幢
经营范围	餐饮管理；企业管理；礼仪庆典服务；经济信息咨询（以上经营范围中涉及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专项审批，按审批的项目和时限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期限	2013 年 4 月 28 日至 2023 年 4 月 28 日
股权结构	云南三江并流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占 51%，昆明怡安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占 49%

云南富滇餐饮管理有限公司自成立以来，不存在股票发行及股权转让的情况。

### 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 （一）公司董事基本情况

公司董事会由欧锡均、欧鑫、陈义、欧江及陈莉荣五位董事组成，董事长为欧锡均。

董事长：欧锡均，基本情况披露详见本说明书本节“三、公司股权及股东情况之（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中的基本情况介绍。

董事：欧鑫，基本情况披露详见本说明书本节“三、公司股权及股东情况之

###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中的基本情况介绍。

董事：陈义，男，197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山东大学中文系，文学学士学历。1998 年至 2011 年，就职于华夏西部投资有限公司，历任财务管理部副经理、投资管理部副经理、资产管理总部总经理；2011 年至 2014 年，就职于北京神州天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云南神州天宇置业有限公司，历任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2015 年 4 月起，担任股份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

董事：欧江，男，197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8 年 7 月毕业于云南省财经学校会计电算化专业；2004 年 7 月毕业于中南财经大学会计学专业（专科）；2008 年 1 月毕业于上海财经大学会计学专业（本科）；2012 年毕业于西南林业大学农业经济专业，农业推广硕士研究生。1998 年 9 月至 1999 年 12 月，就职于玉溪市地方税务局直属分局；2000 年 1 月至 2014 年 3 月，就职于玉溪市地方税务局直属征收分局历任五科科长、四科科长（2014 年 3 月辞去公职）；2014 年 4 月至 2015 年 3 月，就职于云南三江并流农产品开发有限公司；2015 年 4 月起，担任股份公司董事，任期三年。

董事：陈莉荣，女，196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1988 年至 2003 年就职于盐津县粮贸公司，2004 年至今就职于盐津金晟燃气公司；2015 年 4 月起，担任股份公司董事，任期三年。

### （二）公司监事基本情况

监事会由黄春明、祝容、吴成刚三名监事组成，监事会主席为黄春明，吴成刚为职工代表监事。

监事会主席：黄春明，男，197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云南大学经济学专业，本科学历。1992 年至 2003 年，就职于盐津县公安局；2003 年至 2004 年，担任云南滇东北律师事务所昆明分所主任；2005 年至今，就职于云南大韬律师事务所任副主任、党支部书记；2014 年至今，担任盐津商会副秘书长；2015 年 4 月起，担任股份公司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

监事：祝容，女，197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云南大学英语专业，大学专科学历。1994 年至 2000 年，就职于昆明西南商业大厦股份有限公司任洗涤化妆品部副经理；2002 年至 2008 年，就职于云南百大房地产开发

有限公司任行政人力资源部业务经理；2008年至2014年，就职于云南神州天宇置业有限公司行政人力资源部副经理；2015年3月，就职于云南三江并流农产品开发有限公司任综合部副经理；2015年4月起，担任股份公司监事，任期三年。

监事：吴成刚，男，198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成人教育）市场营销专业，大专学历。2009年5月至2011年7月，就职于云南富滇农业开发有限公司任肉牛饲养专员；2011年9月至2014年9月，从事个体经营肉牛买卖经纪人；2015年1月至2015年3月，就职于云南三江并流农产品开发有限公司任综合部副经理；2015年4月起，担任股份公司监事，任期三年。

### （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分别为：总经理1名，由欧鑫担任；财务负责人1名，由刘明艳担任；董事会秘书1名，由陈义担任。

总经理：欧鑫，基本情况披露详见本说明书本节“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公司董事基本情况”中的基本情况介绍。

财务负责人：刘明艳，女，198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云南大学法律专业，大专学历。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2000年6月至2002年9月任安宁市矿产资源委员会出纳；2002年10月至2007年12月任昆明海耀不动产评估有限公司安宁分公司会计；2008年1月至2009年8月任云南中瑞税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2009年10月至2014年10月任云南神州天宇置业有限公司财务部副经理；2014年11月至2015年2月任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云南分所项目经理；2015年4月起，担任股份公司财务负责人，任期三年。

董事会秘书：陈义，基本情况披露详见本说明书本节“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公司董事基本情况”中的基本情况介绍。

### （四）董事、监事、高管任职资格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了相关义务；最近24个月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

## 六、最近两年及一期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	2013年
----	-----------	-------	-------

营业收入	5,552,485.33	33,875,517.99	34,805,078.54
净利润	1,540,395.05	5,683,037.56	5,351,480.1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96,784.79	5,660,678.83	5,734,778.7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900,945.87	3,915,682.20	4,233,660.7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857,335.61	3,893,323.47	4,616,959.26
毛利率	36.43%	22.52%	22.81%
净资产收益率	2.98%	12.13%	14.0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1.71%	8.35%	11.27%
基本每股收益	0.07	0.28	0.29
稀释每股收益	0.07	0.28	0.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8,698.97	2,497,904.06	41,966,551.26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04	0.12	2.10
应收账款周转率	2.61	106.89	47.73
存货周转率	1.07	8.90	4.31
财务指标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总资产	91,990,238.30	130,782,721.63	126,268,767.60
股东权益合计	91,367,060.55	50,593,865.50	44,910,827.9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90,214,390.11	49,484,805.32	43,824,126.49
每股净资产	3.46	2.53	2.2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3.42	2.47	2.19
资产负债率	0.68%	61.31%	64.43%
流动比率	95.11	1.19	6.24
速动比率	90.93	0.17	5.36

注：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要求计算，每股净资产、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两项指标均以各期末实收资本为基础计算。若按照折股后股本总额 9000 万股来计算，则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度 1-3 月份每股收益分别为 0.06 元、0.06 元、0.02 元，每股净资产分别为 0.50 元、0.56 元、1.02 元，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0.47 元、0.03 元、-0.01 元。

## 七、与本次挂牌有关机构

### （一）主办券商

名称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杨德红
住所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168 号
联系电话	021-38676666
传真	021-38670666

<b>项目经办人员</b>	项目负责人：吴罡
	项目小组成员：顾旭升、刘莱、付祥

## (二) 律师事务所

<b>名称</b>	北京德恒（昆明）律师事务所
<b>负责人</b>	伍志旭
<b>住所</b>	昆明市西山区严家地“融城优郡”B5幢3、4
<b>联系电话</b>	0871-63172192
<b>传真</b>	0871-63172192
<b>经办律师</b>	项目负责人：王晓东 项目小组成员：张伟杰

## (三) 会计师事务所

<b>名称</b>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b>法定代表人</b>	叶韶勋
<b>住所</b>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b>联系电话</b>	010-65542288
<b>传真</b>	010-65547190
<b>经办注册会计师</b>	项目负责人：魏勇、彭让 项目小组成员：刘泽芬、朱兴亮、夏荧营、贾婉潇、撒丽屹

## (四) 资产评估机构

<b>名称</b>	中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b>法定代表人</b>	杨志明
<b>住所</b>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13层
<b>联系电话</b>	010-58383636
<b>传真</b>	010-65547182
<b>经办资产评估师</b>	项目负责人：徐颖 项目小组成员：唐春胜、杨亮培、朱云江、黄茂、马丽、杨媛媚

## (五)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b>名称</b>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	---------------------

法定代表人	周明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联系电话	010-58598980
传真	010-58598977

#### (六) 证券交易场所

名称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杨晓嘉
注册地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
联系电话	010-63889583
传真	010-63889694

## 第二节 公司业务

### 一、公司主要业务

#### (一) 主要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肉牛养殖育肥、活牛和牛肉销售。公司在云南建立了稳定的购销渠道，得到当地市场参与者的认可，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作为云南省规模最大的肉牛养殖企业之一，公司积极发挥龙头企业的带动作用，促进了当地牛肉上下游产业的发展，带动了周边农户的增收，推动了当地农业产业化进程。公司的经营与发展得到了当地政府、主管部门和社会组织的认可和支持。

公司是云南省、昆明市和西山区的农业产业化重点龙头企业，是中国畜牧业协会牛业分会常务理事单位、云南省畜牧业协会第二届理事单位、云南省肉牛战略联盟常务副理事长单位。公司于 2009 年建成了国家肉牛产业技术体系生产基地，2010 年建成了财政部和农业部认定的肉牛标准化典型示范场，公司参与了云岭牛肉牛新品种育种工作，作为育种人之一，2014 年 12 月 8 日获得国家畜禽遗传资源委员会颁发的云岭牛畜禽新品种（配套系）证书。

2009 年公司与中国农业大学动物科学技术学院、云南省草地动物科学研究院进行三方科研合作，以公司为项目主持单位，共同实施了云南省科技厅云南省科技创新强省计划项目《云岭牛高档雪花牛肉生产关键技术应用及产业化开发》。项目已成功验收，公司取得了多项技术成果：成为中国第 4 个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肉牛新品种“云岭牛”的重要育种人之一；消化吸收日本神户牛肉生产和养殖技术，并取得了突破性成果，成为中国运用没有“和牛”血缘的“云岭牛”生产出高档雪花牛肉的第一家企业，填补了没有“和牛”血缘的肉牛不能生产雪花牛肉的空白；公司已拥有 5 个雪花牛肉生产的相关自主专利和 2 个合作专利；公司建立了以中国农大、中国农科院、云南省草地动物科学研究院相关专家和公司内部技术人员组成的主要业务技术支撑队伍。

公司已建成《三江并流互联网+肉牛智能化云养殖系统》，实现了肉牛养殖设施设备智能化创新；实现了肉牛养殖过程的云数据管理控制；实现了公司主要业务和内部管理的互联网全覆盖。在全国范围内率先实现肉牛养殖的智能化配置和云数据管理。

## （二）主要产品

公司的主要产品一是养殖和销售的各类肉牛活牛；二是云岭牛经养殖育肥后屠宰分割生产的雪花牛肉生鲜肉。

1、肉牛活牛产品主要包括：云岭牛、西门塔尔牛、婆罗门牛、短角牛、安格斯牛、云南牛等多品种牛的杂交牛。

云岭牛图示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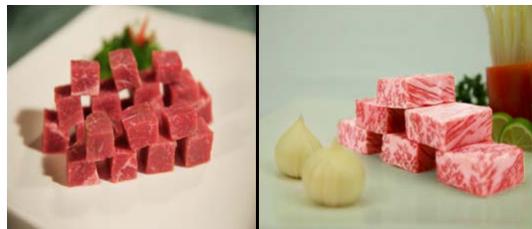


## 2、雪花牛肉生鲜肉产品：

雪花牛肉的定义：运用特别的肉牛品种（云岭牛）、特别的饲料、特别的饲养和管理技术方案，使肉牛在育肥过程中，在肌肉纤维之间生长形成脂肪，并成雪花状分布沉积在肌肉里，状似雪花在肌肉纤维之间穿梭飘洒，使牛肉呈现出红白相间的美丽外观，在牛不同的部位雪花状脂肪的分布格局和数量具有差异性，多以其脂肪在肌肉里分布的密度和形状、部位和嫩度、眼肌面积、脂肪和肌肉的颜色作为等级之分。高档雪花牛肉的特点是：外观美丽、香气浓郁、肉质鲜嫩、高蛋白、高脂肪酸、低胆固醇、易消化吸收、营养丰富、风味极佳，价格很高，是肉中奢侈品。

高档雪花牛肉生产投资大、周期长、技术含量高、产品附加值高、价格十分昂贵，雪花牛肉分5个档次A1到A5。A5为最高档次，销售价格2000-3000元/千克。其生产代表着肉牛品种、繁育、饲料、饲养、加工、安全等肉牛企业的科技、生产和管理的综合水平。随着经济发展，消费升级，雪花牛肉受到消费者广泛青睐，市场前景广阔。





以上图片为公司生产的云岭牛高档雪花牛肉。

## 二、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及主要业务流程

### (一) 公司组织架构图

股东大会为公司最高权力机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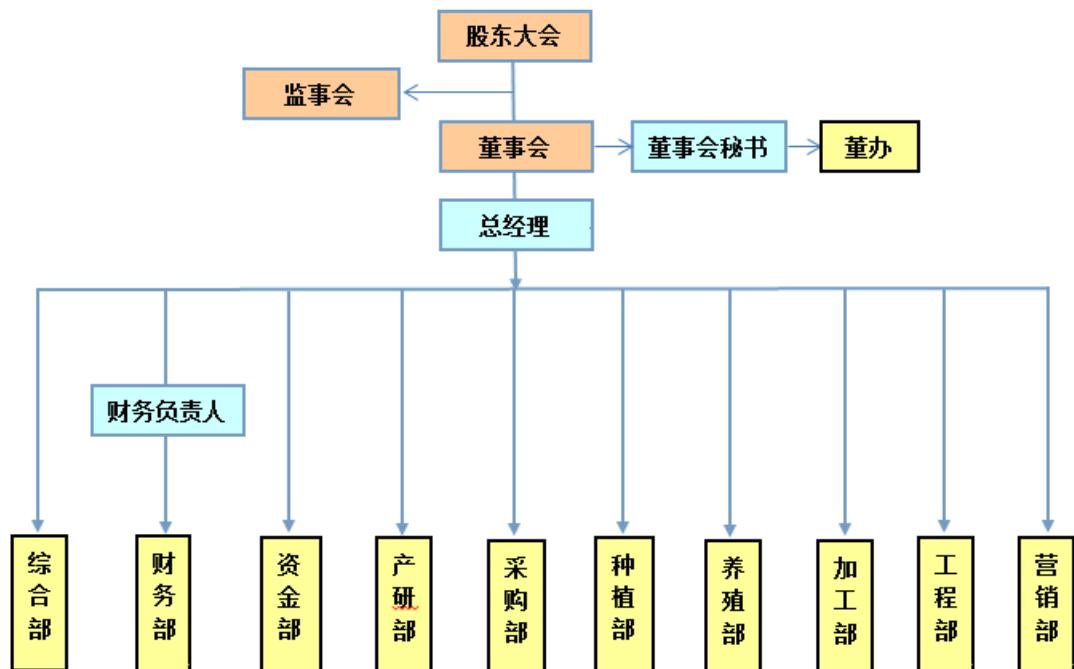
董事会为公司常设决策和管理机构，设董事 5 名。

监事会是公司的监督机构，设监事 3 名，其中有职工监事 1 名。

公司设总经理 1 名，总经理在董事会的领导下主持全面工作；设董事会秘书 1 名，负责日常对外信息披露、与投资者沟通以及处理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有关事宜；设财务总监一名，负责公司财务管理。

目前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等机构设置完整，运行情况良好。

公司组织架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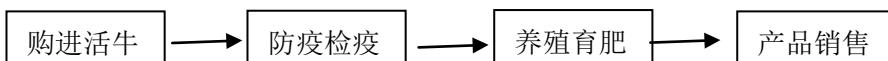
### (二) 主要部门的职能

公司下设 10 个部门，即 4 个职能部门（综合部、财务部、资金部、产研部），6 个经营部门（采购部、种植部、养殖部、工程部、加工部、营销部）。具体如下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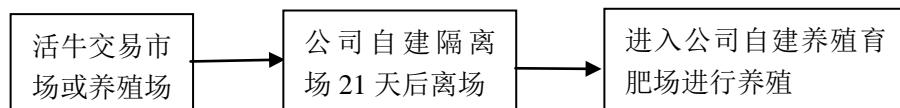
类别	部室名称	部门职能
职能部门	综合部	行政事务管理、公司后勤管理、人力资源管理;公司对外关系维护
	财务部	核算管理、税务管理、财务分析
	资金部	投融资管理、资金管理、银行关系、资金预算
	产研部	产业研究、政策研究、法务、省级龙头企业维护
业务部门	采购部	活牛、设备、饲料、物料用品的采购，基地仓储及资产管理
	种植部	牧草、蔬菜、苗木、其他植物种植
	养殖部	肉牛养殖、防疫、饲料加工
	加工部	肉牛的屠宰、分割、冷藏、包装及深加工、其他农业产品加工
	工程部	养殖场地建设
	营销部	活牛及牛肉产品的销售。公司网站及信息平台建设及维护、无形资产及产品品牌管理及维护;市场调研及分析、产品定价、产品成本管理;营销策划、营销渠道（如电商、店商等）拓展及管理;物流管理、客服管理

### （三）公司主要业务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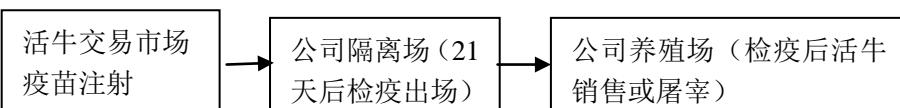
业务总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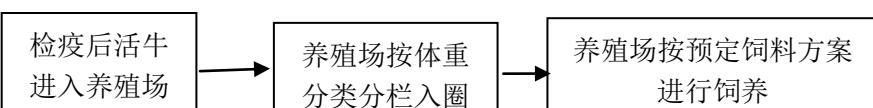
#### 1、活牛采购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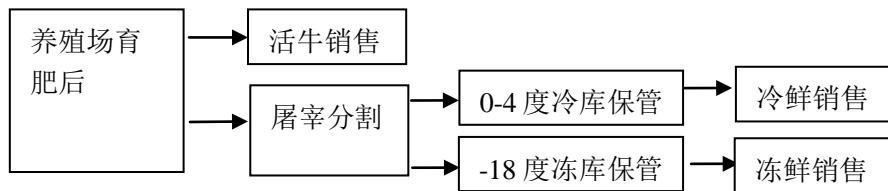
#### 2、防疫检疫流程



#### 3、养殖育肥流程



#### 4、产品销售流程



### 三、公司所依赖的关键资源

#### (一) 主要技术

##### 1、公司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云岭牛生产高档雪花牛肉关键技术

为了建立一套高档雪花牛肉生产的关键技术体系，公司在中国农业大学动物科学技术学院和云南省草地动物科学研究院的支撑下，对公司的高档雪花牛肉生产过程进行试验设计，选用不同肉牛品种的不同年龄活牛，根据高档雪花牛肉生产预定目标，有计划地调控肉牛犊牛、育肥前期、育肥中期和育肥后期营养结构和营养摄入量，据此配制不同营养水平和原料成分的精饲料，制定不同精饲料和粗饲料配方以及不同日粮方案。再根据肉牛生活习性、疫病防控、经济效益、管理规范的原则，制定科学饲养的设施建设、设备配置、管理模式的方案；又根据实验总结的需要，分组进行对比试验，开展系列统计记录，取样测定，运用对比分析、统计分析、方差分析方法，总结试验过程的关键技术，展示试验结果。

公司按照上述实验设计，从 2009 年开始进行云岭牛、婆云杂、莫云杂、西云杂、云南牛的高档雪花牛肉生产性能比较实验。选择 6 月龄 5 个品种的小牛进行圈养，根据育肥牛不同的生长时期选择不同的育肥和饲养方法。育肥前期，主要以黄贮、青贮玉米秸秆等为粗饲料，结合当地实际环境状况，加喂精饲料，并保证供水充足，此后则逐渐增加饲喂精料。进入育肥中期后，饲喂过程中合理调整和搭配精粗饲料配比，充分满足增重的营养需要，以利于增重。育肥后期，逐步增加精饲料喂量，同时需经常为牛刷拭。公司通过多年养殖经验的摸索，已经熟练掌握了养殖流程的整套技术，并不断地在养殖实践过程中予以改进。同时，公司与云南省草地动物科学研究院的专家团队和国家肉牛产业技术体系首席科学家（中国农业大学教授）曹兵海的科研团队建立了深入的合作关系，为公司的养殖业务提供指导，有效推进了公司养殖技术的不断完善和提高。目前，公司已经具备了运用云岭牛生产 A3、A4、A5 等级的高档雪花牛肉能力，并且 A3、A4、A5 级高档雪花牛肉平均出品率在 80% 左右，处于行业领先地位。目前公司正在

进行新的生产基地建设和市场布局。

通过对试验进行技术总结，运用技术归纳方法，总结出了高档雪花牛肉生产过程中的 8 个技术规范：一是牛源选择规范；二是饲料供应规范；三是牛场建设规范；四是饲养管理规范；五是屠宰规范；六是排酸规范；七是分割规范；八是冷藏规范；得出了 6 项关键技术标准：即（1）饲料配给技术；（2）日粮配给及调制技术；（3）不同育肥阶段日粮供给技术；（4）牛舍建设技术；（5）饲养管理技术；（6）分割技术。前 3 项关键技术是高档雪花牛肉生产的核心技术，直接影响雪花牛肉生产产品的档次和品质。后 3 项关键技术是配套技术。公司对于自己的高档雪花牛肉生产关键技术已申请注册了自主专利 5 个。

#### （1）高档雪花牛肉生产的饲料配给技术

生产雪花牛肉除了肉牛品种之外，关键技术之一是饲料调配，在肉牛生长发育和脂肪沉积的饲养过程中，通过饲料饲草营养成分的计划安排、加工调制和营养规划，制定切实可行的雪花牛肉生产日粮供应技术方案。

#### （2）高档雪花牛肉生产育肥牛日粮配给及调制技术

日粮的概念：日粮(ration)是指一头动物一昼夜（24 小时）采食的、能够满足其营养需要的饲料总量。

公司配制日粮的方法：雪花牛肉生产，要用高能、高精料进行饲喂，核心是精饲料设计，日粮的营养浓度、总能量（综合净能或增重净能）、总蛋白质需要量、钙(Ca)和磷(P)的总需要量。

#### （3）高档雪花牛肉生产育肥牛不同阶段日粮供应技术

配制日粮是为了满足肉牛进行生产过程中所需要的营养物质供给，以最终实现预定的生产目标，因此，日粮应根据牛体不同年龄阶段的生理特点和体重，才能获得较好的饲喂效果。

#### （4）高档雪花牛肉生产育肥牛牛舍建设技术

牛舍设施：牛舍建设要求：半开放、双坡式牛舍，脊高为 4.5~5.0cm，前、后檐高 3.0~3.5m，屋顶用彩钢瓦，采光及保温性能良好。牛舍运动场坡度为 1.5%，靠近饲槽一端位置较高，牛舍对称排列于饲喂通道两边，每栋 20 间。饲槽设于牛床前，为道槽结合式，宽约 3 米，饲槽靠牛床端离地面高 55cm，路面端离地面高为 35cm，运动场边设有牛饮水器，每间牛舍安装两个，饮水器离地面高约

70cm。每间牛舍约 60 m<sup>2</sup>, 可养育肥牛 6 头, 即饲养密度为 10 m<sup>2</sup>/头。

**配套设施:** 生产高档雪花牛肉的育肥牛在饲养管理过程中, 必须具备以下配套设施。固定生产设施: 兽医室, 饲料调配车间, 青贮窖, 干草棚, 分牛栏(包括牛保定架、上下车台等), 病牛隔离区, 死牛处理区等。设备及仪器: 牛称重器, 铲草机, 揉草机, 背膘仪, 可追溯系统等。

### (5) 高档雪花牛肉生产育肥牛饲养管理技术

#### 肉牛品种选择:

**肉牛品种选择:** 不同牛品种间的生产性能差异很大, 不同肉牛品种的牛, 有不同的肉质特点和最佳屠宰体重, 对它们的饲养管理有所不同。根据公司对不同品种及杂交组合育肥实验, 综合牛源、肉质和经济效益等方面的优势, 公司选用云岭牛、安格斯牛、短角牛和云南黄牛四个肉牛品种作为雪花牛肉生产的肉牛品种。

**活牛个体选择:** 公司根据需要的肉牛品种, 从公司外养牛场和交易市场选购, 最佳年龄 6 月龄犊牛, 过度期后即进入育肥期。体型外貌: 长方形体形、丰满臀部、头大蹄阔、颈部短粗、前躯发达的活牛。不选择在早期生长发育受阻、营养不良、精神状态不佳、采食不畅、头大、肚大、颈部细、四肢短、背腰凹陷的活牛。体重: 六月龄体重公牛(阉牛)不低于 170kg, 母牛不低于 150kg。饲养育肥阶段的划分:

**育肥第一阶段:** 3 月龄以前完成公牛去势, 6 月龄断奶, 7 月龄进入育肥程序, 7-13 月龄为育肥第一阶段, 是身体各器官完善生长的阶段。育肥第一阶段的饲养: 该阶段是骨骼肌肉迅速生长的阶段, 要求饲料粗蛋白 16%以上, 可消化蛋白 10%以上, 总可消化养分(TDN)达 72%。要求能量的 30%最好从粗饲料取得。在饲喂方法上, 采用青贮、青干草(有适量苜蓿干草)和精料的全混料, 任其自由采食, 其中精料搭配量由 2~4kg/头/天, 逐步增加。每天定时定量于上午 8:00, 下午 2:00 分两次饲喂,。第一阶段全程日增重不低于 1kg, 进入第二阶段时体重不低于 320kg。

**育肥第二阶段:** 14-18 月龄, 是肌肉快速增长阶段。育肥第二阶段的饲养: 该阶段是眼肌面积快速生长的立体生长阶段, 最大限度抑制腹腔脂肪生长, 要求饲料粗蛋白 14%以上, 可消化蛋白 9%以上, 总可消化养分(TDN)达 73%。仍采

用全混料方法饲喂，自由采食。日粮中粗饲料喂量不限，但青贮料饲喂量逐渐减少，干草中除苜蓿外逐渐增加干稻草；精料搭配由 4~7kg/头/天，每天逐渐增加。定时定量于上午 8: 00，下午 2: 00 分两次饲喂，逐步增加并开始向自由采食过度。第二阶段全程日增重不低于 1.2kg，进入第三阶段时体重不低于 500kg。

育肥第三阶段：19-24 月龄，是脂肪沉积阶段。育肥第三阶段的饲养：该阶段是脂肪沉积期，要求给予高能量的饲料，粗蛋白 11-13%，可消化蛋白 7-8%，总可消化养分（TDN）74%以上。粗饲料最好用干稻草，1-1.5kg/头/天，分早中晚三次添加。精料不限量，喂量为 7~10kg/头/天。第三阶段日增重逐渐降低，全程平均在 0.3~0.5kg，第三阶段完成时体重达到 550kg 以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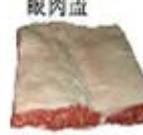
育肥第四阶段：25 月龄后期是雪花牛肉生产的修饰阶段，为保证肉的嫩度，屠宰年龄不宜超过 30 月龄。育肥第四阶段的饲养：该阶段需要对牛肉水分及脂肪颜色进行调整，因为脂肪变白至少需要 40 天，变硬至少需要 60 天，目前主要通过调整精粗饲料方案来解决。饲喂方式与第三阶段基本相同，第四阶段结束，平均每头体重应达到 600kg 以上，其中，云岭牛可达 800-1000kg/头，安格斯牛、短角牛可达 700-900kg/头，云南黄牛 400-500kg/头。

#### （6）高档雪花牛肉分割技术

牛的胴体大，分块是否合理对售价有很大影响。通常一个切块中有许多肌肉交叉其中，肌肉纹理交杂，没有好的分割技术不可能分割出符合烹饪要求的各部位肉块，庖丁解牛就是针对牛体的不同部位特征科学分割解剖。国内外分割牛肉的方法很多，也很杂乱，对长期强度育肥后的肉牛进行雪花牛肉生产的分割方法基本上使用的是日式(日本)分割法。公司在全面执行中国的国家分割标准(GB/T 17238-2008 鲜、冻分割牛肉标准)方法基础上，消化吸收日式分割方法，根据市场需要和冷藏的方便性进行适当调整。

将二分体从第6~7肋骨间横向切开分为四分体。在四分体基础上，在末腰椎与荐椎处横向切，顺髋关节及股四头肌外缘切开，分为六分体。在六分体的基础上，再分割为30个部位（块）：上脑、眼肉、西冷、三角牛腩、三肋S腹、三角尾扒、三角牛霖、牛领、牛肩、辣椒肉、牛胸、撒撒米、腹心肉、针扒、会扒、尾龙扒、林肉、牛腩前、枕头肉、眼肉盖、三筋、牛柳、肋条肉、上三筋、牛腩膜、牛展、后展芯、花腱、金钱腱、牛肩峰。公司高档雪花牛肉部位分割示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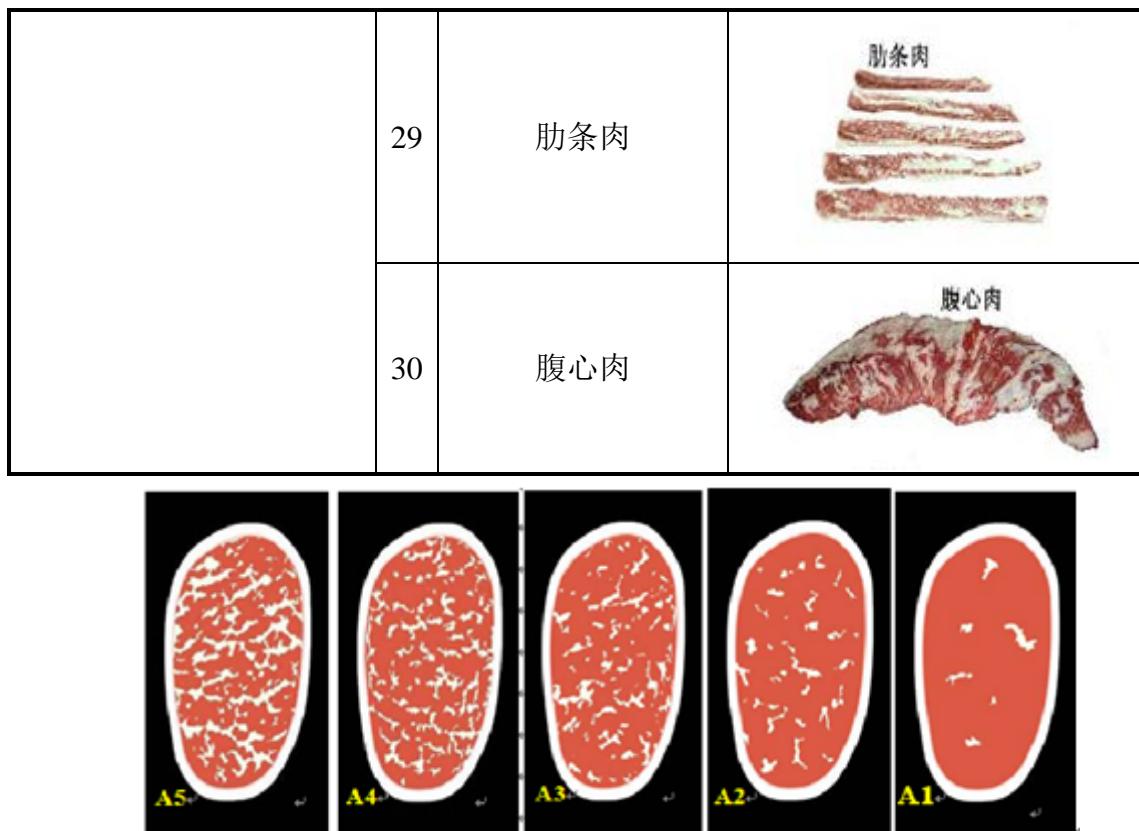
下表：

分体	序号	部位名称	部位图示
	1	眼肉	 眼肉
	2	眼肉盖	 眼肉盖
	3	西冷	 西冷
	4	牛柳	 牛柳
	5	三角尾扒	 三角尾扒
	6	尾龙扒	 尾龙扒

	7	针扒	
	8	会扒	
	9	林肉	
	10	三角牛林	
	11	枕头肉	
	12	牛展	
	13	后展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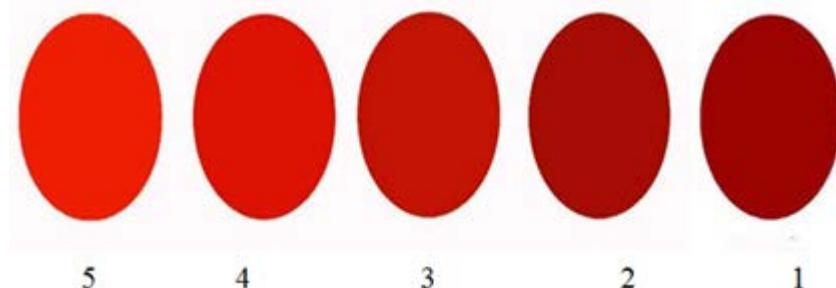
	14	花腱	
	15	牛肩峰	
	16	牛领	
	17	上脑	
	18	三角牛腩	
	19	牛胸	
	20	牛肩	

	21	三筋	
	22	上三筋	
	23	辣椒肉	
	24	金钱腱	
	25	三肋S腹	
	26	撒撒米	
	27	牛腩前	
	28	牛腩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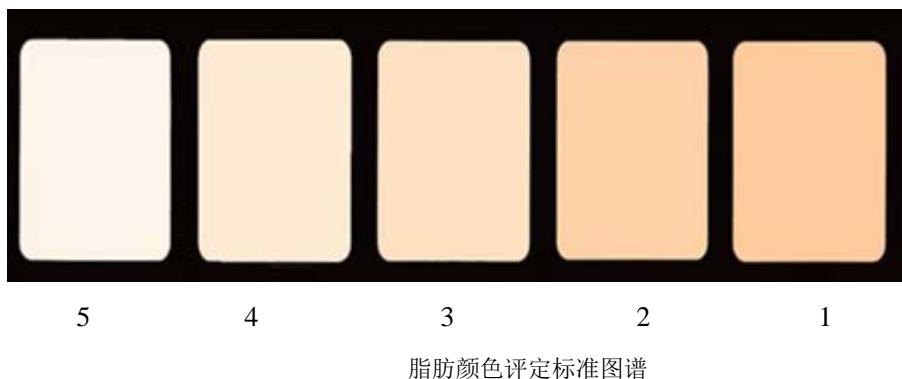
大理石花纹等级图谱

注：该图谱用文字对肌间脂肪沉积状况描述为：A5=丰富，A4=中量，A3=普通量，A2=少量，A1=微量，等外级=痕量及无。



肌肉颜色评定标准图谱

注：该图谱用文字对肌肉颜色描述为：5 级=粉红色，4 级=浅红色，3 级=红色，2 级=黑红色，1 级=深黑红色。



脂肪颜色评定标准图谱

注：该图谱用文字对脂肪颜色描述为：5 级=白色，4 级=黄白色，3 级=浅黄色，2 级=黄色，1 级=深黄色。

2、公司拥有自主研发开发的《三江并流互联网+肉牛智能化云养殖系统》肉牛养殖新技术集成

公司在全面总结肉牛养殖经验、教训和国际国内肉牛养殖现状的基础上，自主研发开发了三江并流《互联网+肉牛智能化云养殖系统》，已建成 5 个子系统：《三江并流肉牛智能化云养殖生长监控数据化系统》、《三江并流智能化云养殖设施配套系统》、《三江并流肉牛智能化云养殖屠宰分割技术系统》、《三江并流肉牛智能化云养殖环境污染处理智能化系统》、《三江并流肉牛智能化云养殖营养调配系统》。正在建设的 3 个子系统，2015 年 12 月 31 日前全面完成，《三江并流肉牛智能化云养殖饲喂智能化系统》、《三江并流肉牛云养殖仓储物流智能化系统》、《三江并流肉牛云养殖内控管理智能化系统》。8 个子系统全面建成，标志着公司的肉牛养殖业务实现了 3 大目标和 2 大创新：3 大目标：一是实现了肉牛养殖设施设备智能化配置；二是实现了肉牛养殖过程的云数据管理控制；三是实现了公司主要业务和内部管理的互联网全覆盖。在全国范围内率先实现肉牛养殖的智能化配置和云数据管理。2 大创新：一是突破了全国现行落后的肉牛养殖方式，建立了肉牛养殖的新型养殖模式；二是肉牛智能化云养殖生长监控数据化系统能够实施肉牛增重监控，因此，建立了集约化、规模化肉牛养殖的新型商业模式。为公司专业化从事肉牛养殖，做大做强肉牛养殖业务，取得良好经济效益，创造了条件，赢得了先机。

## （二）生产能力

1、肉牛养殖能力：公司已与富民县政府签订投资协议，通过土地流转方式在昆明市富民县散旦镇租用 1 万余亩土地，其中建设肉牛养殖基地 1200 亩，实

现存栏养殖 10000 头，年出栏育肥牛 40000 头的肉牛养殖规模。目前已完成项目的审批立项，分期建设规划是：

(1) 第一期工程，2015 年 12 月 31 日前建成，实现存栏 1000 头肉牛养殖规模，年出栏育肥牛 4000 头。

(2) 第二期工程，2016 年 12 月 31 日前建成，实现肉牛再存栏 3000 头肉牛养殖规模，年再出栏育肥牛 12000 头。

(3) 第三期工程，2017 年 12 月 31 日前建成，实现肉牛再存栏 6000 头肉牛养殖规模，年再出栏育肥牛 24000 头。

2、肉牛屠宰能力：设计屠宰能力每年 30000 头，日屠宰 100 头，2015 年 7 月开始建设，2015 年底投入使用。

### (三) 公司主要资产

#### 1、无形资产

(1) 目前公司拥有的土地使用权如下：

序号	土地证证号	土地座落	用途	使用权类型及年限	面积/m <sup>2</sup>
1	西个国用 (2015) 第 1501493 号	智苑小区 17 棟 1 单元 202 号	城镇住宅用地	出让 60 年	15.60
2	西个国用 (2015) 第 1501492 号	智苑小区 16 棟 1-3 层 6 号	城镇住宅用地	出让 60 年	73.99
3	西个国用 (2015) 第 1501494 号	智苑小区 17 棟 1 层商 铺 8 号	城镇住宅用地（商铺）	出让 60 年	8.85

(2) 专利权、注册商标

①公司自有专利情况如下：

序号	类型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申请日	公告日	专利权人	法律状态	期限
1	外观 设计	移动式牛 称重器	201230320734X	2012.7.17	2013.5.1	云南富滇农业 开发有限公司； 云南省草动物 科学研究院	授权	10 年
2	实用 新型	一种移动 式牛称重器	2012203467638	2012.7.18	2013.10. 16	云南富滇农业 开发有限公司； 云南省草地动 物科学研究院	授权	10 年

②公司正在申请的发明专利如下：

序号	类型	名称	申请号	申请日	专利权人
1	发明	一种灵活分栏牛舍的建造方法及应用	2012104418239	2012.11.8	云南富滇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云南省草地动物科学研究院
2	发明	一种移动式牛称重器及应用	2012102479740	2012.7.18	云南富滇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云南省草地动物科学研究院
3	发明	BMY(云岭牛)牛生产雪花牛肉育肥技术方法	2012102480409	2012.7.18	云南富滇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云南省草地动物科学研究院

2010年6月，有限公司与云南省草地动物科学研究院、中国农业大学动物科技学院就“高档雪花牛肉关键技术应用与产业化开发项目”共同签订《技术开发（合作）合同》，在项目开发期间共同申请了5项专利。截至目前，已有两项专利申请获得授权。2015年4月，上述合作三方共同签订《共有专利使用协议》，明确上述五项专利及专利申请权无权属争议，并对专利的使用、利益分配等事项作出明确的约定，主要包括：云南省草地动物科学研究院和中国农业大学动物科技学院自愿放弃以生产经营为目的使用上述专利生产或销售产品等权利；未经公司书面同意，云南省草地动物科学研究院和中国农业大学动物科技学院不得许可其他任何第三方实施上述共有专利；在该协议签订之前，各方因上述专利及专利申请所获得的收益，由合作各方单独享有。

上述共有的知识产权不构成公司对他方的重大依赖，不影响公司资产、业务的独立性。

③公司正在申请的注册商标如下：

序号	商标	申请号	申请日期	申请人名称	使用商品、服务项目

1		15922575	2014.12.12	云南三江并流农产品开发有限公司	啤酒；无酒精饮料；水（饮料）；无酒精果汁；无酒精果茶；乳酸饮料（果制品，非奶）；奶茶（非奶为主）；植物饮料；耐酸饮料；饮料制作配料.....
2		15922311	2014.12.12	云南三江并流农产品开发有限公司	广告设计；广告代理；广告策划；广告；饭店商业管理；商业管理辅助；进出口代理；替他人推销；替他人采购（替其它企业购买商品或服务）；计算机数据库信息系统化；药用、兽医用、卫生用制剂和医疗用品的零售和批发服务
3		15922311	2014.12.12	云南三江并流农产品开发有限公司	商品包装；运输；河运；汽车出租；贮藏；快递服务（快递或商品）；旅行陪伴；安排游览；旅行社（不包括预定旅馆）；观光旅游
4		15894171	2014.12.9	云南三江并流农产品开发有限公司	肉干；香肠；腌腊肉；肉；火腿；肉松；虾（非活）；鱼（非活）；肉罐头；水果罐头；土豆片.....
5		15894171	2014.12.9	云南三江并流农产品开发有限公司	咖啡；茶；糖果；蜂蜜；糕点；谷粉制食品；谷粉制食品；面条；谷粉制食品；食用淀粉；谷粉制食品.....
6		15894171	2014.12.9	云南三江并流农产品开发有限公司	树木；谷（谷类）；植物；活动物；活家禽；新鲜水果；鲜食用菌；新鲜蔬菜；食用鲜花；植物种子；饲料.....
7		15894171	2014.12.9	云南三江并流农产品开发有限公司	咖啡馆；茶馆；酒吧服务；备办宴席；住所代理（旅馆、供膳寄宿处）；饭店；餐馆；柜台出租；养老院；出租椅子、桌子、桌布和玻璃器皿

④公司已有的作品登记证书如下：

序号	作品名称	作品类别	登记号	登记日期	著作权人

1	三江并流 LOGO	美术作品	滇作登字 -2014-F-00000237	2014年12月22日	云南三江并流农产品 开发有限公司
---	--------------	------	--------------------------	-------------	---------------------

公司知识产权不存在权利瑕疵、权属争议纠纷或权属不明的情形，不存在知识产权纠纷的诉讼。

## 2、固定资产

公司固定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类别	原值 (2015年3月31日)	累计折旧 (2015年3月31日)	账面价值 (2015年3月31日)	成新率
房屋建筑物及构筑物	10,536,810.00	2,753,779.71	7,783,030.29	73.87%
机器设备	270,133.00	88,190.04	181,942.96	67.35%
运输设备	3,758,060.43	1,156,887.46	2,601,172.97	69.22%
办公设备	367,377.00	146,076.39	221,300.61	60.24%
<b>合计</b>	<b>14,932,380.43</b>	<b>4,144,933.60</b>	<b>10,787,446.83</b>	<b>72.24%</b>

公司的固定资产主要为房屋建筑物及构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和办公设备，与公司的经营活动相匹配，并且在公司的日常经营中正常使用，状态良好。公司固定资产成新率为 72.24%，暂无面临淘汰、更新、大修等情况。

### (1) 自有房屋建筑物

序号	房屋所在地	建筑面积 (m <sup>2</sup> )	性质	房产证编号	用途
1	广福路西延长线船房河西北侧 智苑小区 16 幢 1-3 层 6 号	232.99	住宅	昆房权证(昆明市)字第 201511200 号	住宅
2	广福路西延长线船房河西北侧 智苑小区 17 幢 1 层商铺 8 号	57.73	商业用房	昆房权证(昆明市)字第 201510704 号	商用
3	广福路西延长线船房河西北侧 智苑小区 17 幢 1 单元 2 层 202 号	101.76	住宅	昆房权证(昆明市)字第 201510703 号	住宅
4*	官渡区六甲乡福保村 970 号汉 民居 1 幢	725.00	住宅	未取得	居住、 仓储

\*注：公司持有的位于官渡区六甲乡福保村970号汉民居1幢自用房屋，建筑面积725平方米，截至2015年3月31日账面净值为3,673,958.11元，是公司于2009年6月向自然人官星购买。该处房产属于村民宅基地统建房，主要用于仓储和生活居住；所占土地性质为集体所有的农村建设用地（宅基地）。该房产为昆明市官渡区六甲乡福保村统一规划建造。2015年6月29日，昆明市官渡区六甲乡福保村民委员会出具《证明》，证明官星于2003年初参加福保村村民宅基地统建房产（福保小康三期1号地D户型四号），并委托村委会代建，

官星于2003年4月28日向村委会支付首付款；2003年12月22日该房产经村委会、施工方、房主（官星）三方验收合格，同日村委会将该处房产移交给官星；房主官星的代建房款已全部结清。截至目前，公司尚未取得该处房产的房屋产权证书，在目前政策下也无法办理合法的产权手续。依照法律规定，该处房屋不排除被强制拆除的可能。如遇到整改拆迁亦不能获得相应的拆迁补偿。为此，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欧锡均和欧鑫出具了承诺函，承诺：“如因上述房产出现任何权属纠纷或被有关政府部门征收而不能取得相应的补偿款给公司造成损失，本人将以连带责任方式全额补偿公司的损失及其他费用，确保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该房产主要用于公司员工生活居住、货物仓储。公司实际经营地已搬迁至富民县散旦镇，生产经营活动主要发生在富民县散旦镇，即使该处房产被有关部门征收或遭相关部门强制拆除，也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造成实质性影响。

## （2）公司主要车辆情况如下：

序号	车辆型号	登记车牌号	机动车登记证书编号	发证日期	检验有限期
1	梅赛德斯-奔驰牌小轿车	云A983FD	530008833763	2013.10.25	2015.11
2	梅赛德斯-奔驰牌小轿车	云A965FD	530008215935	2011.09.30	2015.09
3	梅赛德斯-奔驰牌小轿车	云A377FD	530007735524	2011.06.23	2015.06
4	桑塔纳牌小轿车	云A865FD	530005632999	2010.05.19	2015.08
5	三菱牌小型越野客车	云A312FD	530006093030	2010.05.21	2015.06
6	南骏牌轻型自卸货车	云AJIX83	530007241808	2014.09.11	2015.09

## 3、租赁房屋

序号	房屋所在地	建筑面积(㎡)	性质	租金/年	用途	出租方	租期
1	富民县散旦镇人民政府办公房三间 (205、206、207)	30.00	办公	0元（招商引资）	商用	散旦镇人民政府	
2	嵩明县杨桥大牲畜交易市场	200	商业用房	55000.00	商用	李桂林	5年 (2014.8.20-2019.8.19)
3*	云南民族村昆明故城5号	626.34	商业用房	第一年免租金，第二、三年按每月30元/平方米，第四、五年按每月40元/平方米，第六年以后按上一年的租金基数逐年递增5%	办公	云南民族村有限责任公司	10年 (2010.2.1-2020.1.31)

\*注：2009年11月9日，公司股东金华友与云南民族村有限责任公司（下称“民族村”）签订《昆明故城商铺租赁合同》，约定民族村将昆明故城内第5幢商铺上下两层出租给金华友，商铺面积为626.34平方米，

租赁期限自2010年2月1日起至2020年1月31日止，租期为10年。2014年11月8日，金华友与有限公司、餐饮公司签订三方协议，约定金华友将其与民族村签订的《商铺租赁合同》项下的所有权利和义务转由公司与餐饮公司行使和承担，公司和餐饮公司按各自使用面积占商铺面积的比例承担义务。民族村已在前述三方协议上盖章确认。

#### 4、租赁土地使用权

(1) 2009年12月28日，有限公司与官渡区大板桥街道办事处矣纳村民委员会签订《土地使用权租赁协议》，约定矣纳村委会将矣纳村委会八家村和张家屯村民小组境内的4070.71亩土地出租给有限公司，其中水田418.41亩、耕地2478.53亩、荒山1173.77亩；水田、耕地的租赁期限自2009年12月28日起至2039年12月28日止租期为30年，集体所有的荒山租赁期限自2009年12月28日起至2079年12月28日止，租期为70年。协议同时约定有限公司有权以租赁获得的土地使用权(经营权)进行再投资或融资活动，包括但不限于转租、作价入股、设定抵押、担保等各种形式。官渡区大板桥街道办事处矣纳村成员、八家村村民小组、张家屯村民小组均已在该协议上签字确认。

2012年8月3日，有限公司与云南富滇苗木种植有限公司签订《土地使用权租赁协议转让合同》，约定有限公司将其与官渡区大板桥街道办事处矣纳村民委员会签订的《土地使用权租赁协议》项下的权利和义务转让给云南富滇苗木种植有限公司。

公司于2014年10月1日与云南富滇苗木种植有限公司签订了《租地协议》，双方约定云南富滇苗木种植有限公司将其位于官渡区大板桥街道办事处矣纳村居委会张家屯村民小组的土地15亩及地上养牛舍2栋租赁给公司用于经营，租赁期限自2014年10月1日起至2019年9月30日止，年租金为人民币50000.00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与土地出租方签订《终止租赁协议》，终止该租赁关系。

(2)2015年1月1日，散旦镇廖营村民小组与散旦镇汉营村委会签订了《授权委托书》，散旦镇廖营村民小组委托散旦镇汉营村委会将廖营村民小组的土地承包经营权通过租赁方式流转给三江并流进行都市农庄项目开发建设。

2015年2月1日，三江并流与富民县散旦镇汉营村民委员会签订了《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合同》，双方约定汉营村民委员会将汉营村委会廖营村小组的土

地承包经营权出租给三江并流用于都市农庄项目开发经营，租期自 2015 年 2 月 1 日至 2029 年 11 月 30 日。此合同经富民县散旦乡农经管理站和富民县散旦镇人民政府见证。流转的土地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地类等级	面积（亩）	租金（元/每年每亩）
1	水田	1.78	2500, 每五年递增 10%
2	旱田	256.88	1200, 每五年递增 10%
3	一般耕地、果园地	824.4	600, 每五年递增 10%
4	陡坡地、劣质耕地等	93.41	300, 每五年递增 10%

根据公司提供的《三江并流土地流转群众会议的会议记录》，共有廖营村民小组 152 名户主（该次会议应到会村民 212 人，实到会 152 人，均具有表决权）签字同意将前述土地出租给公司经营、管理、使用。2015 年 6 月 20 日，散旦镇人民政府出具了《散旦镇人民镇政府关于汉营村组织农民土地经营权流转的批复》（散政复[2015]4 号），同意散旦镇汉营村委会将土地流转给云南三江并流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进行都市农庄建设和农业综合开发，包括但不限于依法在所流转土地上从事种植业、养殖业等符合都市农庄发展和农业综合开发的项目建设；同意先期流转土地 1176 亩，流转年限为 50 年。

根据《合同法》、《土地管理法》、《农村土地承包法》等相关法律的规定，有限公司与汉营村委会作为合同双方当事人为适格主体，均具备相应的合同主体资格，并签订书面的《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合同》，合同约定内容明确、具体，为双方真实意思表示，且未违反法律法规的强制性规定；就土地承包经营权出让事宜，合同双方已依照《土地管理法》第十五条第二款、《农村土地承包法》第四十八条规定的程序，经汉营村委会相关村民签字同意，由汉营村委会与有限公司签订合同，并通过散旦镇人民政府的批准，该合同成立且合法有效，公司已依法取得前述土地承包经营权，依法享有占有、使用、收益的权利。公司取得上述土地承包经营权合法、合规。

根据富民县农业局 2015 年 6 月 25 日出具的证明文件，公司位于散旦镇汉营村委会廖营村的肉牛养殖基地，经县动物卫生监督所和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实地踏勘，该用地区域内养殖用地按富民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规划区建成区水源地等区域禁止畜禽养殖规定的通知》（富政通[2011]75 号）文件规定，属非禁建

区域，符合畜禽养殖条件。

### 5、设施农用地

2015年6月9日，富民县散旦镇人民政府、富民县国土资源局、富民县农业局均同意公司在上述租赁土地上办理“三江并流都市农庄肉牛养殖基地”设施农用地备案：用地位置位于富民县散旦镇汉营村委会，申请使用年限50年；申请用地面积235亩其中：农用地220亩（其中耕地8亩），未利用地15亩；生产设施用地面积220亩，附属设施用地面积15亩；生产设施用地220亩均为规模化养殖中畜禽舍（含场内通道）、畜禽有机物处置等生产设施及绿化隔离带用地；附属设施用地中2.5亩为设施农业生产中必须配套的检验检疫检测、动植物疫病虫害防控等技术设施以及必要管理用房用地，0.5亩为设施农业生产中必须配套的畜禽养殖粪便、污水等废弃物收集、储存、处理等环保设施用地、生物质（有机）肥料设施生产用地，12亩为设施农业生产中必需的设备、原料、农产品临时存储、分拣包装场所用地，符合“农村道路”规定的场内道路等用地。

公司拥有生产经营所必需的资产。除上述一处无证房屋权利存在瑕疵外，公司的主要财产权属凭证清晰明确，主要财产具备合法性，不存在权属争议纠纷或其他权属不明的情形。

### （四）重要资质证照

公司取得的各项经营资质和证照如下：

序号	资质名称	代码编号	单位地址	取证时间、有效期	发证机关
1	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	（富民）动防合字第20150003号	富民县散旦镇汉营村委会	2015年3月26日至长期	富民县农业局
2	畜禽标识代码	25301240007	富民县散旦镇汉营村委会	2015年3月25日至长期	昆明市富民县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
3	餐饮服务许可证	云餐证字[2013]第530100-030165	云南民族村昆明故城5幢	2013年6月3日至2016年6月2日	昆明滇池国家旅游度假区管理委员会
4	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合格证	昆（度）公消安检字[2013]第0023号	云南民族村昆明故城5幢	2013年10月18日	昆明市公安消防支队滇池旅游度假区大队

5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滇交运管许可西山字 530112034082 号	云南省昆明市西山区兴苑路四季阳光住宅小区 1 幢 1 层商铺 6 室	2014 年 9 月 12 日 — 2018 年 9 月 12 日	昆明市道路运输管理局
---	-----------	-----------------------------	------------------------------------	--------------------------------------	------------

公司的主营业务肉牛养殖行业不是受到国家严格管制或控制的特殊行业，不存在行业特许经营生产的情况。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等法律法规或行业规章，并遵照所在地主管部门的要求，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已取得相关部门核发的从事相关业务的资质许可证书，具备经营主营业务相关的资质；公司主营业务未超出工商部门核准的经营范围及相关资格证书载明的业务范围，公司不存在超越资质、范围经营的情况，亦不存在相应的法律风险；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资质离到期尚有一定期限，不存在即将到期的情况。

### （五）员工情况

#### 1、员工结构情况

（1）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公司员工专业结构表

专业类别	人员数量(人)	占员工总数的比例
营销专业	6	17.65%
畜牧专业	10	29.41%
种植专业	7	20.59%
财务专业	4	11.76%
其他专业	7	20.59%
合计	34	100.00%

（2）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公司员工受教育程度表

教育程度	人员数量(人)	占员工总数的比例
硕士及以上	5	14.71%
大学	15	44.12%
中专	3	8.82%
其他	11	32.35%
合计	34	100.00%

由于公司所处的行业特点，因此很多经验丰富、养殖技术好的员工受教育程度较低。公司管理层充分认识到高学历、高素质员工对公司未来的发展至关重要，已经开始加大对高学历人才引进的力度。公司正在计划与高等院校和科研院所进行合作，为引进人才作准备。

（3）2015 年 3 月 31 日员工年龄分布表

年龄分布	人员数量(人)	占员工总数的比例
30岁及以下	16	47.06%
31—40岁	11	32.35%
41—50岁	5	14.71%
51岁以上	2	5.88%
合计	34	100.00%

公司员工30岁以下及31-40岁的员工占比比较高，达到79.41%。公司员工平均年龄较低，年龄结构合理，显示了公司现有人力资源有较大成长空间和可供挖掘的潜力。

公司主要资产与业务、人员相匹配、关联，符合公司的行业特点。

### 3、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公司拥有一个具有丰富行业经验的养殖和种植团队，团队核心技术人员有：欧锡均、欧鑫、杨超等7人，其简要介绍如下：

(1) 欧锡均，基本情况披露详见本说明书本节“三、公司股权及股东情况之（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中的基本情况介绍。

欧锡均是云岭牛生产高档雪花牛肉的社会参与第一人，其担任法定代表人的云南三江并流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云南富滇农业开发有限公司）为云岭牛生产高档雪花牛肉的第一家企业。作为项目负责人主持了云南省科技创新强省计划项目云岭牛《高档雪花牛肉生产关键技术应用及产业化开发》及配套项目；农业部、财政部秸秆养畜示范及推广项目等。对于用云岭牛实验成功生产出高档雪花牛肉，填补了运用没有日本“和牛”血缘的肉牛生产出高档雪花牛肉的空白。公司已申请“云岭牛生产雪花牛肉技术方法”等系列注册专利。对于云岭牛能生产高档雪花牛肉性能的实验成功及产业化推广应用做出了积极的贡献。是云岭牛新品种重要育种人之一，其担任法定代表人的云南三江并流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是云岭牛新品种重要育种单位。欧锡均同志全面掌握生产雪花牛肉关键技术的饲料配方、饲养管理和饲养工艺流程，是公司掌握高档雪花牛肉生产和创新《互联网+肉牛智能化云养殖系统》的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股权40.34%。

(2) 欧鑫，基本情况披露详见本说明书本节“三、公司股权及股东情况之（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中的基本情况介绍。

该同志具有丰富的肉牛饲养管理经验，熟练掌握肉牛养殖的粗饲料种植、加工和配置技术，是公司饲料调配和饲养管理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股权13.81%。

(3) 杨超，男，27岁，籍贯云南省昆明市五华区，共青团员，毕业于云南农业大学牧草专业硕士学位。2012年7月至2015年1月从事活牛买卖经纪人业务。2015年4月至今在云南三江并流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种植部技术主管，担任饲料和牧草技术负责人。该同志相关专业知识储备丰富，系统地学习掌握了生命科学、植物学、植物生理学、生物化学、分子生物学、植物细胞学、基因工程、蛋白质工程、DNA、RNA提取、PCR、克隆技术、草坪学、草地农业生态学、牧草高产栽培理论与技术、牧草资源、育种技术、牧草抗逆性下的基因差异表达。该同志对牧草的种植、生产、管理有丰富的理论基础和实践经验，是公司的动物营养、饲草饲料专业技术人员。

(4) 张明奎，男，31岁，籍贯云南省昭通市盐津县，大专学历。2006年6月至2008年5月，在厦门华伦印染公司工作，任电脑分色描稿主管；2010年4月至2012年3月，在云南富滇农业开发有限公司（现云南三江并流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身）任养殖部经理；2012年4月至2013年4月，在福建远方牧业有限公司任生产副总兼总经理助理；2013年9月至2014年7月，在云南富滇农业开发有限公司任养殖部经理，期间在云南省草地动物科学研究院养殖场接受兽医培训，2014年8月至2015年3月，在云南三江并流农产品开发有限公司（现云南三江并流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身）任养殖部经理；2015年4月至今在云南三江并流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养殖部经理，主管兽医。该同志具有丰富的活牛养殖经验和疫病防治经验，是公司的养殖管理和兽医专业技术人员。

(5) 杨胜财，男，27岁，籍贯云南省昭通市盐津县，中共党员，中专学历。2008年9月至2010年10月，在成都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工作；2010年10月至2014年8月，从事活牛买卖经纪人业务；2014年8月至2015年3月，云南三江并流农产品开发有限公司任养殖部兽医技术专员；2015年4月至今在云南三江并流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养殖部兽医技术专员。

(6) 张开挺，男，30岁，籍贯云南省保山市人，大专学历。2012年9月至2014年11月在云南省草地动物科学研究院从事肉牛养殖屠宰分割工作，担任技

术主管，期间参加了中国农科院、扬州大学组织的肉牛屠宰分割技术培训班。2014年12月至2015年3月在云南三江并流农产品开发有限公司加工部工作，2015年4月至今在云南三江并流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加工部工作。该同志具有丰富的肉牛屠宰、分割和加工技术，擅长肉牛屠宰分割、级别评定，是公司储备的屠宰分割技术骨干。

(7) 罗有强，男，29岁，籍贯云南省德宏傣族景颇族自治州陇川县，初中学历。2009年8月至2010年12月在云南富滇农业开发有限公司养殖部工作；2010年12月至2011年3月在云南省草地动物研究院学习肉牛屠宰分割技术，期间参加了中国农科院、扬州大学组织的肉牛屠宰分割技术培训班。2011年5月至2011年11月在云南马龙双友牧业有限公司养殖部工作；2012年2月至2013年8月在云南德宏彩云琵琶食品有限公司肉牛分割部任经理；2014年12月至2015年3月在云南三江并流农产品开发有限公司加工部工作；2015年4月至今在云南三江并流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加工部工作。该同志具有丰富的肉牛屠宰、分割和加工技术，擅长肉牛屠宰分割、级别评定，是公司储备的屠宰分割技术骨干。

#### (六) 研发情况

公司与农业相关科研院校进行联合产学研合作，取得了多个方面的成果。

一是高档雪花牛肉生产关键技术应用研究：2009年与中国农业大学动物科学技术学院、云南省草地动物科学研究院三方合作，公司作为项目主持单位，公司董事长作为项目负责人，共同实施了省科技厅《云岭牛高档雪花牛肉生产关键技术应用及产业化开发》云南科技创新强省计划项目，成功验收，因此公司取得了多项技术成果：①成为中国第4个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肉牛新品种“云岭牛”的重要育种人之一；②消化吸收日本神户牛肉生产和养殖技术，并取得了突破性成果，成功生产出了能够与日本神户雪花牛肉媲美的高档雪花牛肉，到达了A5级档次，实现了人民币3000元/kg，获得了多项注册专利技术，填补了没有“和牛”血缘的肉牛不能生产雪花牛肉的空白。此项技术代表了公司肉牛养殖业务的创新和突破，是公司肉牛养殖综合能力的标志。此研发项目省科技厅投入财政补助资金200万元，企业自筹资金600万元。

二是秸秆养牛技术应用研究：2010年公司作为项目主持单位，公司董事长

作为项目负责人，运用公司饲料种植基地 1200 亩种植青贮玉米，实施玉米带包全株青贮后饲喂肉牛，总结出了秸秆种植、收割、贮池、贮存、饲喂系列技术规范。此研发项目农业部、财政部投入财政补助资金 100 万元，云南省财政补助资金 55 万元，企业自筹资金 200 万元。

三是自主研发三江并流《互联网+肉牛智能化云养殖系统》创新模式：公司从 2012 年开始酝酿，到 2014 年底基本形成了《互联网+肉牛智能化云养殖系统》框架，2015 年初实施了部分子系统，到 2015 年 7 月在散旦养牛基地基本建成这个系统。此系统准确把握肉牛的生长过程，实现大数据管理、分析和控制。投入资金 600 万元。

四是牛肉深加工产品研发：2014 年 10 月 21 日，公司与中国农业科学院北京畜牧所肉类食品研究中心、中国农业大学食品工程学院、云南省草地动物科学研究院签订了《云岭牛特色产业化发展关键技术研究、集成与示范合作协议》，四方合作开发牛肉深加工食品。到 2015 年 6 月 30 日已完成了公司雪花牛肉的分级分等测定，通过肉品取样、检测、数据统计分析，为公司制定雪花牛肉分级分等企业标准提供了条件，2015 年 8 月可完成公司牛肉深加工制品的产品分类结构报告。

#### 四、与公司业务相关的情况

##### (一) 公司业务收入构成、各期主要产品和服务的销售收入

单位：元

	2015 年 1 到 3 月		2014 年		2013 年	
	销售收入	占比	销售收入	占比	销售收入	占比
育肥牛及 牛肉	5,033,653.00	90.66%	31,891,797.00	94.14%	33,963,892.44	97.58%
餐饮服务	507,332.33	9.13%	1,889,420.99	5.58%	704,986.10	2.03%
其他业务	11,500.00	0.21%	94,300.00	0.28%	136,200.00	0.39%
合计	5,552,485.33	100.00%	33,875,517.99	100.00%	34,805,078.54	100.00%

公司主营业务属于畜牧业，主要从事育肥牛及牛肉销售，是国内高品质肉牛养殖的主要企业；子公司提供餐饮服务。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总额的比重始终维持在 99% 以上，是公司业务收入的主要来源。公司其他业务收入为房屋出租收入，近两年一期占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较小，分别为 0.39%、

0.28%、0.21%。公司销售模式报告期内没有发生改变，对其收入确认没有影响。

公司已根据产品或服务的类别，将销售收入按照产品或服务的类别分类，符合公司业务特点，业务描述准确，披露的产品与收入分类匹配。

## （二）公司产品或服务的主要消费群体、前五名客户情况

公司的主要销售商包括：活牛经纪人、个体养牛户、屠宰企业、农户、肉牛养殖公司、肉牛养殖合作社等，活牛销售市场是一个完全自由的市场，公司对个别销售商的依赖程度较低，对销售商依赖程度造成的经营风险很小。

2015年1-3月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
杨胜钱	820,000.00	14.77
李明玉	680,000.00	12.25
范天敏	600,000.00	10.81
吴成义	550,000.00	9.91
熊培发	430,000.00	7.74
小计	3,080,000.00	55.47

2014年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
欧贤波	5,963,580.00	17.60
陈军	5,547,350.00	16.38
范天敏	5,136,840.00	15.16
杨超	4,678,230.00	13.81
吴成刚	3,980,920.00	11.75
合计	25,306,920.00	74.71

2013年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
欧贤波	4,915,300.00	14.12
杨超	4,865,250.00	13.98
吴成刚	4,310,670.00	12.39
陈军	4,296,220.00	12.34
范天敏	3,892,560.00	11.18
合计	22,280,000.00	64.01

注：吴成刚于2015年1月加入公司，2013年至2014年期间，从事个体经营肉牛买卖经纪人。2013年、2014年公司与吴成刚进行多笔交易，鉴于双方良好的合作关系及其比较专业的活牛品鉴能力，公司于2015年1月将其招聘为公司员工，主要负责养殖业务。从2015年开始，公司与吴成刚没有发生过交易。从2015

年 4 月 26 日起，吴成刚担任股份公司监事。鉴于 2013 年、2014 年公司与吴成刚无关联关系，故 2013 年、2014 年公司与吴成刚之间的交易不认定为关联交易，属于市场上正常的销售行为。吴成刚和吴成义系兄弟关系，报告期内吴成义和公司之前的交易也属于正常交易。

### （三）主要产品供应情况、成本结构、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公司的主要供应商包括活牛经纪人、个体经营户、肉牛养殖合作社、肉牛养殖公司、农户等，公司主要从活牛交易市场采购活牛，活牛交易市场是一个完全自由的市场，公司对个别供应商的依赖程度较低，对供应商依赖程度造成的经营风险很小。

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主要由架子牛成本、饲料成本构成，其中架子牛成本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3 月占比分别为 69.84%、90.81%、67.90%。

#### 2015 年 1-3 月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年度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额比例	采购内容
1	吴成义	463,750.00	26.00%	活牛
2	王世均	377,310.00	21.00%	活牛
3	杨云钊	332,640.00	19.00%	活牛
4	崔大荣	302,938.00	17.00%	活牛
5	昆明云澳牧业有限公司	282,928.00	16.00%	精饲料
合计		1,759,566.00	99.00%	

#### 2014 年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年度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额比例	采购内容
1	王世均	7,369,200.00	27.00%	活牛
2	吴成义	5,839,850.00	21.00%	活牛
3	杨云钊	4,335,850.00	16.00%	活牛
4	昆明怡安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1,662,421.50	6.00%	活牛
5	崔大荣	900,000.00	3.00%	玉米
合计		20,107,321.50	73.00%	

#### 2013 年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年度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额比例	采购内容
1	昆明市西山区康乐农业技术信息咨询服务部	4,401,302.00	25.00%	活牛
2	王世均	2,951,700.00	17.00%	粗饲料
3	吴成义	2,528,700.00	14.00%	活牛
4	杨云钊	1,871,500.00	11.00%	活牛
5	崔大荣	824,274.00	5.00%	粗饲料
合计		12,577,476.00	72.00%	

#### (四)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1、2015年5月6日，股份公司与富民县散旦镇汉营村委会签订《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合同》及延续租期补充合同，总租期50年，从2015年2月1日至2065年1月31日。

2、2014年10月21日，公司与中国农业科学院北京畜牧所、中国农业大学食品工程学院、云南省草地动物科学研究院签订了《云岭牛特色产业化发展关键技术研究、集成与示范合作协议》，目前正在对公司的高档雪花牛肉分级分等测定，为制定企业标准做准备。

3、2015年4月28日，公司联合新希望六合食品控股有限公司和云南泰华食品有限公司共同与德宏州瑞丽市政府签订的合作合同《瑞丽新希望肉牛产业园项目战略合作协议》，目前正在推进合资公司的工商登记。

#### 4、正在履行的销售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	合作方	合同主要内容	合同金额(万元)	签署日期
1	肉牛销售合作协议	吴成义	公司向合作方销售育肥牛	双方签订年度销售合作协议，实际合同金额以每次销售时的市场价格确定	2015年1月5日
2	肉牛销售合作协议	范天敏	公司向合作方销售育肥牛	双方签订年度销售合作协议，实际合同金额以每次销售时的市场价格确定	2015年1月5日

#### 5、正在履行的采购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	合作方	合同主要内容	合同金额(万元)	签署日期
1	肉牛采购合作协议	王世均	公司向合作方采购活牛	双方签订年度采购合作协议，实际合同金额以每次采购时的市场价格确定	2015年1月3日
2	肉牛采购合作协议	吴成义	公司向合作方采购活牛	双方签订年度采购合作协议，实际合同金额以每次采购时的市场价格确定	2015年1月3日
3	肉牛采购合作协议	崔大荣	公司向合作方采购活牛	双方签订年度采购合作协议，实际合同金额以每次采购时的市场价格确定	2015年1月3日
4	肉牛采购合作协议	杨云钊	公司向合作方采购活牛	双方签订年度采购合作协议，实际合同金额以每次采购时的市场价格确定	2015年1月3日

序号	合同名称	合作方	合同主要内容	合同金额(万元)	签署日期
5	购销协议	云南省种羊繁育推广中心	每年采购 1000 吨带包青贮玉米饲料，合同期 5 年	单价每吨 500 元，以实际购买数量计算付款	2015 年 3 月 28 日

## (五) 环保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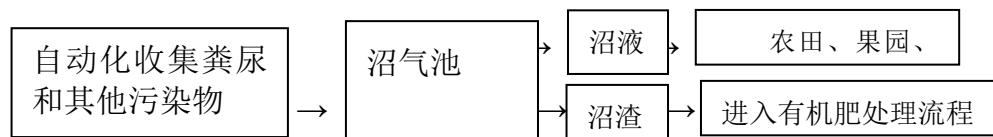
### 环境控制措施

养牛生产对环境的污染主要是粪便污染，氨气、磷污染，恶臭气体污染，病源性微生物存在隐患，抗生素和重金属残留，但经过无害化处理和严格执行兽药休药期后，对周围环境不会造成危害和残留超标。

### 养牛场环境及污物处理方法：

养殖和加工生产区及时清洁、定期消毒、防止蚊蝇滋生、消除鼠害虫害，实施雨污分流，建设安装自动化设备收集粪污，建设大型沼气池，沼气用于燃烧锅炉和发电，沼液通过管道排管输送到公司自有种植基地直接利用，沼渣进入有机肥生产流程，生产出有机复合肥，进入市场销售。

### 粪污处理工艺流程



## 五、商业模式

### (一) 盈利模式

盈利模式：报告期内，公司主要收入来源为肉牛养殖、销售，根据养殖时间长短分为以下几种模式：

1、短期养殖育肥。在市场上购买架子牛（年龄较小的育肥增重潜力大的成年牛），通过公司科学规模化养殖，在相对较短的时间内（六个月以内），运用公司自主研发的《三江并流互联网+肉牛智能化云养殖系统》技术，通过设定养殖过程的成本和时间边际，有效把控肉牛出栏时机，销售活牛获取收入，实现肉牛的养殖育肥增重效益最大化。

2、高档雪花牛和牛肉销售。公司利用自有核心技术，通过 10-16 个月的养

殖，进行活牛和牛肉销售。

3、牛副产品和牛副产物销售收入。包括牛内脏、头蹄、牛皮、牛角、牛粪等等。

## （二）采购模式

公司架子牛均来自外部采购。公司的采购工作主要通过公司多年培养的采购专业人员与社会活牛经纪人、个体经营者、养殖专业户合作。采购流程包括购前准备阶段、采购阶段和运输阶段。

### 1、购前准备

在购前准备阶段，公司首先结合养殖部门反馈的存栏信息和销售部门提供的市场状况，进行采购决策。由于公司养殖场距离昆明市嵩明县杨桥镇大牲畜交易市场较近，该交易市场为云南省最大的活牛交易市场，具有来自全省乃至全国各地的活牛，因此架子牛质量普遍较高。采购运输方便快捷，运输费用较少，市场价格公允，可供选择的架子牛多。另外公司也有相当一部分架子牛通过活牛经纪人从昆明市寻甸县、昆明市禄劝县、玉溪市通海县、玉溪市新平县、大理州巍山县等地以及从周边农村养殖户和农户购入。

### 2、采购阶段

公司所采购牛的种类主要为云岭牛、安格斯、莫累灰、西门塔尔、婆罗门、夏洛莱、利木赞、海福特、云南黄牛等品种杂交牛，其中云岭牛和西门塔尔牛占比 50%以上。采购一般选取（架子牛）体重为 300kg-380kg，约 12-16 月龄的成年牛，该类牛处于育肥最佳阶段，平均日增重能达到 1.50kg 左右。因为活牛为非标准化商品，在交易过程中买卖双方存在信息不对称的问题，即采购商不及养殖户了解牛的实际状况，单个养殖户把握市场行情的能力不及采购商。因此众多的活牛（贸易）经纪人作为交易中间人，活跃于各地的活牛交易市场。依据其丰富的活牛交易经验，帮助公司识别架子牛的实际状况，凭借和养殖户的熟识，其价格亦受到养殖户信任，利用丰富的交易经验和市场信息优势，活牛经纪人有效的撮合活牛交易的买卖双方，让两者能以较为公允的价格成交，活牛经纪人收取固定的中介费或者赚取差价，活牛交易市场上存在大量活牛经纪人的竞争，制约了他们弄虚作假和出价偏袒的行为。因为活牛经纪人开展业务最重要资源在于其信誉，不轨的行为一旦被戳穿，会动摇其在市场上赖以生存和发展的基础。在采

购阶段，公司和多个活牛经纪人建立了长期合作关系，在他们的协助下进行批量采购：活牛经纪人按照公司的要求购牛，在公司派出的采购代表参与和监督下，活牛经纪人和公司采购代表共同挑选出符合要求的架子牛。活牛经纪人在其中赚取差价或者按照撮合牛的头数收取中介费。同时公司通过一系列监督制度对所采购的牛进行跟踪记录，将每一头所购活牛的质量责任挂钩到相应的活牛经纪人。一旦发现活牛经纪人出价偏袒或者所供牛的质量不好，公司将终止其后的采购合作。这种独具特色的采购模式和成熟的质量控制制度，为公司在采购阶段赢得了大量具有丰富经验的活牛经纪人的支持，节省了采购阶段信息不对称的成本和交易监督成本，较好地解决了公司架子牛的采购来源问题，促进了公司的快速成长。

为了适应未来养殖规模扩大的需要，减少采购方面的风险，公司也从内部培养熟识成年牛采购及市场状况的人才，寻求在采购市场上发挥更主动的作用。同时为了减少供货集中度，扩大选择范围，公司积极开拓供货渠道，尝试不同的供货市场，对更多的活牛经纪人进行考察比较，保证公司对采购工作的掌控能力和主动权。

### 3、运输阶段

公司采购架子牛的运输，一般由公司自有专用车辆运输购牛或卖牛。在自有车辆不够使用时，与熟悉活牛运输业务的运输商合作，能够最大限度地减少运输过程中的损伤和死亡。长期合作的关系减少了合作商违约的动机，杜绝了运输过程中偷牛、换牛的行为。一般而言，从距离公司 400—600 公里的云南省各地州市批量采购牛的运输成本（包括采购人员食宿、经纪人费用、运费、检验消毒费等）大约控制在每头牛 200 元以内。

### （三）养殖模式

购进架子牛，在公司养殖场实施养殖育肥，育肥目标分 2 类：第一类是养殖育肥成优质肉牛；第二类是养殖育肥出栏后生产高档雪花牛肉。

公司在全面总结 8 年肉牛养殖经验、教训和国际国内肉牛养殖现状的基础上，自主研究开发了《三江并流互联网+肉牛智能化云养殖系统》，包括 8 个子系统：

1、《三江并流肉牛智能化云养殖生长监控数据化系统》：对采购活牛基础信息、饲料供给信息、日增重信息、活牛健康信息、养殖成本信息、屠宰分割信息、

冷链物流信息、从养殖到餐桌的可追溯信息，建立公司智能化云养殖数据中心，实施大数据集中管理和运用。

2、《三江并流肉牛智能化云养殖饲喂智能化系统》：对肉牛养殖的日粮供给全过程实施数据化机械配料、自动化输送饲料、智能化饲喂。

3、《三江并流智能化云养殖设施配套系统》：对养殖场房屋、牛床、喂料道、分牛栏、干草棚、青贮窖、牛医院、档案室等设施按照农业部畜禽标准化养殖规范进行科学化设计建造和布局。

4、《三江并流肉牛智能化云养殖环境污染处理智能化系统》：通过实施雨污分流、粪污与牛体隔离、沼气池处理等科学化设计的环境配套建设，保持牛床清洁卫生，干燥通风，严防潮湿。为牛创造干净、温暖、安静、舒适的优良环境，确保牛的生活品质。

5、《三江并流肉牛智能化云养殖营养调配系统》：公司在 8 年的肉牛养殖过程中，不断实验总结肉牛饲养的不同肉牛品种、不同年龄、不同体重、不同性别、不同育肥目标等各种情况下的饲料调配方案，形成了 2 个体系：一是短期（2-3 个月）育肥牛饲养饲料营养调配方案；二是长期（22-24 个月）即高档雪花牛肉生产，育肥牛饲养饲料营养调配方案。已形成了《三江并流肉牛智能化云养殖营养调配系统》。

6、《三江并流肉牛智能化云养殖屠宰分割技术系统》，正在建设中。

7、《三江并流肉牛智能化云养殖仓储物流智能化系统》，正在建设中。

8、《三江并流肉牛智能化云养殖内控管理智能化系统》，正在建设中。

#### （四）销售模式

到目前为止，公司的销售模式是：（1）养殖架子牛育肥出栏时，以活牛方式对外销售；（2）养殖架子牛育肥出栏后，以生鲜肉方式对外销售。

公司地处云南省的省会城市，本地的牛肉消费市场十分广阔，能够较为容易地消化公司的肉牛产能。公司的主要目标客户为周边县市的活牛经纪人和屠宰场。在销售方式上，绝大部分是销售活牛，销售价格随行就市，客户在实际需求肉牛的时候，直接到公司养殖场进行购买，公司在云南省最大的杨桥活牛交易市场内建设有活牛采购（销售）门市部，是公司活牛采购和销售业务的主要渠道和重要平台。目前公司正在加紧屠宰场设计建造工作，积极筹备成立销售子公司，

着手建设 O2O 电子商务平台，构架线上和线下的销售网络，计划在云南和其他成熟的城市设立牛肉销售实体体验店。

## 六、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 (一) 公司所处行业概况

根据国家统计局颁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属于畜牧业中的牲畜饲养(A0311)；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5 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属于畜牧业(A03)。根据新三板《挂牌公司管理型分类结果》(截至2015年3月底)，公司所属行业为A0311 畜牧业-牲畜饲养-牛的饲养；根据新三板《挂牌公司投资型分类结果》(截至2015 年3月底)，公司所属行业为14111111 日常消费品-食品、饮料与烟草-食品-包装食品与肉类。

#### 1、行业主管部门

在我国畜牧行业的主管部门为农业部。农业部是国务院综合管理种植业、畜牧业、水产业、农垦、乡镇企业和饲料工业等产业的职能部门，又是农村经济宏观管理的协调部门。在畜牧业中，农业部对畜禽养殖、屠宰和肉类加工进行监督管理。就机构设置而言，在各地的机构设置有很大差别，在县级以上，有的地方将种植业与养殖业管理部门综合设置，主管部门为农业局或农业委员会；有的地方又分开设置，主管部门为畜牧局或畜牧中心。

#### 2、行业自律管理组织

中国畜牧业协会是该行业的自律性组织，由农业部主管，在民政部登记的非盈利性社会团体。该协会是由从事畜牧业及相关行业的企业、事业单位和个人组成的全国性行业联合组织，在行业中发挥服务、协调、维权、自律、管理等作用。协会下设猪业分会、禽业分会、牛业分会、羊业分会、鹿业分会、兔业分会、犬业分会、草业分会、骆驼分会、蜂业分会、特种养殖业分会等。

#### 3、行业的主要法律法规

颁布时间	法律名称	签发机构	细则
1998年1月5日	《种畜禽管理条例实施细则》	农业部	凡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从事畜禽品种资源保护、新品种培育和种畜禽生产、经营者，必须遵守本实施细则。

1999年5月18日	《饲料及饲料添加剂管理条例》	国务院	为了加强对饲料、饲料添加剂的管理，提高饲料、饲料添加剂的质量，保障动物产品质量安全，维护公众健康
2006年7月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畜牧法》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规范畜牧业生产经营行为，保障畜禽产品质量安全，保护和合理利用畜禽遗传资源，维护畜牧业生产经营者的合法权益，促进畜牧业持续健康发展
2006年11月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产品质量安全法》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保障农产品质量安全，维护公众健康，促进农业和农村经济发展
2009年6月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保证食品安全，保障公众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
2010年5月1日	《动物防疫条件审查办法》	农业部	《办法》规定，动物屠宰加工场所选址应当符合下列条件：距离生活饮用水源地、动物饲养场、养殖小区、动物集贸市场500米以上；距离种畜禽场3000米以上；距离动物诊疗场所200米以上；距离动物隔离场所、无害化处理场所3000米以上。
2013年6月2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对动物防疫活动的管理，预防、控制和扑灭动物疫病，促进养殖业发展，保护人体健康，维护公共卫生安全
2013年11月27日	《畜禽规模养殖污染防治条例》	国务院	防治畜禽养殖污染，推进畜禽养殖废弃物的综合利用和无害化处理，保护和改善环境，保障公众身体健康，促进畜牧业持续健康发展

#### 4、行业的主要相关政策

肉牛养殖行业是关系国计民生的重要行业，受到国家多项鼓励政策的支持。

产业政策	主要内容
《全国畜牧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2011-2015年）	十二五规划将“加快推进畜禽标准化生产体系建设”列为战略重点；在产业布局方面，加强东北、西北、西南和中原肉牛优势区建设，大力发展适度规模养殖；将“畜禽标准化规模养殖工程”列入重大工程行列。
《全国现代农业发展规划(2011—2015年)》[2012]	加大农业支持保护力度，扩大生猪、奶牛、肉牛、牦牛、绵羊、山羊等良种补贴规模；“十二五”期间，以《全国优势农产品区域布局规划（2008-2015 年）》确定的肉牛、肉羊等优势农产品区域为重点，加快现代养殖业发展。
《2014年畜牧业工作要点》	组织实施生猪、奶牛、肉牛肉羊规模养殖场（小区）建设项目和扶持“菜篮子”产品生产项目，改善规模养殖场基础设施条件；认真落实畜牧良种补贴政策，强化项目规范管理。
《全国牛羊肉生产发展规划（2013-2020年）》	转变肉牛肉羊生产方式，大力发展适度规模养殖，提高规模化、标准化水平。加快完善良种繁育体系、饲草料供应保障体系、生产技术服务体系、疫病防控体系和防灾减灾体系，不断增强牛羊肉综合生产能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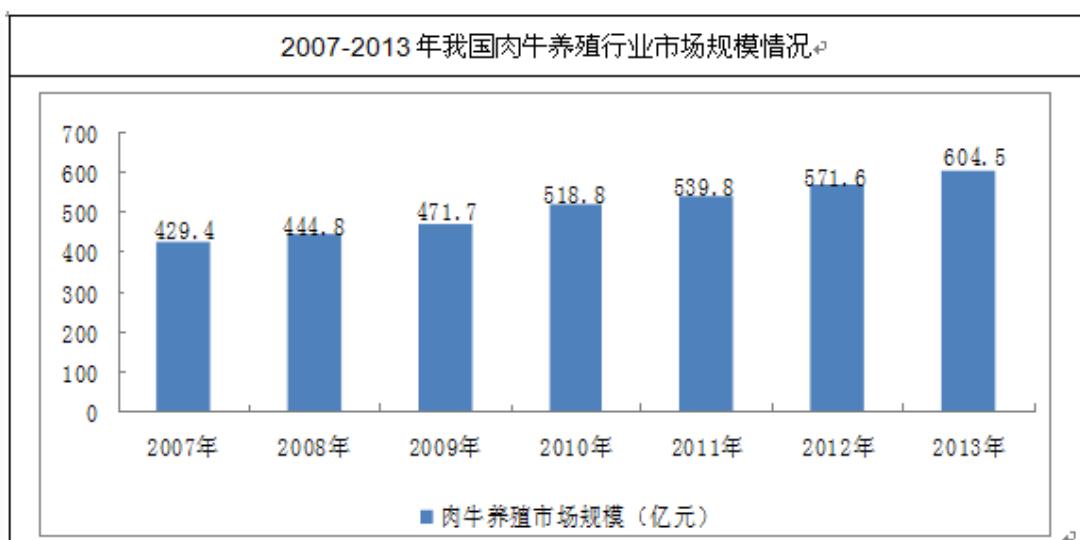
全国畜牧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 （2011-2015年）》	加快推进畜禽标准化生产体系建设。按照“畜禽良种化、养殖设施化、生产规范化、防疫制度化、粪污处理无害化”的要求，加大政策支持引导力度，加强关键技术培训与指导，深入开展畜禽养殖标准化示范创建工作。
2015年中央一号文件发布	加大对生猪、奶牛、肉牛、肉羊标准化规模养殖场（小区）建设支持力度，实施畜禽良种工程，加快推进规模化、集约化、标准化畜禽养殖，增强畜牧业竞争力。完善动物疫病防控政策。推进水产健康养殖，加大标准池塘改造力度，继续支持远洋渔船更新改造，加强渔政渔港等渔业基础设施建设。

## （二）行业基本情况

### 1、行业的需求和规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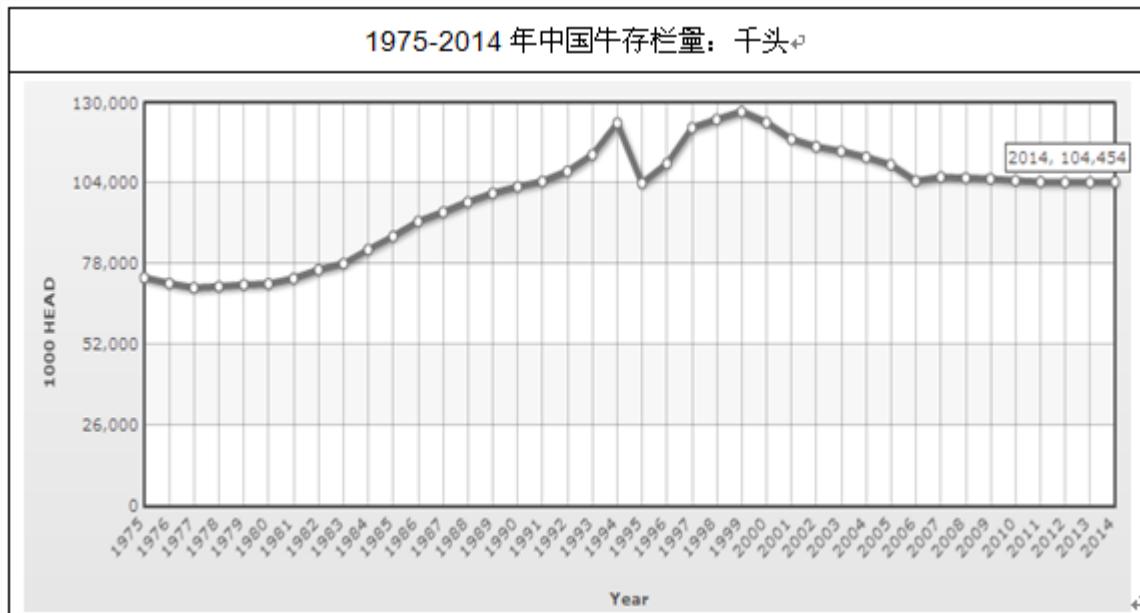
#### （1）行业规模

2013 年我国肉牛养殖行业市场销售规模约 604.5 亿元，同比 2012 年的 571.6 亿元增长了 5.76%，近几年我国肉牛养殖行业市场销售规模呈现逐年平稳增长态势，具体市场情况如下图所示：



数据来源：中国畜牧业协会 智研数据中心整理

根据国外机构统计，截至 2013 年底中国牛存栏量为 104302 千头，同比增长 0.09%；2014 年底中国牛存栏量为 104454 千头，增幅为 0.15%。美国农业部对我国牛存栏量进行了连续四十年的跟踪估计，其历年估算结果如下图所示。



资料来源：美国农业部

而根据国家统计局自 2001 年以来的统计结果，至 2013 年底，我国的牛存栏量为 10385.14 万头，同比增长 0.4%。

2001-2013 年中国牛存栏量（万头）

年份	牛存栏量	同比增长 (%)
2001 年	118092.00	-
2002 年	115678.00	-2.04
2003 年	11434.35	-1.15
2004 年	11235.44	-1.74
2005 年	10990.78	-2.18
2006 年	10465.11	-4.78
2007 年	10594.79	1.24
2008 年	10576.00	-0.18
2009 年	10726.53	1.42
2010 年	10626.43	-0.93
2011 年	10360.46	-2.50
2012 年	10343.41	-0.16
2013 年	10385.14	0.40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 （2）行业需求

由于我国牛源短缺，决定了国产牛肉价格未来将保持上涨态势。随着城镇化的加速推进，我国居民收入水平逐步提高，膳食结构发生改变，对牛肉的需求量也将会进一步提高，导致我国牛肉供应和消费之间的缺口会进一步扩大，供需矛

盾依然会非常突出。

同时随着人们对食品安全的要求逐步提高，高档牛肉市场将得到很好的发展。所谓的高档牛肉，主要是指通过选育优良肉牛品种，同时辅以绿色无污染的饲养手段和标准化屠宰程序，所获取的高品质绿色牛肉，具有品质突出、营养丰富、质量全程可控等优点，价格在 180~220 元/千克，部分顶级肉品（如雪花牛肉）甚至可达 3000 元/千克。由于我国肉牛养殖依然以粗放型养殖为主，牛肉品质还未达到高档级别，国内高档肉牛养殖加工企业只有大连雪龙、山东布莱凯特、内蒙古科尔沁、陕西秦宝等少数几家，其产能约占全国牛肉产量的 0.2% 左右，远未达到国内消费的需求，大部分高档牛肉需要进口。随着我国的高档牛肉市场需求逐年加大，预计 2015 年需求量可达到 7.4 万吨。高档牛肉价格高、利润丰厚，需求量逐年增加，国内产能不足的现状决定了今后我国内牛产业发展的一个重点是依托现有资源，培育高档肉牛品种，缩短育肥周期，提高牛肉品质和加工工艺，并实现质量全程可控可追溯。

## 2、行业的周期性、区域特征

因肉牛饲养周期长的特点，对于肉牛养殖企业来说，该行业是一个需要长时间持续运营的行业。人们的消费情况和饮食习惯决定了牛肉在肉类产品消费中占相当比重，而且牛肉是人们在饮食消费当中不可缺少的肉类产品，因此，肉牛饲养及屠宰加工行业具有持久性及巨大的客户群体，使得牛肉的需求没有明显的周期性特征。

目前，我国主要的肉牛存栏主要集中在东北、中原、西北、西南四大优势产区。中原肉牛区，该区域有天然草场面积 1320 万亩，其中可利用草场面积 1240 万亩左右。中原肉牛区目标定位为建成为“京津冀”、“长三角”和“环渤海”经济圈提供优质牛肉的最大生产基地；东北肉牛区，该区域目标定位为满足北方地区居民牛肉消费需求，提供部分供港活牛，并开拓日本、韩国和俄罗斯等周边国家市场；西北肉牛区，该区域目标定位为满足西北地区牛肉需求，以清真牛肉生产为主；兼顾向中亚和中东地区出口优质肉牛产品，为育肥区提供架子牛；西南肉牛区，该区域目标定位为立足南方市场，建成西南地区优质牛肉生产供应基地。主攻方向为加快南方草山草坡和各种农作物副产品资源的开发利用；大力推广三元结构种植，合理利用有效的光热资源，增加饲料饲草产量；加强现代肉牛业饲养

和育肥技术的推广应用，努力提高出栏肉牛体重和经济效益。

### （三）行业的壁垒及风险因素

#### 1、行业的壁垒

##### （1）技术壁垒

肉牛饲养的技术直接关系到牛肉品质，直接影响着肉牛企业的成本利润。特别是在高档肉牛的饲养过程中，需要专用的肉牛品种和专业的饲养育肥技术。一般情况下，优良的肉牛品种直接关系到牛肉品质，科学的饲养育肥技术决定牛肉营养价值。肉牛的育肥技术则是肉牛养殖企业赖以发展的核心技术，企业是否熟练掌握肉牛养殖技术，直接关系到能否具有肉牛养殖的商业模式，中国传统的肉牛生产养殖模式已经面临巨大挑战，只有肉牛养殖模式的创新，才能构建肉牛养殖新的商业模式，适合企业特定肉牛品种的独特育肥技术是需要企业多年的持续探索和经验总结，否则将难于推进企业的技术进步和产业发展。

##### （2）资金壁垒

肉牛的养殖与猪、羊和家禽养殖相比有很大不同，因为，肉牛养殖周期比较长，一般情况下，高档肉牛从犊牛出生到育肥成功一般要 2 年以上，期间需要持续投入购牛、饲料及人工成本资金，导致肉牛养殖初期，资金投放量大，资金周转缓慢，投资周期长等特点。

目前，由于基础母牛收购价格大幅上涨，导致每头健康基础母牛的收购需要近万元资金的投入，同时，根据牛的繁殖特点，每头母牛每 3 年最多能够生产 2 胎犊牛。因此，要建设具有规模性的良种犊牛繁育基地至少需要数亿元的投资。牛肉规模化屠宰也需要投入大量资金，一方面是设备的购买和日常维护所需的资金投入，另一方面大规模的屠宰牛肉也需要大量符合屠宰标准的活牛。

因此，产供销一体化经营现代肉牛养殖企业不仅仅需要巨额初始资金的投入，而且从良种繁育、肉牛育肥，屠宰分割、精深加工、储运营销等多个环节也需要大量资金的投入，而且周转缓慢，规模越大的企业资金投入就越大，属于典型的资金密集型行业。

##### （3）品牌壁垒

随着人们生活水平的提高，消费能力也不断升级，消费者开始关注牛肉产品的质量、安全、品牌等。因此具有质量保证、品牌影响力的牛肉产品将逐步受到

消费者的亲睐，未来肉牛养殖企业如果没有自身的品牌影响力将难于发展壮大。因为品牌信誉与知名度不仅代表产品的档次，更代表产品的高质量和消费文化。

目前在我国市场上的知名牛肉品牌都是在一定区域内经过消费者的认同和市场竞争的严酷考验逐渐形成的区域性小品牌，尚未产生全国性的生鲜牛肉大品牌。因此，企业在创建品牌后，对品牌的塑造、维护是非常困难的，它需要建立在一个强大的研发体系、严格的产品质量控制体系之上，并且企业需要坚持该产品的推广，这就为进入本行业的企业设立了较高的门槛。

## 2、行业风险

### (1) 食品安全风险

自 2003 年美国出现首宗疯牛病病例之后，中国就下令禁止美国牛肉进口，至今这一禁令仍未解除。中国肉类协会数据显示，目前，我国牛羊肉市场缺口为 230 万吨，进口需求较大。导致近几年走私牛肉日益猖狂，国内走私牛肉主要来自巴西、印度、美国等地。国内牛肉每公斤售价达 50 元甚至更高，而巴西的走私牛肉售价在每公斤 25 元左右，走私 1 吨便可获利 2 万至 3 万元。据了解走私冻肉不少因超过保质期而腐败变质，但仍在市场肆意销售，严重影响我国牛肉市场的正常发展，食品安全存在很大隐患。

### (2) 突发疫情风险

我国肉牛饲养正在向规模化发展，以此同时也在向资源丰富、养殖基础好的地区集中，一些经济发达地区和大中城市逐渐减少或退出畜牧业，畜牧业的区域化、规模化、集约化和产业链各环节分工更加明细的特点十分明显，在这种情况下，有利于畜牧业的进一步发展。另一方面，肉牛养殖规模化比率增加、集中化程度提高、养殖密度增加，使养殖业面临的疫病风险加大，一旦发生疫情造成的损失更大。同时，区域之间调运畜禽数量的增加，也加大了疫病传染流行的可能性，特别是现在交通方便，畜禽贩运范围广，疫病防控难度加大。近年来，国内先后暴发多起高致病性禽流感、牲畜口蹄疫、高致病性猪蓝耳病疫情就充分证明这一点。这些疫情的发生，不仅造成巨大的经济损失，而且还严重威胁畜牧业发展和人们的身心健康。

### (3) 进口牛肉冲击的风险

由于我国人口众多，耕地、农地资源少，因此畜牧业的自然环境资源并不丰

富。相较于国外进口牛肉，在品质和价格上都处于竞争劣势。如果国家放开进口牛肉，则会对国内牛肉价格带来较大的冲击。

#### （四）行业的上下游产业链结构

肉牛养殖的上游产业主要有两个方面：

1、肉牛良种繁育。畜牧业的发展，无论是养殖规模的持续扩大，还是养殖效率、养殖质量的进一步提升，很大程度上都依赖于良种繁育行业的发展。不同牛种对应的牛肉的品质不同，优质的良种是肉牛养殖不可缺少的重要组成部分。公司依托云南省草地动物科学研究院等科研机构共同培育了“云岭牛”肉牛新品种，并获得国家畜禽遗传资源委员会授予畜禽新品种证书，“云岭牛”正式成为中国首个自主培育的三元杂交肉牛新品种。云岭牛是通过婆罗门牛、莫累灰牛和云南黄牛杂交、横交选育出的适于热带、亚热带环境饲养的三元杂交组合的优质肉牛品种，该品种的培育成功标志着云南省优质特色畜禽新品种培育取得重大突破。云岭牛肉质很好，公司能够用其生产最高档的雪花牛肉产品，可与日本神户雪花牛肉媲美，达到世界最好品质，是新中国成立以来全国第4个、南方第一个自主培育的肉牛新品种。通过与科研机构合作，公司在肉牛良种繁育环节和高档雪花牛肉生产方面获得了较强的技术支撑。

2、饲料。肉牛的养殖一般是以粗饲料为主，但随着人们对牛肉品质要求的提高，传统的饲养模式不能提高牛肉的品质，因此，还需要补喂以谷物粮食为主的精饲料，来补充牛生长过程中所需的营养，特别是肉牛育肥阶段，牛需要摄入大量以谷物粮食为主的精饲料。所以，粮食价格的上升会直接导致肉牛养殖的成本增加，一定程度上会影响企业养殖肉牛的经济效益。谷饲牛肉的品质要远超过全草饲的牛肉。

肉牛养殖的下游包括，肉牛屠宰，加工及肉制品的生产和销售。由于屠宰厂在肉牛收购及销售方面受到地理位置的限制，采购范围小，对于一些小型肉牛养殖企业来说，距离屠宰厂的远近，直接导致运输成本的多少，限制企业的发展。在销售方面，生鲜肉因保存期限短，制约着屠宰企业的销售半径，影响着生鲜肉的销售量，而对于牛肉的深加工来说，这个问题也存在。近年来，屠宰行业企业正积极寻求其在兼顾产销或牲畜主产地区的先发优势的同时，推进产能在全国范围内的布局，发挥自身规模效益，降低肉牛养殖和购销成本。下游行业的并购和

整合已经形成趋势，未来屠宰行业的集中度将会增加。

上下游行业的集中和发展有利于提振整条鲜肉产业链，将本地养殖的肉牛推向更广阔的市场，促进肉牛产地养殖企业经营规模的扩大。

## （五）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和不利因素

### 1、 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

#### （1）国家政策支持，行业发展可期

中共中央、国务院连续出台了多个指导“三农”工作的中央“一号文件”。文件中强调，要调整农业产业结构，加强基础设施建设，提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加大“三农”投入力度，巩固、完善、强化惠农政策，形成农业增效、农民增收良性互动格局。其中针对畜牧业也提到“加大对生猪、奶牛、肉牛、肉羊标准化规模养殖场(小区)建设支持力度，实施畜禽良种工程，加快推进规模化、集约化、标准化畜禽养殖，增强畜牧业竞争力”（2015年中央一号文件）；“大力开展园艺作物标准园、畜禽规模化养殖、水产健康养殖等创建活动”（2014年中央一号文件）；“完善畜牧业生产扶持政策，支持发展肉牛肉羊”（2013年中央一号文件）。

同时，国务院批准实施了《全国牛羊肉生产发展规划》，制定出台了基础母牛扩繁等产业扶持政策，着力提升养牛业综合生产能力，保障市场供给，确保肉牛生产保持平稳发展的态势。

此外，国家在税收方面给予农业企业相关的优惠政策。《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规定，企业从事牲畜、家禽的饲养，农产品的初加工免征所得税；《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规定，农业生产者销售的自产农产品免征增值税。

#### （2）国内市场需求日益增大

“十一五”以来，我国牛羊肉消费需求增长较快。2010年，我国人均牛羊肉消费量分别为4.87公斤和3.01公斤，均比2005年增长12%，年均增长2.3%。目前，我国人均羊肉消费量是世界平均水平的1.5倍；人均牛肉消费量为世界平均水平的51%，特别是与欧美发达国家的消费水平差距较大。从今后一段时期看，随着人口增长、居民收入水平提高和城镇化步伐加快，牛羊肉消费总体上仍将继续增长，但增速会有所放缓。综合考虑我国居民膳食结构、肉类消费变化、牛羊肉价格等因素，预计2015年全国人均牛肉、羊肉消费量为5.19公斤和3.23公斤，

分别比 2010 年增加 0.32 公斤和 0.22 公斤，年均增长 1.28% 和 1.42%。按照 2015 年全国 13.9 亿人口测算，牛肉消费需求总量由 2010 年的 653 万吨增为 721 万吨，增加 68 万吨，国内产量 550 万吨，缺口 170 万吨；羊肉消费需求总量由 2010 年的 403 万吨增为 450 万吨，增加 47 万吨。2020 年全国人均牛肉、羊肉消费量为 5.49 公斤和 3.46 公斤，分别比 2015 年增加 0.3 公斤和 0.23 公斤，年均增长 1.13% 和 1.39%。按照 2020 年全国 14.5 亿人口测算，牛肉消费需求总量由 2015 年的 721 万吨增为 796 万吨，增加 75 万吨。

## 2、行业发展的不利因素

### （1）食品安全问题

近些年来关于食品安全事件频频爆发，包括有“三聚氰胺”、“瘦肉精”等，此类事件严重打击了消费者对我国食品安全业的信心，同时暴露出我国在畜牧业的质量监控和产品安全问题。在国内，牛肉市场存在大量的无证屠宰商贩，为了得到更丰厚的利润，不法商贩通过注水、使用病牛、等来牟取暴利，肉制品存在严重的食品安全隐患。

同时，牛肉产品的安全控制难度相对较大，从饲料的供给、养殖、屠宰、深加工、产品物流直到消费者，在整个链条的过程中，每一个环节都有可能发生卫生质量问题，控制难度很大。在饲料和养殖方面，会存在过量使用兽药，添加剂的问题；而在屠宰和肉制品加工环节过程中，存在加工过程微生物污染、使用品质低劣的香辛料、辅料等造成的投入品污染；而在市场流通过程中还存在假冒伪劣、二次污染、冷链中断导致的食物变质等问题。

### （2）牛源不足，基础母牛存栏低

近年来，牛肉价格的飞速上涨使肉牛主产区为扩大销售量。据统计，2008 年至 2012 年，中国母牛存栏量从 3300 万头减至 2300 万头，四年间大幅减少 1000 万头。能繁母牛存栏量的大幅下滑带来了 2008 年至今国内肉牛存栏量从 8900 万头减少至 6000 万头的后果，并且人们对牛肉的需求量增大，导致去骨牛肉价格在 2012 年 11 月突破 50 元/千克的大关，现今牛肉价格仍保持了上升态势，目前去骨牛肉价格已经在 64 元/千克。虽然牛肉价格始终保持高位，但国内整个肉牛养殖业却在慢慢萎缩。能繁母牛存栏量的减少，生产成本的增加，使得牛肉价格不断走高，导致居民购买意向发生变化，使得下游的加工企业屠宰量和屠宰利

润不断下降，肉牛屠宰企业收购加工的积极性也不高，甚至关门转行，整个肉牛产业不断萎缩。

### （六）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公司所处的行业整体容量大，市场整合度不高，全国性的大型养殖企业对市场的整体渗透能力不强，市场占有率不高。养殖企业的竞争大多是地方性中小型养殖企业之间，单个养殖企业不具有定价权，整个市场处于较为自由的竞争状态。公司凭借出产的优质肉牛，在云南及周边省区肉牛市场上具有较高的声誉和良好的信誉，在云南及周边市场拥有一批稳定的客户。与公司主要竞争对手和一般竞争对手相比较，公司的竞争优劣势主要表现如下：

#### 1、公司的竞争优势

（1）公司根据多年的养殖经验，开发研究出多项肉牛养殖技术和《高档雪花牛肉生产关键技术》，拥有 5 个自主专利和 2 个合作专利。

（2）公司拥有自主开发的《互联网+肉牛智能化云养殖系统》，实现了互联网+肉牛的创新模式。养殖场利用无线移动技术和大数据，充分利用计算机技术和工业智能化技术，建成饲料生产、配料、给料和牛粪收集处理的智能化系统，实时监测肉牛的养殖环境、生长、健康和防疫状况。

#### （3）饲草种植基地优势

公司根据多年的养殖经验，高度重视饲草基地的建设。目前，公司通过租赁的方式在昆明市富民县散旦镇取得了 1 万余亩的饲草基地租用权，可以为肉牛的养殖提供了大量的低成本饲料，如青贮、玉米、苜蓿等，提升利润空间的同时，也为完善产业链，增加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奠定了基础。公司土地租赁时间较长，且续租不存在困难。

#### （4）采购模式优势

在采购模式上，公司根据云南及周边地区的民族文化和行业特点，公司除了培养了一批比较专业的活牛采购人员外，还充分利用活牛经纪人这一特殊角色，有效地借助他们的技术优势、采购经验和与当地养殖户的良好关系，拓宽了肉牛采购渠道，提升了采购效率，降低了肉牛采购成本。

通过与活牛经纪人多年的合作模式探索，公司已掌握了一批忠实稳定的活牛经纪人团队，公司实施了向社会活牛贸易经纪派入公司的采购和销售代表制度，

建立了一套对活牛经纪人有效的监督管理机制，培养出了一支采购经验丰富、能有效把控肉牛供应渠道的采购人才队伍。

#### （5）养殖、种植技术和人才优势

多年来，公司在肉牛育肥环节精耕细作，在肉牛养殖技术和疫病防疫检疫技术等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培养了一批专业化的养殖人才。

#### （6）区域优势

公司地处云南省昆明市，昆明市为云南省乃至东南亚和南亚的中心城市，云南省又是一个少数民族较多的边疆省份，历史上就有养牛的习惯。云南的周边国家例如缅甸、印度、巴基斯坦、印度尼西亚、泰国、老挝的肉牛资源相当丰富，随着边境活牛贸易的开通，将有着巨大的肉牛资源。公司养殖的雪花牛肉具有较高的市场影响力，公司肉牛及相关产品拥有巨大的潜在销售市场。

### 2、公司的竞争劣势

#### （1）人力资源扩充劣势

公司目前在养殖部门虽然具有一定数量的专业技术人才，但是整体文化水平不高。在同等福利条件下，高学历、高素质的人才往往愿意到发达地区企业工作，享受良好的工作、居住环境，这导致公司在生产业务和电子商务方面对高学历人才的吸引力方面处于劣势。

#### （2）业务范围较窄

公司关注于肉牛育肥环节，业务范围相对较窄，不利于公司扩大经营规模和树立自己的品牌。目前，公司在采购、销售方面已形成了完整的战略规划，上游将在基地建设和牛场建设上继续加大投入力度，下游将向屠宰加工、牛肉深加产品开发和牛肉销售环节延伸，最终形成覆盖全产业链的牛肉生产企业。

#### （3）主动营销的缺乏

公司所养殖肉牛的品质在本地区有较高的声誉，多数牛肉经销商均是主动联系采购，肉牛产品一直处于供不应求的状态。但是随着公司产业链的延伸和战略目标的提升，主动营销管理的缺乏和外部营销网络的缺位将会成为公司扩大生产经营规模的障碍。为此，公司目前正在积极搭建面向全国市场的营销网络，未来将以电子商务销售渠道为核心，线上营销和线下体验相结合的O2O电商模式。

公司与竞争对手之间的优劣势比较：

1、对于肉牛养殖规模，公司是云南省农业产业化重点龙头企业，目前公司在云南属于较大的肉牛养殖场之一，2016年底公司二期项目建成后，将成为云南最大的肉牛养殖场，但在全国范围内，与重庆恒都农业、科尔沁牛业、长春皓月、大连雪龙等企业相比差距较大。

2、对于肉牛养殖技术和养殖模式创新，公司具备较强的技术实力，在云南处于龙头地位，在全国范围内也保持领先。

3、对于高档雪花牛肉生产技术水平，公司是中国领先的肉牛育肥企业，是唯一具有采用云岭牛生产高档雪花牛肉的科技技术型企业。与大连雪龙、秦宝牧业处在基本相同的水平线上，但产能和市场占有率与之相比差距较大。

### （七）公司业务发展的空间

公司发展的目标是成为国内领先，云南一流的肉牛养殖企业，主要做好以下几个方面：

#### 1、全面实施《三江并流互联网+肉牛智能化云养殖系统》商业模式

该模式是公司多年养殖实践总结出来的全新理念，全面突破了传统的肉牛养殖模式，实现了肉牛养殖的精细化、智能化和数据化，是公司自主开发的最具创新性、突破性的肉牛养殖模式，是公司盈利的核心商业模式之一。公司将在散旦养殖基地全面实施并逐步向全国复制，建设新的养殖基地，为公司后续发展，走向全国，扩张肉牛养殖业务，打下坚实基础。

#### 2、大力开拓冷鲜肉销售市场

积极打造先进的线上和线下销售平台，通过电子商务，运用快速物流系统，为广大牛肉消费者提供公司饲养育肥、屠宰分割后的安全、优质、健康的中高端牛肉，使消费者获得愉悦的消费体验。

#### 3、拓展牛肉深加工产品市场

牛肉深加工是肉牛产业链中，附加值最高、产值规模发展空间最大的环节，公司将采取稳健型策略，加大产品研究开发力度，推进规模生产经营和销售，把牛肉深加工产品生产经营作为中长期发展重点。

#### 4、加强公司品牌建设

在确保公司产品质量的基础上，加大产品品牌和公司品牌宣传力度，扩大产品知名度，提升公司影响力，塑造公司品牌的美誉度和公信力。



### 第三节 公司治理

#### 一、最近两年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时期，有限公司制订了有限公司《公司章程》，并根据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设立了股东会，由有限公司全体股东组成；有限公司设有董事会，由3人组成；设监事1名。有限公司住所变更、名称变更、历次增资、股权转让以及整体变更等事项均履行了股东会决议程序。有限公司期间，“三会”制度的建立和运行情况存有一定瑕疵，例如公司未制定专门的关联交易、对外投资等管理制度，“三会”记录留存不甚完整等。

2015年3月开始，有限公司开始股份制改制工作，公司治理得到了进一步规范。2015年4月11日，有限公司全体股东签署了《发起人协议》；2015年4月11日，有限公司召开临时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决议同意对有限公司进行股份制改造。2015年4月26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会议，原有限公司全体股东共同作为发起人，发起设立了云南三江并流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选举产生了董事会成员、除职工代表监事外的其他监事会成员（一名职工代表监事通过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任期与非职工监事相同）；同日，股份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分别选举了董事长、任命了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召开了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了监事会主席。股份公司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了“三会”管理制度和公司治理的相关制度。

股份公司股东大会由40名自然人股东组成。公司董事会由欧锡均、欧鑫、陈义、欧江及陈莉荣五位董事组成，董事长为欧锡均。监事会由黄春明、祝容、吴成刚三名监事组成，监事会主席为黄春明，吴成刚为职工代表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包括总经理1名，由欧鑫担任；财务负责人1名，由刘明艳担任；董事会秘书1名，由陈义担任。目前股份公司首届董事会和监事会均尚未届满，未进行过换届选举。公司已通过章程对董事和监事的任期进行了规定，任期均为三年，符合《公司法》规定。同时公司承诺会严格按照法律与公司章程的规定，切实履行好董事会与监事换届义务。公司上述机构的相关人员均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并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勤勉、诚信地履行职责。

股份公司创立大会还审议通过了依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等相关规定制定的《云南三江并流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及《“三会”议事规则》、《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对外投资管理办法》、《关联交易管理办法》、《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和《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

2015年5月30日，股份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议案》，并授权董事会具体办理相关事宜。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股份公司共召开了2次股东大会、2次董事会和1次监事会。公司整体变更以来，三会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决议内容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相关议事规则的规定，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均能按要求出席参加相关会议，并履行相关权利义务。三会决议内容完整，要件齐备，会议决议均能够正常签署并归档保存，三会决议均能够得到执行。公司召开的监事会会议中，职工代表监事按照要求出席会议并行使了表决权利，监事会能够正常发挥监督作用。

综上，公司的股东大会和董事会能够按期召开，对公司的重大决策事项作出决议，保证公司的正常发展。通过整体变更，公司进一步健全了公司治理结构，通过制度保证今后公司治理的有效运行。“三会”及相关管理人员的权责通过一系列制度得到明确，以监督其按规定切实履行职责。

## 二、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公司已通过《公司章程》等明确规定了股东具有查阅、索取“三会”会议决议、记录及财务会计报告等资料的权利，以及对公司的经营进行监督、提出建议或质询的权利，同时公司挂牌后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股东具有依法请求、召集、主持、参加或者委派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并行使相应表决权的权利。符合条件的股东有权利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章程规定的流程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或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寻求法律救济。《公司章程》中对监事会的职权进行了明确规定，保证监事会得以有效发挥监督作用。公司通过上述治理机制使股东的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得到有效保障。

《公司章程》中对信息披露、投资者关系管理、利润分配原则、纠纷解决机制与财务会计管理等内容做了明确规定。同时，股份公司制定并审议通过了《“三会”议事规则》、《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对外投资管理办法》、《关联交易管理办法》、《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和《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等一系列规则，据此进一步对公司的对外担保和投资、关联交易、信息披露及投资者管理等行为进行规范和监督。

据此，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进行讨论和评估后认为公司现有的治理机制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能够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公司将根据自身业务的发展以及新的政策法规的要求，及时补充和完善公司治理机制，同时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也会进一步加强对相关法律法规的学习，更有效地执行各项内部制度，更好地保护全体股东的利益。

### 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是否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 (一) 环保

##### 1、公司所处行业不属于重污染行业

根据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版)，公司所属行业为“畜牧业”。根据2014年1月2日，四部委联合发布《企业环境信用评价办法(试行)》：火电、钢铁、水泥、电解铝、煤炭、冶金、化工、石化、建材、造纸、酿造、制药、发酵、纺织、制革和采矿业等16类行业为重污染行业。公司主营业务属于畜牧业，不属于重污染行业。

##### 2、公司建设项目环保合规性

2011年6月至2015年6月，公司在租赁取得的矣纳村委会的15亩土地上从事肉牛养殖。根据《畜禽养殖污染防治管理办法》，畜禽养殖场应取得《排污许可证》。报告期内，公司原在矣纳村委会进行肉牛育肥项目未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未取得当地环境保护主管部门的批复即开始建设并进行生产经营，未取得《排污许可证》。该养殖基地四周为云南富滇苗木种植有限公司苗圃种植基地，公司养殖过程中产生的粪便等污染物作为云南富滇苗木种植有限公司的有机肥料，未对外排

放，未造成环境污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规定：“公司若未按规定申请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的，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先责令限期办理，若逾期未办理，再责令停止试生产；公司若不能通过验收，须按期整改并重新申请验收。”虽然公司存在未依法及时办理环评手续的情况，但未因此收到环境保护主管行政部门责令限期补办手续的通知，也未受到相关行政处罚。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欧锡均和欧鑫于2015年5月31日作出承诺“公司如因上述问题而被有关政府部门处罚，本人将以连带责任方式全额补偿公司由此造成的损失，确保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2015年公司启动将肉牛养殖整体搬迁至富民县散旦镇。2015年1月23日，公司新建“都市农庄肉牛养殖基地”项目已经取得了富民县发展和改革局下发的编号为富发改企业备案[2015]0002号《投资项目备案证》，项目名称为三江并流都市农庄肉牛养殖基地，地点在富民县散旦镇汉营村委会，占地1200亩，拟建养殖场、屠宰加工厂、饲料加工厂、职工宿舍、仓储、牧草种植等配套设施。年出栏肥牛1000头。2015年6月1日，公司取得了富民县水务局下发的编号为富水复[2015]8号《富民县水务局关于对三江并流都市农庄肉牛养殖基地项目水土保持方案设计报告书的批复》。公司新建散旦肉牛养殖基地已经申请进行环评审批。2015年6月29日，富民县环境保护局出具富环保复[2015]18号《关于<云南三江并流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三江并流都市农庄肉牛养殖基地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同意公司按《云南三江并流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三江并流都市农庄肉牛养殖基地环境影响报告书》（以下简称《报告书》）内容、规模、功能以及环保对策措施建设；项目竣工后，申请并经批准后投入试生产，试生产三个月内委托有资质的环境监测部门进行验收监测并报验收。目前项目一期已建成存栏500头养殖规模的设施，并投入试生产。

同时，根据富民县环保局出具的《关于同意云南三江并流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三江并流都市农庄肉牛养殖基地部分投入使用的批复》：“经我局现场查验，公司该项目肉牛养殖基地及相应环保设施均按照富环保复【2015】18号文件要求，同时设计、同时施工，除沼气池外（公司已建设临时储粪池）均已基本建设完成，期间未造成环境污染；建设完成的环保设施已经我局验收合格，可投入使用。公司应严格遵守《建设项目环境保护条例》等相关环保法律法规，尽快完成项目

配套设施建设，并在竣工后向我局申请项目整体竣工验收。在此期间，公司应尽快建成沼气池，并按照富环保复【2015】18号文件的要求做好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确保养殖场无环境污染事件发生；公司应委托有资质环境监测部门对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情况和建设项目对环境的影响进行监测。除不可预见的情形外，该项目不存在通过竣工验收的实质性障碍。”

2014年6月4日，有限公司取得了昆明市官渡区环保局出具的证明文件，证明有限公司截至2014年6月4日未受到该局任何行政处罚。2015年4月23日，云南省昆明空港经济区环保局出具了证明文件，证明有限公司自2014年6月至今，未受到过该局的行政处罚。

主办券商认为：公司在原养殖基地进行肉牛养殖未履行环保手续存在一定法律瑕疵，但公司报告期内未造成环境污染，未收到环境保护主管行政部门“责令限期补办手续”的通知，也未受到相关行政处罚，且其已在主动整改中、将养殖基地全面搬迁；根据环保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因违反环境法律、法规受到行政处罚；公司目前已经取得了主管环保部门对公司生产建设项目环评手续的审批意见；公司实际控制人欧锡均和欧鑫就上述环评事宜出具了书面承诺。除发生不可预见情形外，公司通过建设项目环保设施竣工验收不存在实质性障碍，公司的环评事项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对本次公司股份申请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构成实质性障碍。

## （二）安全生产

公司不属于《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规定的须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的情形，无需取得相关部门的安全生产许可。公司制定并执行严格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报告期内以及期后，未发生安全生产事故、纠纷、处罚；公司安全生产合法合规。

## （三）质量标准

公司产品质量有保证，公司建立了相关的制度和生产流程，使产品按照质量及技术标准生产。同时，昆明市质量技术监督局西山区分局出具了证明文件，证明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因产品质量问题而受到处罚的情况。

## （四）其他合规经营问题

根据《动物防疫条件审查办法》第二条的规定：“动物饲养场、养殖小区、动物隔离场所、动物屠宰加工场所以及动物和动物产品无害化处理场所，应当符

合本办法规定的动物防疫条件，并取得《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报告期内，公司进行肉牛养殖未取得《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第七十七条的规定：“违反本法规定，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动物卫生监督机构责令改正，处一千元以上一万元以下罚款；情节严重的，处一万元以上十万元以下罚款：（一）兴办动物饲养场（养殖小区）和隔离场所，动物屠宰加工场所，以及动物和动物产品无害化处理场所，未取得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的”。报告期内，公司原在小哨矣纳村委会养殖基地进行肉牛育肥未办理《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也未因此受到主管部门的处罚。2015年4月13日，昆明市官渡区农林局出具了证明，证明自2013年1月至2015年4月，公司从事肉牛养殖业务没有受到该局的行政处罚。但是，报告期内公司未取得《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进行肉牛养殖业务仍存在可能被追究法律责任的风险。为此，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欧锡均和欧鑫出具了承诺，承诺：“公司如因上述问题被有关主管部门处罚，本人将以连带责任方式全额补偿公司由此造成的损失，确保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此外，公司已于2015年3月26日取得了由富民县农业局核发的编号为（富民）动防合字第20150003号《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并严格按照《动物防疫法》的有关规定规范公司日常经营行为。

除上述情况外，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其他违法违规行为，公司在劳动社保、消防、食品安全、工商、质检等方面合规经营，不存在因违法违规而受到处罚的情况。

#### （五）未决诉讼或仲裁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未决诉讼或仲裁。

#### （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合法合规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欧锡均和欧鑫不存在最近两年内因违法违规行为而受到处罚的情况。欧锡均和欧鑫就此出具了相关声明。

### 四、公司独立性

#### （一）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肉牛养殖育肥和活牛销售。具有面向市场的自主经营能力。公司拥有独立的产、供、销部门和渠道；公司具有独立的研发团队，产品或服务所

需的核心技术均系自主研发；公司拥有独立的经营场所。公司不存在对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业务依赖关系，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的重大或频繁的关联方采购或销售。

公司业务具备独立性。

#### （二）资产独立情况

股份公司系由云南三江并流农产品开发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设立时，整体继承了有限公司的业务、资产、机构及债权、债务，未进行任何业务和资产剥离。公司资产产权关系明晰，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公司拥有开展业务所需的技术、场所和必要设备、设施，公司自有的知识产权均系自主研发获得，并拥有全部权利，产权清晰；公司与第三方共有的专利权权利归属无争议，已对专利的使用、利益、分配等事项作出了明确的约定。

公司资产具备独立性。

#### （三）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选举和聘任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它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它职务。公司的其他财务人员未在任何关联公司兼职。公司的人事及工资管理与股东单位完全分离，并根据国家及本地区的企业劳动、人事和工资管理规定，制订了一整套完整独立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制度。

公司人员具备独立性。

#### （四）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

公司财务具备独立性。

#### （五）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完全拥有机构设置自主权，公司的内部经营管理职能部门系根据自身的经营需要设立，并按照各自的规章制度行使各自的职能，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同的情形。公司的机构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且独立运作，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

公司机构具备独立性。

## 五、同业竞争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欧锡均和欧鑫。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欧锡均除投资本公司以外，还投资一家其他企业，为云南三江并流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江并流商贸”）。欧鑫除投资本公司外，还投资两家其他企业，分别为云南福美尔经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美尔经贸”）和昆明故事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故事商贸”）。

### （一）云南三江并流商贸有限公司

三江并流商贸，设立于2007年11月28日，法定代表人为欧锡均，住所为昆明市官渡区六甲乡福保村970号，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万元。经营范围为：国内贸易、物资供销。

目前三江并流商贸共有股东2名，均为自然人，其中欧锡均出资90.00万元，持股比例为90.00%，金华友出资10.00万元，持股比例为10.00%。

三江并流商贸的经营范围与公司存在较大的差别，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 （二）云南福美尔经贸有限公司

福美尔经贸，设立于2001年3月14日，法定代表人为欧鑫，住所为云南省昆明市官渡区龙泉镇雨树村，目前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万元，经营范围为：雨具、家具、玻璃、塑料制品、皮革制品、文化用品、健身器材、化妆品、工艺美术品、五金交电、百货、金属材料、建筑材料、装饰材料、电子产品、普通机械、汽车及摩托车配件、针纺织品、农副产品、办公设备、矿产品、橡胶制品、花卉的批发、零售、代购代销。

福美尔经贸目前共有2名自然人股东，其中欧鑫出资80.00万元，持股比例为80.00%；欧锡英出资20.00万元，持股比例为20.00%。

福美尔经贸的经营范围与公司存在较大的差别，目前已无经营活动，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 （三）昆明故事商贸有限公司

故事商贸，设立于2007年3月14日，法定代表人为杨秀华，注册资本为50.00

万元，住所为昆明市官渡区六甲乡福保小康三期1号地D幢，经营范围为国内贸易、物资供销（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故事商贸目前共有2名自然人股东，其中欧鑫出资40.00万元，持股比例为80.00%；杨秀华出资10.00万元，持股比例为20.00%。

故事商贸的经营范围与公司存在较大的差别，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为避免今后出现同业竞争情形，股份公司全体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本人（或本公司）目前未从事或参与拟挂牌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行为，与拟挂牌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为避免与拟挂牌公司产生新的或潜在的同业竞争，本人（或本公司）承诺如下：

1、本人（或本公司）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拟挂牌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拟挂牌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2、本人（或本公司）在作为拟挂牌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承诺持续有效。

3、本人（或本公司）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拟挂牌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 六、公司资金占用、提供担保情况以及相关防范措施

### （一）资金占用、提供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资金往来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八、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交易”之（三）关联方资金往来”。股份公司成立之初，公司治理不够健全，没有针对关联交易制定具体的规章制度，公司的关联方往来虽然经过了相关决策机构或管理人员的批准，但其决策过程并非制度化、决策记录也未能做到逐一留痕保存。整体变更之后，公司加强了对关联往来的规范。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

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 (二) 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制度安排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有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公司通过《公司章程》、《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对外投资管理办法》、《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和《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等制度，从制度上规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的行为，防止其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

##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况

###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 1、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姓名	职务	直接持股数 (股)	间接持股 数(股)	总持股数 (股)	总持股比例 (%)
欧锡均	董事长	36,308,000	0.00	36,308,000	40.34
欧鑫	董事、总经理	12,429,000	0.00	12,429,000	13.81
陈义	董事、董事会秘书	4,400,000	0.00	4,400,000	4.89
欧江	董事	2,880,000	0.00	2,880,000	3.20
陈莉荣	董事	1,460,000	0.00	1,460,000	1.62
黄春明	监事会主席	400,000	0.00	400,000	0.44
祝容	监事	400,000	0.00	400,000	0.44
吴成刚	监事	-	-	-	-
刘明艳	财务负责人	1,250,000	0.00	1,250,000	1.39
<b>合计</b>		<b>59,527,000</b>	<b>0.00</b>	<b>59,527,000</b>	<b>66.14</b>

####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直系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李程程与欧锡均为夫妻关系，直接持有公司股份442.50万股，持股比例为4.92%。

龙小容与欧鑫为夫妻关系，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56.60万股，持股比例为

1.74%。

除上述情形外，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不存在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亲属关系情况

公司董事欧锡均、欧鑫与欧江为兄弟关系。

除此之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本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做出重要承诺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披露之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已与公司签订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

除此之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未与公司签订其他协议或承诺。

##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披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本公司职务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1	欧锡均	董事长	云南三江并流商贸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云南银海天宇置业有限公司 董事兼总经理
			云南富滇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昆明市盐津商会 会长
2	欧鑫	董事、总经理	云南福美尔经贸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昆明故事商贸有限公司 监事
3	陈义	董事、董事会秘书	云南农科院神州天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监事
			云南天宇现代置业有限公司 董事
			云南思高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4	黄春明	监事会主席	昆明市盐津商会副秘书长
			云南大韬律师事务所 副主任兼公司企业部主任，党支部书记
			云南省律代会代表
			云南省直青联委员
			云南省律协公司证券专业委员会委员
5	陈莉荣	董事	盐津金晟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

###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的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姓名	本公司职务	对外投资企业名称	持股比例
1	欧锡均	董事长	云南三江并流商贸有限公司	90%
2	欧鑫	董事、总经理	云南福美尔经贸有限公司	80%
			昆明故事商贸有限公司	80%
3	陈莉荣	董事	盐津金晟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50%
4	陈义	董事、董事会秘书	云南思高投资有限公司	35%

以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均未与公司利益造成冲突。

### (六)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合法合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规定或章程约定的董事、监事、高管义务的问题；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合法合规，最近24个月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 (七) 竞业禁止情况

目前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人员不存在违反关于竞业禁止的约定、法律规定，不存在竞业禁止事项的纠纷或潜在纠纷，不存在与原任职单位知识产权、商业秘密方面的侵权纠纷或潜在纠纷。

### (八)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发生变动的情况

最近两年，公司的董事变化情况：

时间	董事名单	变动原因
2013年1月—2015年3月	欧锡均、欧鑫、金华友	
2015年4月至今	欧锡均、欧鑫、陈义、欧江、陈莉荣	股份公司完善公司治理结构

最近两年，公司的监事变化情况：

时间	监事名单	变动原因
2013年1月—2015年3月	欧贤付	
2015年4月至今	黄春明、祝容、吴成刚	股份公司完善公司治理结构

最近两年，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变化情况：

时间	总经理	副总经理	财务负责人	董事会秘书	变动原因

2013 年 1 月—2015 年 3 月	欧鑫				
2015 年 4 月至今	欧鑫		刘明艳	陈义	股份公司完善公司治 理结构

上述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是出于规范公司的治理结构、加强公司的治理水平而进行的合理变更，使公司结构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且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除上述情形外，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 第四节 公司财务

### 一、最近两年及一期的审计意见及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 (一) 最近两年及一期的审计意见类型

公司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3月的财务报告已经由具有证券期货相关审计业务资格的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XYZH/2014KMA2040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二) 财务报表编制基础及合并报表编制范围

1、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并基于本附注“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所述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本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12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以持续经营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2、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控股子公司云南富滇餐饮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餐饮公司”）。

2013年5月,本公司出资153万元、昆明怡安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出资147万元，共同设立云南富滇餐饮管理有限公司，公司持有餐饮公司51%的股权，能够对餐饮公司实施控制，自2013年5月起将餐饮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 (三) 经审计的两年及一期财务报表

##### 1、合并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 产	2015 年 3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47,054,845.50	1,803,028.46	636,503.53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3,620,000.00	633,816.00	
预付款项	5,500,000.00	26,548.00	430,000.00

资产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93,362.00	11,198,143.89	10,497,223.17
存货	2,604,527.25	3,992,032.88	1,906,553.8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78,00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b>流动资产合计</b>	<b>59,272,734.75</b>	<b>95,653,569.23</b>	<b>13,470,280.59</b>
<b>非流动资产:</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9,110,241.00	19,110,241.00	19,110,241.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500,000.00	78,700,000.00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0,787,446.83	12,490,726.88	13,153,555.35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819,815.72	3,028,184.52	1,834,690.66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32,717,503.55</b>	<b>35,129,152.40</b>	<b>112,798,487.01</b>
<b>资产总计</b>	<b>91,990,238.30</b>	<b>130,782,721.63</b>	<b>126,268,767.60</b>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97,330.00	309,040.00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122,907.59	125,843.59	116,977.92
应交税费	402,940.16	385,029.80	218,864.94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其他应付款		1,368,942.74	1,822,096.8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8,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b>流动负债合计</b>	<b>623,177.75</b>	<b>80,188,856.13</b>	<b>2,157,939.66</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78,0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2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79,200,000.00</b>
<b>负债合计</b>	<b>623,177.75</b>	<b>80,188,856.13</b>	<b>81,357,939.66</b>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26,391,415.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资本公积	32,841,385.00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986,047.74	2,986,047.74	2,422,306.9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7,995,542.37	26,498,757.58	21,401,819.50
<b>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b>	<b>90,214,390.11</b>	<b>49,484,805.32</b>	<b>43,824,126.49</b>
少数股东权益	1,152,670.44	1,109,060.18	1,086,701.45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91,367,060.55</b>	<b>50,593,865.50</b>	<b>44,910,827.94</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b>91,990,238.30</b>	<b>130,782,721.63</b>	<b>126,268,767.60</b>

##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b>一、营业收入</b>	<b>5,552,485.33</b>	<b>33,875,517.99</b>	<b>34,805,078.54</b>
减：营业成本	3,529,840.91	26,246,202.83	26,866,277.47
营业税金及附加	28,441.87	123,801.79	56,036.90
销售费用	164,980.29	350,676.50	110,350.00
管理费用	919,504.00	3,265,642.25	2,977,020.02
财务费用	6,406.26	-5,825.99	513,290.96
资产减值损失		-42,250.00	41,250.0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项 目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863.86	677,645.75	1,155,612.9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b>二、营业利润</b> （亏损以“-”号填列）	<b>932,175.86</b>	<b>4,614,916.36</b>	<b>5,396,466.18</b>
加：营业外收入	647,801.28	1,200,000.00	200,505.37
减：营业外支出	30,000.00	4,470.36	96,250.0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净损失			
<b>三、利润总额</b>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b>1,549,977.14</b>	<b>5,810,446.00</b>	<b>5,500,721.49</b>
减：所得税费用	9,582.09	127,408.44	149,241.34
<b>四、净利润</b> （净亏损以“-”号填列）	<b>1,540,395.05</b>	<b>5,683,037.56</b>	<b>5,351,480.15</b>
<b>五、每股收益：</b>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b>六、其他综合收益</b>			
<b>七、综合收益总额</b>	<b>1,540,395.05</b>	<b>5,683,037.56</b>	<b>5,351,480.15</b>

##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566,301.33	33,241,701.99	33,956,632.1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02,366.99	3,733,522.89	87,086,470.86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3,668,668.32</b>	<b>36,975,224.88</b>	<b>121,043,102.96</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336,433.79	29,607,295.90	16,479,131.1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26,323.54	1,319,065.99	735,882.69
支付的各项税费	42,838.75	137,672.36	57,953.8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21,771.21	3,413,286.57	61,803,584.02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4,627,367.29</b>	<b>34,477,320.82</b>	<b>79,076,551.70</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958,698.97</b>	<b>2,497,904.06</b>	<b>41,966,551.26</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8,500,000.00	200,000.00	19,976,454.7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00,000.00	844,868.60	300,582.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135,000.00	7,000.00	1,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86,435,000.00</b>	<b>1,051,868.60</b>	<b>20,278,036.70</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727,342.74	2,383,247.73	4,588,210.88
<b>投资支付的现金</b>			<b>79,920,241.00</b>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27,342.74	2,383,247.73	84,508,451.8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707,657.26	-1,331,379.13	-64,230,415.1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9,232,800.00		1,47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8,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278,72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511,520.00		79,47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8,000,000.00		6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661.25		524,096.3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8,008,661.25		60,524,096.3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497,141.25		18,945,903.6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5,251,817.04	1,166,524.93	-3,317,960.2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03,028.46	636,503.53	3,954,463.7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054,845.50	1,803,028.46	636,503.53

##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5年1-3月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3月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0		2,986,047.74	26,498,757.58	1,109,060.18	50,593,865.5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初余额	20,000,000.00		2,986,047.74	26,498,757.58	1,109,060.18	50,593,865.5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6,391,415.00	32,841,385.00		1,496,784.79	43,610.26	40,773,195.05
(一)净利润				1,496,784.79	43,610.26	1,540,395.05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496,784.79	43,610.26	1,540,395.05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391,415.00	32,841,385.00				39,232,8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6,391,415.00	32,841,385.00				39,232,800.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的分配						
3、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四、本期期末余额	26,391,415.00	32,841,385.00	2,986,047.74	27,995,542.37	1,152,670.44	91,367,060.55

##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4 年度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0		2,422,306.99	21,401,819.50	1,086,701.45	44,910,827.9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初余额	20,000,000.00		2,422,306.99	21,401,819.50	1,086,701.45	44,910,827.9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563,740.75	5,096,938.08	22,358.73	5,683,037.56
(一)净利润				5,660,678.83	22,358.73	5,683,037.56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5,660,678.83	22,358.73	5,683,037.56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563,740.75	-563,740.75		
1、提取盈余公积			563,740.75	-563,740.75		
2、对所有者的分配						
3、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四、本期期末余额	20,000,000.00		2,986,047.74	26,498,757.58	1,109,060.18	50,593,865.50

##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3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0		1,808,934.78	16,280,413.01		38,089,347.7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初余额	20,000,000.00		1,808,934.78	16,280,413.01		38,089,347.7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613,372.21	5,121,406.49	1,086,701.45	6,821,480.15
(一)净利润				5,734,778.70	-383,298.55	5,351,480.15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5,734,778.70	-383,298.55	5,351,480.15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470,000.00	1,470,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1,470,000.00	1,470,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613,372.21	-613,372.21		
1、提取盈余公积			613,372.21	-613,372.21		
2、对所有者的分配						
3、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四、本期期末余额	20,000,000.00		2,422,306.99	21,401,819.50	1,086,701.45	44,910,827.94

## 2、母公司财务报表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产	2015 年 3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6,480,575.60	1,710,033.56	387,779.75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资产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3,620,000.00		
预付款项	5,500,000.00	112,336.00	492,813.0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43,362.00	11,148,143.89	10,447,223.17
存货	2,571,229.25	3,954,534.88	1,836,816.8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78,00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b>流动资产合计</b>	<b>58,615,166.85</b>	<b>94,925,048.33</b>	<b>13,164,632.81</b>
<b>非流动资产:</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9,110,241.00	19,110,241.00	19,110,241.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500,000.00	78,700,000.00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530,000.00	1,530,000.00	1,53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0,603,908.17	12,348,338.68	12,998,052.96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474,004.00	1,561,172.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32,718,153.17</b>	<b>35,049,751.68</b>	<b>112,338,293.96</b>
<b>资产总计</b>	<b>91,333,320.02</b>	<b>129,974,800.01</b>	<b>125,502,926.77</b>

**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97,330.00	309,040.00	
预收款项	253,540.00		
应付职工薪酬	90,927.59	90,927.59	76,559.92
应交税费	346,850.56	345,412.32	204,292.7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368,942.74	1,799,004.2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8,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b>流动负债合计</b>	<b>788,648.15</b>	<b>80,114,322.65</b>	<b>2,079,856.90</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78,0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2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79,200,000.00</b>
<b>负债合计</b>	<b>788,648.15</b>	<b>80,114,322.65</b>	<b>81,279,856.90</b>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26,391,415.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资本公积	32,841,385.00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986,047.74	2,986,047.74	2,422,306.9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8,325,824.13	26,874,429.62	21,800,762.88
<b>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b>	<b>90,544,671.87</b>	<b>49,860,477.36</b>	<b>44,223,069.87</b>
少数股东权益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90,544,671.87</b>	<b>49,860,477.36</b>	<b>44,223,069.87</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b>91,333,320.02</b>	<b>129,974,800.01</b>	<b>125,502,926.77</b>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b>一、营业收入</b>	<b>5,063,613.00</b>	<b>32,204,254.50</b>	<b>34,151,682.44</b>
减：营业成本	3,335,014.41	25,403,246.34	26,246,083.44
营业税金及附加	644.00	5,280.80	7,629.51
销售费用	164,980.29	317,933.00	104,500.00
管理费用	742,022.66	2,638,258.44	2,214,377.56
财务费用	6,640.18	-5,384.26	514,746.81
资产减值损失		-42,250.00	41,250.0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863.86	677,645.75	1,155,612.9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b>二、营业利润</b> （亏损以“-”号填列）	<b>843,175.32</b>	<b>4,564,815.93</b>	<b>6,178,708.11</b>
加：营业外收入	647,801.28	1,200,000.00	200,505.37
减：营业外支出	30,000.00		96,250.0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净损失			
<b>三、利润总额</b>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b>1,460,976.60</b>	<b>5,764,815.93</b>	<b>6,282,963.42</b>
减：所得税费用	9,582.09	127,408.44	149,241.34
<b>四、净利润</b> （净亏损以“-”号填列）	<b>1,451,394.51</b>	<b>5,637,407.49</b>	<b>6,133,722.08</b>
<b>五、每股收益：</b>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b>六、其他综合收益</b>			
<b>七、综合收益总额</b>	<b>1,451,394.51</b>	<b>5,637,407.49</b>	<b>6,133,722.08</b>

###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97,153.00	32,204,254.50	33,303,236.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87,824.07	3,732,881.16	87,061,902.45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2,884,977.07</b>	<b>35,937,135.66</b>	<b>120,365,138.45</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243,923.29	29,135,588.00	15,911,420.5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05,025.54	866,042.99	449,757.69
支付的各项税费	31,513.00	44,060.73	24,118.7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97,489.21	3,466,362.60	61,729,502.76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4,377,951.04</b>	<b>33,512,054.32</b>	<b>78,114,799.65</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492,973.97</b>	<b>2,425,081.34</b>	<b>42,250,338.80</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8,500,000.00	200,000.00	19,976,454.7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00,000.00	844,868.60	300,582.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135,000.00		1,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86,435,000.00</b>	<b>1,044,868.60</b>	<b>20,278,036.70</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674,342.74	2,147,696.13	2,120,722.20
<b>投资支付的现金</b>			<b>81,450,241.00</b>

项 目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5,674,342.74</b>	<b>2,147,696.13</b>	<b>83,570,963.20</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80,760,657.26</b>	<b>-1,102,827.53</b>	<b>-63,292,926.50</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9,232,8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8,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278,720.00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43,511,520.00</b>		<b>78,000,000.00</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8,000,000.00		6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661.25		524,096.3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78,008,661.25</b>		<b>60,524,096.34</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34,497,141.25</b>		<b>17,475,903.66</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44,770,542.04</b>	<b>1,322,253.81</b>	<b>-3,566,684.04</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10,033.56	387,779.75	3,954,463.79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46,480,575.60</b>	<b>1,710,033.56</b>	<b>387,779.75</b>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5 年 1-3 月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3 月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0		2,980,761.73	26,874,429.62	49,855,191.3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初余额	20,000,000.00		2,980,761.73	26,874,429.62	49,855,191.3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6,391,415.00	32,841,385.00		1,451,394.51	40,684,194.51
(一)净利润				1,451,394.51	1,451,394.51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451,394.51	1,451,394.51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391,415.00	32,841,385.00			39,232,8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6,391,415.00	32,841,385.00			39,232,800.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的分配					
3、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四、本期期末余额	26,391,415.00	32,841,385.00	2,980,761.73	28,325,824.13	90,539,385.86

##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4 年度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0		2,422,306.99	21,800,762.88	44,223,069.8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初余额	20,000,000.00		2,422,306.99	21,800,762.88	44,223,069.8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558,454.74	5,073,666.74	5,632,121.48
(一)净利润				5,637,407.49	5,637,407.49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5,637,407.49	5,637,407.49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558,454.74	-563,740.75	-5,286.01
1、提取盈余公积			558,454.74	-563,740.75	-5,286.01
2、对所有者的分配					
3、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四、本期期末余额	20,000,000.00		2,980,761.73	26,874,429.62	49,855,191.35

##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3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0		1,808,934.78	16,280,413.01	38,089,347.7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初余额	20,000,000.00		1,808,934.78	16,280,413.01	38,089,347.7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613,372.21	5,520,349.87	6,133,722.08
(一)净利润				6,133,722.08	6,133,722.08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6,133,722.08	6,133,722.08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613,372.21	-613,372.21	
1、提取盈余公积			613,372.21	-613,372.21	
2、对所有者的分配					
3、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四、本期期末余额	20,000,000.00		2,422,306.99	21,800,762.88	44,223,069.87

## 二、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 （二）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三）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为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

### （四）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 （五）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六）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作为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为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发行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的成本之和）。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

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对价的非现金资产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将其差额计入合并当期营业外收入。

### （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将所有控制的子公司及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往来余额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以及当期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综合收益总额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财务报表“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上年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编制合并报表时，视同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编制比较报表时，以不早于本公司和被合并方同处于最终控制方的控制之下的时点为限，将被合并方的有关资产、负债并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比较报表中，并将合并而增加的净资产在比较报表中调整所有者权益项下的相关项目。为避免对被合并方净资产的价值进行重复计算，本公司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本公司和被合并方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净资产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和当期损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公司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编制合并报表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

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与其相关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购买日所属当期转为投资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本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损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

#### （八）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的合营安排包括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对于共同经营项目，本公司作为共同经营中的合营方确认单独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以及按份额确认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根据相关约定单独或按份额确认相关的收入和费用。与共同经营发生购买、销售不构成业务的资产交易的，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

#### （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公司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

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3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十)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金融资产

###### (1) 金融资产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按投资目的和经济实质对拥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是指持有的主要目的为短期内出售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衍生金融资产列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损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以及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以及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这类资产中，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存在活跃市场报价或虽没有活跃市场报价但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减值

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计入股东权益，待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原直接计入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转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以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相关的现金股利，作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按成本计量。

### （2）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3）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 1) 本公司在有以下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 2)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3)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4) 本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5)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6)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7) 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和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本公司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8)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9)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当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上升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

## 2、金融负债

### (1) 金融负债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公司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

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公司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3、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并且采用当时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分为三个层次，即第一层次输入值是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本公司优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最后再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大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 （十一）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本公司将下列情形作为应收款项坏账损失确认标准：债务单位撤销、破产、资不抵债、现金流量严重不足、发生严重自然灾害等导致停产而在可预见的时间内无法偿付债务等；债务单位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超过 3 年；其他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或收回的可能性不大。

对可能发生的坏账损失采用备抵法核算，年末单独或按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有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经本公司按规定程序批准后作为坏账损失，冲销提取的坏账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应当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当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可以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再按这些应收款项组合在资产负债表日余额的一定比例计算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将单项金额超过 10 万元的应收款项视为重大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关联方组合	一般不计提坏账准备
保证金、备用金、押金组合	一般不计提坏账准备

(1) 采用账龄分析法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0-6 个月	0.00	0.00
6-12 个月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50.00	50.00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单项金额不重大且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其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 (十二) 存货

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库存商品、消耗性生物资产等。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或发出存货，采用全月一次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价，对于存货因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预计其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库存商品及大宗原材料的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其他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原辅材料按类别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消耗性生物资产、库存商品和直接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 （十三）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包括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的依据是：该项资产在当前状态下仅根据出售此类资产的通常和惯用条款即可立即出售，本公司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作出决议、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并且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 （十四）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主要是对子公司的投资、对联营企业的投资和对合营企业的投资。

本公司对共同控制的判断依据是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并且该安排相关活动的政策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时，通常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持有被投资单位 20% 以下表决权的，还需要综合考虑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或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或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或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或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等事实和情况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对被投资单位形成控制的，为本公司的子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按零确定。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

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除上述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外，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本公司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追加投资时，按照追加投资支付的成本额公允价值及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增加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按照应享有的金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后续计量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随着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的变动相应调整增加或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中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投资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长期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剩余股权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损益。

本公司对于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股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 （十五）固定资产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以下特征，即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本公司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办公设备等。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计提折旧时采用平均年限法。本公司固定资产的分类折旧年限、预计净残值率、折旧率如下：

序号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1	房屋建筑物及构筑物	10—20	5	4.75-9.50
2	机器设备	3-10	5	9.50-31.67
3	运输设备	5-10	5	9.50-19.00
4	办公设备	3-5	5	19.00-31.67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融资租入固定资产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的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取得租入资产所有权的，租入固定资产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入固定资产在租赁期与该资产预计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 （十六）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进行调整。

#### （十七）借款费用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 1 年以上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 （十八）生物资产

本公司的生物资产仅包含消耗性生物资产。本公司的生物资产主要为育肥牛。

本公司自行养殖的育肥牛成本包括购置成本和养殖成本，外购牛犊或架子牛的购置成本包括采购价及相关税费，育肥牛的养殖成本包括饲料成本、人工成本、折旧成本及其他成本。

消耗性生物资产出售、屠宰、盘亏或死亡时，按照全月一次加权平均法将购置成本及养殖成本分别结转到相应的成本费用，将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

关税费后的余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消耗性生物资产进行检查，有确凿证据表明由于遭受病虫害、动物疫病侵袭或市场需求变化等原因，使消耗性生物资产的可变现净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照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生物资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当消耗性生物资产减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十九）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项目进行检查，当存在减值迹象时，本公司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 （二十）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为转让费、装修费、租赁费等。该等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 （二十一）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和其他长期福利。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职工工资、津贴和补贴、奖金、职工福利、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职工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非货币性福利及其他短期薪酬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等，按照公司承担的风险和义务，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设定受益计划。对于设定提存计划在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二十二）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包括销售育肥牛及牛肉收入、餐饮服务收入、让渡资

产使用权收入，收入确认政策如下：

1、销售育肥牛、牛肉收入：本公司已将该育肥牛、牛肉出库，并将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销售收入的金额已经本公司与购货方协商确定，已收到销货款或确信能够收回销货款，该育肥牛、牛肉的销售成本能可靠计量或估计时，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2、餐饮服务收入：顾客消费结束并结算账款后，餐饮销售过程即行完毕，确认餐饮服务收入的实现。

3、让渡资产收入：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实现。

#### （二十三）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以及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补助，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二十四）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 (二十五) 租赁

本公司的租赁业务主要是种植、养殖用地租赁及牛舍租赁。

本公司作为经营租赁承租方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 (二十六)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014年初，财政部分别以财会〔2014〕6号、7号、8号、10号、11号、14号及16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2014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2014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2014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2014年修订）》及《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要求自2014年7月1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鼓励在境外上市的企业提前执行。同时，财政部以财会〔2014〕23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2014年修订）》（以下简称“金融工具列报准则”），要求在2014年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告中按照该准则的要求对金融工具进行列报。

本公司于2014年7月1日开始执行前述新颁布或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在编制2015年1-3月、2014年度、2013年度财务报告时，根据各准则衔接要求进行了调整，对可比期间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的影响如下：

准则名称	受影响的财务报表项目名称	对2013年12月31日/2013年度相关财务报表项目的影响金额(增加+/-减少-)	对2013年1月1日/2012年度相关财务报表项目的影响金额(增加+/-减少-)
《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2014年修订）》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9,110,241.00	19,110,241.00
	长期股权投资	-19,110,241.00	-19,110,241.00
《企业会计准则第2	递延收益	1,200,000.00	1,200,000.00

号—财务报表列报 (2014 年修订)》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00,000.00	-1,200,000.00
-------------------------	---------	---------------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本公司因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2014 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财务报表列报(2014 年修订)》对上述财务报表项目列示产生影响，对公司 2013 年末和 2013 年 1 月 1 日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和净资产以及 2013 年度和 2012 年度净利润未产生影响。

##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无重要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 (二十七) 税项

####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项税抵扣进项税后缴纳	17%
营业税	营业收入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 2、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云南三江并流农产品开发有限公司	25%	25%	25%
云南富滇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25%	25%	25%

#### 3、税收优惠

(1) 增值税税收优惠：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第十五条，农业生产者销售的自产农产品免征增值税。本公司已经云南省富民县国家税务局登记备案，有效期 2015 年 3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 所得税：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第一款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八十六条第一款的规定，从事农、林、牧、渔业项目的所得免征企业所得税。本公司已经云南省富民县国家税务局登记备案，有效期 2015 年 3 月 1 日起。

### 三、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一) 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	2013年
营业收入	5,552,485.33	33,875,517.99	34,805,078.54
净利润	1,540,395.05	5,683,037.56	5,351,480.1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96,784.79	5,660,678.83	5,734,778.7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900,945.87	3,915,682.20	4,233,660.7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857,335.61	3,893,323.47	4,616,959.26
毛利率	36.43%	22.52%	22.81%
净资产收益率	2.98%	12.13%	14.0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1.71%	8.35%	11.27%
基本每股收益	0.07	0.28	0.29
稀释每股收益	0.07	0.28	0.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8,698.97	2,497,904.06	41,966,551.26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04	0.12	2.10
应收账款周转率	2.61	106.89	47.73
存货周转率	1.07	8.90	4.31
财务指标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总资产	91,990,238.30	130,782,721.63	126,268,767.60
股东权益合计	91,367,060.55	50,593,865.50	44,910,827.9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90,214,390.11	49,484,805.32	43,824,126.49
每股净资产	3.46	2.53	2.2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3.42	2.47	2.19
资产负债率	0.68%	61.31%	64.43%
流动比率	95.11	1.19	6.24
速动比率	90.93	0.17	5.36

注：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要求计算，每股净资产、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两项指标均以各期末实收资本为基础计算。若按照折股后股本总额 9000 万股来计算，则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度 1-3 月份每股收益分别为 0.06 元、0.06 元、0.02 元，每股净资产分别为 0.50 元、0.56 元、1.02 元，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0.47 元、0.03 元、-0.01 元。

#### (二) 盈利能力分析

公司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3 月营业收入分别为 34,805,078.54 元、33,875,517.99 元、5,552,485.33 元，2014 年营业收入和 2013 年基本持平，2015 年 1-3 月收入有一定下降趋势，主要原因是 2015 年一季度处于销售淡季，且 2015

年一季度公司主要精力放在散旦新基地的搬迁上，导致销售方面的工作有所迟缓，故 2015 年一季度销售收入有一定下降趋势。

公司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3 月份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22.81%、22.52%、36.43%。2014 年毛利率相比 2013 年基本持平，2015 年 1-3 月份的毛利率相比 2014 年和 2013 年有了较大幅度的增长，主要原因系市场因素、产品结构调整因素、高品质育肥牛销售等阶段性因素的影响，不代表公司毛利率能够持续上升，预计 2015 年度毛利率能保持上年度水平。随着公司新养殖基地的建成投产，肉牛养殖规模扩大，公司充分利用其养殖高档雪花牛的技术和经验，积极拓展高端肉牛养殖业务，公司的盈利能力将得到进一步提升。

行业可比公司壹加壹（831609）2012 年、2013 年、2014 年的销售收入分别为 47,481,733.10 元、74,839,454.61 元、113,062,887.76 元，毛利率分别为 23.11%、23.11%、17.98%，。三江并流 2013 年的毛利率与壹加壹基本一致，2014 年在壹加壹毛利率下滑的同时，三江并流仍稳定在较高的水平，主要原因在于 2012 至 2013 年肉牛价格大幅上升后阶段性回调，公司在 2014 年初肉牛价格下行的阶段销售较少，在肉牛回暖的季节销售较多，且公司对育肥牛饲料成本控制较好，故 2014 年毛利率仍能保持平稳。

2013 年、2014 年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14.00%、12.13%，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11.27%、8.35%，基本平稳，2014 年的净资产收益率与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资产收益率相比，2013 年较大的主要原因系 2014 年的营业外收入相比 2013 年较高，其中 2014 年度的营业外收入为 1,200,000.00 元，2013 年度的营业外收入为 200,505.37 元。行业可比公司壹加壹（831609）在 2012 年和 2013 年的净资产收益率为 58.21%、42.25%，高于三江并流，主要原因系壹加壹的净利润高于三江并流的同时，净资产远低于同期三江并流的净资产；同时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处于《三江并流互联网+肉牛智能化云养殖系统》的创新研发阶段，尚未大规模投入运营，公司销售收入低于行业可比公司壹加壹（831609）。

### （三）偿债能力分析

申报期内公司资产负债率、流动比率、速动比率波动较大，2013年末、2014年末、2015年3月31日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64.43%、61.31%、0.86%，2014 年相

比2013年大幅下降的主要原因系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做出的科目调整，即因向银行78,000,000.00元的借款将在2015年1月到期，故本笔借款在2014年末由“长期借款”科目调整到“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科目，增加了流动负债的金额。同时78,000,000.00元在2015年1月收回，故本笔贷款在2014年末由“持有至到期投资”调整到“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增加了流动资产中非速动资产的金额。2015年3月末公司偿债能力指标优于2013、2014年末，主要原因是：（1）公司归还银行借款7,800万元，同时收回了对云南神州天宇置业有限公司的借款7,800万元，公司负债水平显著降低；（2）公司2015年3月增资3,923.28万元，自有资金大幅提高。

行业可比公司壹加壹（831609）在2012年、2013年、2014年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76.42%、29.03%、13.95%，流动比率分别为0.74、4.96、24.92，速动比率分别为0.37、0.59、9.61，其2013年和2014年长期偿债能力和短期偿债能力的指标均优于公司，非公司实际偿债能力弱于行业可比公司，主要原因系公司2013年从银行借款7800万并借给神州天宇公司（详情见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五、（六）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中有关7800万贷款事项的说明）导致公司2013年，2014年偿债指标偏低，2015年3月末公司将7800万贷款偿还后，资产负债率达到0.68%，流动比例达到95.11，速动比例达到90.93，截止到2015年3月末公司流动资产主要以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和存货为主，公司应收账款回款较好。存货主要为育肥牛等，较易变现，流动资产具有较强的变现能力，因此公司具备较强的偿债能力。

#### （四）营运能力分析

2013年、2014年、2015年1-3月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47.73、106.89、2.61，公司销售对象多为个人客户，基本采用现货现款的交易方式，因此应收账款余额很少，2012年末应收账款余额为1,458,461.00 元，2013 年末无应收账款，2014年末应收账款余额为63.38 万元，系公司控股子公司餐饮服务产生的赊销余额，该款项已在2015年3月收回，2015年公司改善了销售政策，对于资信较好的客户，公司给予60天的信用期，故2015年3月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增长较大，使2015年1-3月应收账款周转率较低，该款项在2015年4月均已收回。行业可比公司壹加壹（831609）2012年、2013年、2014年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0、246.08、18.06。与行业可比公司相比，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水平略低，主要原因系公

司子公司餐饮服务产生了少量应收账款，而育肥牛销售基本是现货现销不会产生大额应收账款，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虽略低于同行业对比公司，但仍处于较高水平，营运能力很强。

2013年、2014年、2015年1-3月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4.31、8.9、1.07，报告期内存货周转率较高，2014年存货周转率相比2013年大幅增长，主要原因是2012年底，公司预计市场上架子牛和原材料的价格将上涨，相应囤积了较多的架子牛和原材料导致2013年初存货金额较大，故导致2013年的存货周转率偏低。行业可比公司壹加壹（831609）2012年、2013年、2014年存货周转率分别为2.87、1.79和2.39。与行业可比公司相比，公司的存货周转率高于可比公司，原因系可比公司有部分甘草销售的业务，而甘草销售的业务存货周转率显著低于育肥牛的存货周转率，故导致可比公司的整体的存货周转率低于三江并流。

#### （五）现金流量分析

2013年、2014年、2015年1-3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41,966,551.26元、2,497,904.06元、-958,698.97元；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2.10元、0.12、-0.036元，呈逐年大幅下滑的趋势。主要原因系：（1）公司2014年相比2013年，“收到其他与经营有关的现金”与“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的差额下降了24,962,650.52元；（2）公司2014年的“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相比2013年增加了13,128,164.80元，原因是2012年底，公司预计市场上架子牛和原材料的价格将上涨，故公司囤积了较多的架子牛和原材料，2013年初存货金额较大，2013年相应减少了架子牛和原材料的采购以消耗年初留下的库存，故2013年“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相对偏低。2013年公司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中收到往来款有8687万元，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中往来款项有6072万元，往来款项金额较大，其明细如下：

2013年大额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情况如下

往来款明细	收到的往来款明细	支付的往来款明细
北京神州天宇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39,620,000.00	
昆明怡安农业	24,845,223.00	16,661,890.00
欧江	1,229,641.30	
欧鑫	6,210,000.00	
王映祥	300,000.00	
云南福美尔工贸有限公司	460,000.00	260,000.00
云南富滇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2,630,098.88	150,000.00

云南马龙双友牧业有限公司	230,979.50	
张治国	4,200,000.00	
谷山峡等五人	4,395,904.44	261,912.77
富民富滇肉牛养殖有限公司		23,849,000.00
云南富滇苗木种植有限公司		19,440,542.00
<b>合计</b>	<b>84,121,847.12</b>	<b>60,623,344.77</b>

2013年收到北京神州天宇投资咨询有限公司的款项是收回2012年借出的拆借款，根据云南神州天宇置业有限公司与云南富滇农业开发有限公司（三江并流前身）及昆明怡安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约定：云南神州天宇置业有限公司应当支付云南富滇农业开发有限公司股权转让款3962万元，应当支付昆明怡安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股权转让款2038万元，总计支付股权转让款6000万元。云南神州天宇置业有限公司取得云南富滇苗木种植有限公司70%的股权、云南思高投资有限公司70%的股权、富民富滇肉牛养殖有限公司70%的股权。云南神州天宇置业有限公司于2012年11月30日向云南富滇农业开发有限公司支付股权转让款4000万元，本次再支付股权转让款2000万元。2012年北京神州天宇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向云南富滇农业开发有限公司借款4000万元，2013年将该借款归还云南富滇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2013年支付富民富滇肉牛养殖有限公司2384.90万元和云南富滇苗木种植有限公司1944.05万元是指归还以前和富民富滇和云南富滇的往来拆借款，公司2013年往来拆借款较多，随着公司经营，公司治理的规范，从2014年开始公司已经杜绝了大额的资金拆借，所有大额往来拆借款都在2015年3月底前清理完毕，对公司挂牌不构成实质性影响。

2013年、2014年、2015年1-3月份，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64,230,415.18元、-1,331,379.13元、80,707,657.26元。2014年相比2013年的主要变动系公司在2013年将从银行借入的78,000,000.00元借给他人所致。2015年相比2014年的主要变动系公司在2015年1月收回借出的78,000,000.00元款项所致。有关7800万贷款事项详见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五、（六）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中有关7800万贷款事项的说明。

2013年、2014年、2015年1-3月份，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8,945,903.66元、0元、-34,497,141.25元，2013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主要为借款所收到的现金78,000,000.00元并同时偿还银行贷款60,000,000.00元。

2015年1-3月份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主要为偿还78,000,000.00元的借款并同时收到增资扩股的现金。其中，2015年3月27日，公司增资39,232,800.00元，全部由新增股东陈义、张治国等31名自然人缴足，其中：6,391,415.00元计入实收资本，32,841,385.00元计入资本公积。

#### 四、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 (一) 各类收入确认方法

###### 1、销售商品

公司销售的商品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1) 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2) 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5)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对于育肥牛、牛肉的销售，公司在已将该育肥牛、牛肉出库，并将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销售收入的金额已经本公司与购货方协商确定，已收到销货款或确信能够收回销货款，该育肥牛、牛肉的销售成本能可靠计量或估计时，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 2、提供劳务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总收入和总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劳务的完成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时，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

对于餐饮服务收入，公司在顾客消费结束并结算账款后，餐饮销售过程即行完毕，确认餐饮服务收入的实现。

###### 3、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1)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 出租物业收入：具有承租人认可的租赁合同、协议或其他结算通知书；

履行了合同规定的义务，开具租赁发票且价款已经取得或确信可以取得；出租开发产品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二）报告期公司营业收入的构成、变动趋势及原因

### 1、报告期各类业务收入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总额比重超过 99%，是公司业务收入的主要来源。公司其他业务收入主要是房屋租赁收入，近两年一期占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较小，分别为 0.21%、0.28%、0.39%。公司销售模式报告期内没有发生改变，对其收入确认没有影响。

#### （1）营业收入按类别划分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		2013 年	
	销售收入	占收入比重	销售收入	占收入比重	销售收入	占收入比重
主营业务收入	5,540,985.33	99.79%	33,781,217.99	99.72%	34,668,878.54	99.61%
其他业务收入	11,500.00	0.21%	94,300.00	0.28%	136,200.00	0.39%
合计	5,552,485.33	100.00%	33,875,517.99	100.00%	34,805,078.54	100.00%

#### （2）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或服务的类别划分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 到 3 月		2014 年		2013 年	
	销售收入	占比	销售收入	占比	销售收入	占比
育肥牛及牛肉销售	5,033,653.00	90.84%	31,891,797.00	94.41%	33,963,892.44	97.97%
餐饮服务	507,332.33	9.16%	1,889,420.99	5.59%	704,986.10	2.03%
合计	5,540,985.33	100.00%	33,781,217.99	100.00%	34,668,878.54	100.00%

公司主营业务属于畜牧业，主要从事育肥牛及牛肉销售，是国内高品质肉牛养殖的主要企业；子公司提供餐饮服务。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总额的比重始终维持在 99%以上，是公司业务收入的主要来源。公司其他业务收入为房屋出租收入，近两年一期占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较小，分别为 0.39%、0.28%、0.21%。公司销售模式报告期内没有发生改变，对其收入确认没有影响。

### 2、成本构成及波动分析

#### （1）报告期内，公司按产品分类的营业成本划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		2013 年	
	成本	占比	成本	占比	成本	占比
主营业务成本						
其中：育肥牛及牛肉销售	3,327,864.41	94.28%	25,236,347.34	96.15%	26,205,093.44	97.54%
餐饮服务	201,976.50	5.72%	1,009,855.49	3.85%	661,184.03	2.46%

合计	3,529,840.91	100.00%	26,246,202.83	100.00%	26,866,277.47	100.00%
----	--------------	---------	---------------	---------	---------------	---------

育肥牛及牛肉销售营业成本构成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3月		2014年		2013年	
	成本	占比	成本	占比	成本	占比
架子牛成本	2,259,780.05	67.90%	22,918,369.96	90.81%	18,301,556.08	69.84%
饲料成本	1,068,084.36	32.10%	2,317,977.38	9.19%	7,903,537.36	30.16%
合计	3,327,864.41	100.00%	25,236,347.34	100.00%	26,205,093.44	100.00%

从上表可以看出，公司营业成本中的主要成本项目是架子牛成本，饲料成本在报告期占比波动较大，主要是因为

公司成本构成与可比公司相比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可比公司	项目	2014年1-6月	2013年	2012年
壹加壹	架子牛成本	19,805,130.24	46,621,565.21	33,699,310.40
	营业成本	22,099,765.28	53,519,544.63	36,394,263.49
	占营业成本比重	89.62%	87.11%	92.60%

从上表可以看出，2012年、2013年、2014年1-6月可比公司壹加壹架子牛成本占营业成本的比重分别92.60%、87.11%、89.62%，报告期内公司架子牛成本2013年、2014年、2015年1-3月占比分别为69.84%、90.81%、67.90%，公司成本结构波动较大，2013年和2015年饲料成本占比较大，主要原因系：①2014年度公司肉牛销售业务主要以短期育肥（育肥期为1-3个月）和贸易项下的倒短业务为主，肉牛养殖期限较短；2013年度公司所销售的育肥牛养殖期限较长（育肥期为4-6个月），故2014年消耗的饲料成本较2013年度大幅下降。2015年由于公司主要精力放在基地搬迁上，第一季度销售肉牛数量较少，导致育肥牛普遍养殖期限较长，故导致2015年饲料成本占比较2014年大幅上升。②精饲料价格下降。精饲料作为公司育肥牛的主要消耗饲料品种，其采购价格从2013年的3.2元/千克，下降到2014年度的2.9元/千克。

## （2）成本归集、分配、结转方法

公司成本构成项目如下所示

成本构成		
项目	架子牛成本	饲料成本
主营业务成本		

公司的成本核算方法如下：

成本的归集、分配和结转

公司业务主要以肉牛养殖和销售为主。该过程涉及的成本为架子牛、饲料的采购。公司按照产品的生产加工过程，逐步归集成本。具体核算方法如下：

① 架子牛的收购、育肥及销售业务：

本公司自养的肉牛，在收购架子牛时，以收购价作为成本，作为消耗性生物资产—架子牛核算，按照加权平均法结转到当月育肥牛的销售成本（架子牛成本）；发生的育肥牛的饲料成本，也按照加权平均法结转到当月育肥牛的销售成本（饲料成本）。

公式：当月单头育肥牛销售成本中的架子牛成本=（月初架子牛金额+本月购入的架子牛金额）/（月初育肥牛牛头数+本月购入的架子牛头数）；当月单头育肥牛销售成本中的饲料成本=（月初饲料金额+本月购入的饲料金额）/（月初育肥牛头数+本月购入的架子牛头数）

当月育肥牛销售成本中的架子牛成本=当月单头育肥牛销售成本中的架子牛成本\*当月育肥牛销售头数；当月育肥牛销售成本中的饲料成本=当月单头育肥牛销售成本中的饲料成本\*当月育肥牛销售头数

（3）、结合存货变动情况说明采购总额、营业成本之间的勾稽关系

各期的材料采购、结存、领用及营业成本情况如下：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元）	2013年（元）
期初存货	3,934,588.88	503,561.23	7,773,434.47
减：期末存货	2,362,933.25	3,934,588.88	503,561.23
加：架子牛成本	1,476,638.00	25,473,611.50	12,108,262.00
加：饲料成本	279,570.78	3,193,763.49	6,826,958.20
加：制造费用			
减：其他材料领用（调整因素）			
等于：营业成本	3,327,864.41	25,236,347.34	26,205,093.44

### 3、报告期营业收入、利润及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4年较上年增加额	2014年较上年增长率
营业收入	5,552,485.33	33,875,517.99	34,805,078.54	-929,560.55	-2.74%
营业成本	3,529,840.91	26,246,202.83	26,866,277.47	-620,074.64	-2.36%
营业利润	932,175.86	4,614,916.36	5,396,466.18	-781,549.82	-16.94%
利润总额	1,549,977.14	5,810,446.00	5,500,721.49	309,724.51	5.33%

净利润	1,540,395.05	5,683,037.56	5,351,480.15	331,557.41	5.83%
-----	--------------	--------------	--------------	------------	-------

公司 2013 年与 2014 年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34,805,078.54 元、33,875,517.99 元，增长幅度很小，同期的营业成本分别为 26,866,277.47 元、26,246,202.83 元，收入与成本的配比在 2013 年和 2014 年基本一致。

公司 2013 年与 2014 年的营业利润分别为 5,396,466.18 元、4,614,916.36 元，净利润分别为 5,351,480.15 元、5,683,037.56 元。2014 年相比 2013 年营业利润下降 781,549.82 元的同时净利润却上升了 331,557.41 元，主要原因系 2014 年净利润中源于政府补助的非经常性收益比重较大，故导致报告期内营业利润及净利润出现不同方向及比例的变动。

### (三) 报告期内各类业务毛利率情况

单位：元

年度	产品应用领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2015 年	育肥牛及牛肉销售	5,033,653.00	3,327,864.41	33.89%
	餐饮服务	507,332.33	201,976.50	60.19%
	其他业务	11,500.00		100.00%
	合计	5,552,485.33	3,529,840.91	36.43%
2014 年	育肥牛及牛肉销售	31,891,797.00	25,236,347.34	20.87%
	餐饮服务	1,889,420.99	1,009,855.49	46.55%
	其他业务	94,300.00		100.00%
	合计	33,875,517.99	26,246,202.83	22.52%
2013 年	育肥牛及牛肉销售	33,963,892.44	26,205,093.44	22.84%
	餐饮服务	704,986.10	661,184.03	6.21%
	其他业务	136,200.00		100.00%
	合计	34,805,078.54	26,866,277.47	22.81%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来源是育肥牛及牛肉销售和餐饮服务销售，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整体波动不大，2015年1-3月育肥牛毛利上升明显，主要原因是阶段性因素所致，不代表公司毛利率能够持续上升，预计2015年度毛利率能保持上年度水平。阶段性因素主要是以下3个方面：

#### 1、市场因素

牛肉市场呈现供不应求的状态，全国活牛存栏数量开始呈下降趋势，牛肉的批发价格自2009年起呈现缓慢增长趋势。2014年1季度牛肉价格较2013年同期呈下降趋势，牛肉批发价格为35-45元/千克；2015年1季度牛肉价格较2014年同期呈现增长趋势，牛肉批发价格为45-65元/千克。

#### 2、公司产品结构调整

自2014年4季度开始，公司着手调整产品结构，停止经营贸易项下的活牛倒短业务，加大对优质架子牛育肥及雪花牛育肥销售业务。自2014年9月起，公司均购买300-350千克的优质架子牛进行育肥，育肥4-6个月后出售，从而增加育肥牛的销售毛利。

### 3、高品质育肥牛销售

公司育肥6个月以上优质架子牛，通过活牛经纪人销售给餐馆和牛肉批发商。平均销售价格50-65元/千克，高品质育肥牛平均销售价格较2014年上涨了10%左右。

报告期内公司餐饮服务收入的毛利率变动较大，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3月毛利率分别为4.7%、43.84%、57.96%，导致餐饮公司毛利率波动较大的原因如下：

#### (1) 运营模式特殊

餐饮公司2013年4月成立，主要作为云南三江并流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内部接待场所，除一楼面馆对外营业外，二楼的餐饮服务基本不对外营业，仅对公司、公司员工、及公司重要合作伙伴提供餐饮服务。餐饮公司的经营属于半对外经营模式。

#### (2) 结算价格与同行业不具备可比性

鉴于餐饮公司运营模式的特殊性，二楼餐饮服务的毛利与同行业其他餐饮公司是不具备可比性的，二楼餐饮业务的销售毛利一般均按照食材采购价格加成40-60%的食材成本毛利作为结算价。

#### (3) 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

2013年：餐饮公司2013年4月成立，整个2013年度基本处于筹建期。前期公司主要进行装修及开业筹备，2013年6月开始试运行。2013年度餐饮公司基本处于产品研发及邀请客户试菜阶段，成本高，毛利率偏低。

2014年：一方面一楼面馆业务经过最初的客户试吃、反馈、改进后，2014年2月随着云南民族村旅游进入旺季，公司面馆的业务也步入正常经营轨道；另一方面，二楼餐饮服务业务因为针对客户群体的特殊性，其毛利依旧低于同行业水平。

2015年1-3月：一方面一楼面馆经过反复研究、顾客反馈后，最终形成了较

具有特色的无添加自制鲜面加高档雪花牛肉精制而成的极富竞争优势的高档雪花牛肉鲜面，受到广大顾客的亲睐，牛肉面的销售价格从15元/碗，提高至18元/碗，价格上浮20%。随着云南民族村旅游进入旺季，公司的面馆业务也越来越好。另一方面，随着公司高档雪花牛肉知名度越来越高，又逢春节节日消费高峰，到二楼餐饮来消费的客户也逐步增多，餐饮公司二楼餐饮业务1-3月的销售毛利也随之增加。但整个2015年度来看，预计公司毛利率比2014年度增加5-10个百分点。

#### （四）公司个人采购（或销售）现金交易分析与说明

##### 1、公司向个人采购、销售并现金收付情况及合理性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向个人客户销售育肥牛金额及比例，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	2013年
销售数量	205.00	1,761.00	1,261.00
销售金额	5,033,653.00	28,144,440.00	23,462,411.44
占销售金额的比例	99.63%	87.65%	69.08%

报告期内，公司向个人供应商采购架子牛金额及比例，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	2013年
采购数量	162.00	2,041.00	629.00
采购金额	1,476,638.00	23,128,390.00	6,400,200.00
占采购金额的比例	100%	90.99%	52.86%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收款金额及比例，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	2013年
现金收款	5,033,653.00	28,144,440.00	23,462,411.44
销售金额	5,052,113.00	32,109,954.50	32,729,882.44
现金收款比例	99.63%	87.65%	71.68%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付款金额及比例，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	2013年
现金付款	1,476,638.00	20,275,100.00	6,400,200.00
采购金额	1,476,638.00	25,418,611.50	12,108,262.00
现金付款比例	100.00%	79.76%	52.86%

公司的采购对象主要为活牛经纪人或养殖户，销售对象主要为活牛经纪人，由于公司所处行业市场交易模式传统、落后，市场小、散、乱，且大部分分布在乡村，市场交易主体不固定，个体养殖户文化程度低、思想保守，加之受交易习惯及银行支付条件的限制，致使公司现金交易量较大。

公司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3月现金销售金额分别为23,462,411.44元、28,144,440.00元、5,033,653.00元，占当年销售比例为71.68%、87.65%、99.63%；

公司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3月现金采购金额分别为6,400,200.00元、22,275,100.00元、1,476,638.00元，占当年采购比例为52.86%、79.76%、100%。现金交易呈逐年递增的趋势，因为2015年1-3月仅有一期，不能完全代表全年，不具有可比性。

#### 现金付款的必要性分析

由于活牛为非标准化商品，在交易过程中买卖双方存在信息不对称和专业化的问题，公司不了解养殖户活牛的实际状况。因此公司依托当地的活牛经纪人，利用其丰富的经验和专业能力来保证采购活牛的质量。公司与当地众多活牛经纪人建立了长期的合作关系，这种活牛经纪人的采购模式节省了信息不对称的成本和交易监督成本。但是由于活牛经纪人多为个体经营，并且习惯于以现货现款的方式交易，所以导致公司现金采购金额占比较大。

#### 现金收款的必要性分析

由于公司的销售对象主要为活牛经纪人和部分个体养殖户，公司所处行业市场交易模式传统、落后，市场小、散、乱，且大部分分布在乡村，市场交易主体不固定，个体养殖户文化程度低、思想保守，受地域经济发达程度限制，区域内金融资源相对匮乏，相应电子化支付手段和设施普及程度不高，交易成本较大，所以，绝大部分个体客户偏好以现金形式进行交易，因此现金结算比例较大。

#### 2、报告期内个人供应商的合同签订、发票取得、款项结算方式的相关统计：

报告期内，公司与个人客户的合同签订、发票开具与取得、款项结算方式，如下所示：

个人客户	2015年1-3月	2014年	2013年
签订合同比例	95%	90%	61%
开具发票比例	0	0	0
现金结算比例	100%	100%	100%

#### 2013年公司与前五大个人客户交易情况：

前五大个人客户名称	交易金额	占个人客户销售比例	是否签订合同	开具发票比例	现金结算占个人交易比例
欧贤波	4,915,300.00	0.21	是	0	100%
杨超	4,865,250.00	0.21	是	0	100%
吴成刚	4,310,670.00	0.18	是	0	100%
陈军	4,296,220.00	0.18	是	0	100%
范天敏	3,892,560.00	0.17	是	0	100%

#### 2014年公司与前五大个人客户交易情况：

前五大个人客户名称	交易金额	占个人客户销售比例	是否签订合同	开具发票比例	现金结算占个人交易比例
欧贤波	5,963,580.00	0.21	是	0	100%
陈军	5,547,350.00	0.20	是	0	100%
范天敏	5,136,840.00	0.18	是	0	100%
杨超	4,678,230.00	0.17	是	0	100%
吴成刚	3,980,920.00	0.14	是	0	100%

2015年公司与前五大个人客户交易情况：

前五大个人客户名称	交易金额	占个人客户销售比例	是否签订合同	开具发票比例	现金结算占个人交易比例
杨胜钱	820,000.00	0.16	是	0	100%
李明玉	680,000.00	0.14	是	0	100%
范天敏	600,000.00	0.12	是	0	100%
吴成义	550,000.00	0.11	是	0	100%
熊培发	430,000.00	0.09	是	0	100%

公司在销售业务发生过程中不开具发票，且与个人客户的交易过程中均采用现金结算的方式，合同的签订比例在逐年上升。

### 3、报告期内公司针对现金交易的内部控制

在报告期内，公司虽然没有形成文字形式制度化的内部控制制度，但在实际操作过程中是有严格的内部控制制度和控制措施的，公司对于现金交易的主要控制制度和措施为：

#### (1) 采购、销售、仓库管理不相容岗位分离

公司严格执行采购、仓库管理、销售不相容岗位分离。采购人员、仓库管理员、销售人员均不是同一个人。

#### (2) 严格执行收支两条线管理，杜绝坐支现金

公司收到的销售收入和采购支出严格执行收支两条线管理。采购人员只负责执行采购，采购付款由资金部人员直接支付给供应商；销售人员收到现金后交由资金部人员存银行。

#### (3) 关键控制点由公司管理人员亲自参与控制

公司现金交易施行三级控制。

第一级控制为部门经理控制：资金部经理与采购部经理、销售部经理共同作为第一级控制人。采购部和销售部经理作为第一级控制人，直接参与架子牛的采购和销售工作；资金部经理直接参与大额采购的付款工作和大额收入的收款工作。

第二级控制为总经理控制。总经理作为第二级控制人，公司在采购和销售前采购价格、销售价格均需要经过总经理批准方可执行，采购请款单和销售出库结算单均需要总经理签字。财务部在确认销售收入时需要将销售报表与经总经理签字的销售出库结算单核对。

第三级控制为董事长控制。公司董事长作现金交易控制的最终控制人，公司大额现金采购和大额销售均需要事前请示董事长（电话、短信），经董事长确认后方可执行。

#### 4、降低现金交易的措施及方法

##### (1) 内部控制制度措施

2015年5月，公司董事会通过了《销售与收款管理制度》、《采购与付款管理制度》、《资金管理制度》等专项制度，并制定了与制度相匹配的《销售收款流程》、《采购付款流程》、《预算内（外）资金支付流程》等流程进一步完善和规范公司的内部控制。在制度中都对公司的现金交易进行了规范，并逐步减少现金交易。

##### (2) 银行结算账户结算方式

自2015年5月起，公司将育肥牛销售给客户时，已经按照《销售与收款管理制度》执行，尽量减少现金交易。对于与公司合作了多年的客户，要求对方开立银行结算账户，其与公司的交易通过该结算账户支付至公司的收款账户中。截止2015年6月30日，与公司合作多年的交易量较大的客户，已经在银行开立结算账户，其与公司的销售育肥牛的业务已经开始通过该账户进行结算。公司在今后的销售业务中，如无极其特殊的情况，均坚持采用这种结算方式，最大限度减少现金交易。

自2015年5月开始，公司向供应商采购架子牛的时候，已经按照《采购与付款管理制度》执行，尽量减少现金交易。对于与公司合作了多年的供应商则要求其开立银行结算账户，与公司的交易通过公司账户支付到该结算账户。截止2015年6月30日，与公司合作多年的交易量较大的供应商，已经在银行开立结算账户，公司向其的架子牛采购业务已经开始通过该账户进行结算。公司在今后的采购业务中，如无极其特殊的情况，均坚持采用这种结算方式，最大限度减少现金交易。

#### 5、针对降低现金交易和自然人交易比例的未来规划

(1)从2015年5月开始，公司在采购和销售业务中，严格执行已经制定的《销售与收款管理制度》、《采购与付款管理制度》、《资金管理制度》等专项制度，并在执行中不断完善。

(2)加大与养殖企业、食品公司、屠宰企业等法人单位的合作，大幅减少现金交易。

(3)虽然在短期内现金交易难以彻底杜绝，但通过上述措施，公司确保在2016年上半年前将现金交易比重降至10%以下。

#### (五) 报告期内公司采购架子牛和饲料通过员工卡交易的分析和说明

##### 1、开立员工卡的原因

公司属于农业企业，架子牛和饲料的采购基本来自于农户，现金需求量较大。但受银行支付相关制度限制，公司与农户、个体工商户的交易无法通过公司银行账户直接支付到农户、个体工商户的账户中。经过公司与银行协商，公司开立员工卡，专项用于架子牛和饲料的采购。

##### 2、员工卡的管理

公司开立以公司员工欧江的名义开立员工卡，专项用于架子牛和饲料的采购。对于这张员工卡，视同公司一般账户管理，严格按照公司账户管理要求进行管理。与该员工卡相关的银行单据均交由会计进行相应账务处理，该员工卡完全纳入公司账务核算系统管理。每月月末出纳将该员工卡相关的单据交给会计，并按月打印账户对账单。会计完成账务处理后，与出纳对账，并编制银行存款余额调节表。

##### 3、员工卡的控制措施

由于该员工卡的特殊性，这张卡由公司资金部经理管理。采购部经理提出采购需求，按照公司的付款流程走完审批流程后，资金部经理将款项从公司银行账户划到员工卡。采购部经理在采购完毕需要支付时，采购部经理通知资金部经理，资金部经理根据采购数量和经总经理批准的采购单价进行支付。对于员工卡，虽然员工卡的累计资金量较大，但资金在员工卡的停留期间较短，且月末一般不会有太多资金沉淀。

今年6月起，随着银行相关制度的不断优化，公司与农户、个体工商户的交易已经可以通过公司银行账户直接支付到农户、个体工商户的账户中。公司开立

员工卡专项用于架子牛和饲料的采购的根源性问题已经解决，自2015年8月起，公司董事会决定停止该员工卡的使用，并在适当的时候注销该员工卡。

**(六) 报告期内子公司云南富滇餐饮管理主要从事餐饮服务，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报告期内主要原辅材料的供应方式，不同渠道采购的数量及金额，主要供应商等情况：

餐饮公司2013年4月成立，主要作为云南三江并流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内部接待场所，除一楼面馆对外营业外，二楼的餐饮服务基本不对外营业，仅对公司、公司员工、及公司重要合作伙伴提供餐饮服务。餐饮公司的经营属于半对外经营模式。

餐饮公司作为内部接待场所，公司原辅材料的供应方式为外购，由于公司的餐饮主要是订餐，品种繁多，外购原辅材料的品类繁多，且每天所采购的菜品种类不一致，财务核算只对原材料和重要辅助材料进行了金额式核算。公司原辅材料的采购都是在自由交易市场采购（主要是农贸市场），采购的供应商不固定，基本都是向菜农和菜贩子采购，所以在财务核算上没有区分供应商。

公司的主要原辅材料报告期内情况如下表：

2013年-2015年1季度原辅材料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季度	2014年度	2013年5-12月
原材料	60,666.50	544,296.40	383,500.60
辅助材料	1,050.00	14,110.00	28,466.00
酒水	10,800.00	105,318.00	197,947.00
烟	5,250.00	2,770.00	5,500.00
合计	77,766.50	666,494.40	615,413.60

2、公司报告期内在销售、收款、资金管理等方面内控制度建设及运行情况

公司主要内控控制如下：

**1) 采购与付款**

公司采购由副总经理欧贤付直接负责，每天早上根据上一日一楼面馆销售情况、二楼餐饮服务当日订餐情况，并预留一定的菜品空间，结合上一日公司

库存菜品情况，制定当日采购计划，分为肉类原材料、蔬菜类原材料、粮油、辅料等品类清单，分别进行采购。

对于单位价值较低的蔬菜类原材料，开具清单后，委托专门进行蔬菜采购的菜贩子进行采购，菜贩子根据采购清单将需要采购的菜品送到公司，由公司副总经理欧贤付并仓库管理员进行验收，验收后开具验收单，验收单一式三份，仓库留存一份，财务留存一份，菜贩子留存一份。公司副总经理欧贤付、仓库管理员、菜贩子分别在验收单上签字确认，作为结算依据。由于公司与菜贩子已经建立了一定的信用，一般该类采购一个月结算一次。每月月度终了，公司副总经理欧贤付根据本月采购清单明细与菜贩子对账后，进行请款，经总经理张璇签字后交出纳付款。

对于肉类原材料、粮油、辅料等，由公司副总经理欧贤付亲自时行采购。采购原辅料完成后，由公司仓库管理员进行验收入库，验收后开具验收单，验收单一式两份，仓库留存一份，财务留存一份。欧贤付、仓库管理员分别在验收单上签字确认，并将验收单与采购单核对一致，作为报销依据。对于此类采购支出，每周报销一次，经公司总经理张璇签字后到出纳处报销。

公司总经理张璇对以上采购的价格不定期进行核查。

## 2) 销售与收款

一楼面馆销售，采取先点餐付款后取餐的方式进行，顾客到店后先到收银台点餐交钱，凭借点餐单据取餐。每日营业结束后，收银员打印销售明细，与所收现金核对完毕，交由副总经理欧贤付进行复核完毕后，双方在销售明细上签字确认后，将销售明细与现金交出纳，出纳再次核对现金与销售明细一致后，开具收据收据给欧贤付，作为交付销售款项的依据，出纳将销售收入存入银行。

二楼餐饮服务销售，采取先点菜，用餐完毕后结算的方式进行。顾客到达餐厅后进行点菜，用餐完毕后结账付现离开。对于个别客户，经公司批准后，可进行挂账，但挂账信用期一般不超过一个月。每天营业结束后，收银员核对点菜单与所收现金或POSE刷卡单，核对无误后，交由副总经理欧贤付进行复核完毕后，双方在点菜单据上签字确认后，将销售明细与现金及POSE刷卡单据交出纳，出纳再次核对现金、POSE单据与点菜单一致后，开具收据收据给欧贤付，作为交付销售款项的依据，出纳将销售收入存入银行。

### 3) 资金管理

公司的经营团队主要人员由公司的股东分别派出，总经理张璇由公司股东昆明怡安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派出，副总经理欧贤付由公司股东云南三江并流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派出。财务部人员也由公司股东分别派出，出纳张文由公司股东昆明怡安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派出，会计欧虹由公司股东云南三江并流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派出。对于公司的日常经营支出已经形成了一个互相监督的格局。公司日常经营支出均由总经理张璇进行审批后方可支付。

### 3、公司餐饮收入的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

1) 餐饮收入确认和计量方法：顾客消费结束并结算账款或签字挂账后，餐饮销售过程即行完毕，确认餐饮服务收入的实现。

2) 餐饮相关的烟酒收入、商品销售收入的确认和计量方法：公司已将商品出库，并将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销售收入的金额已经本公司与购货方协商确定，已收到销货款或确信能够收回销货款，该商品的销售成本能可靠计量或估计时，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3) 公司目前没有涉及特许权及加盟费方面的收入。

4、公司报告期各期对个人客户销售收入占全部销售收入的比例，向个人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及比例，以及以现金、刷卡方式进行销售及采购结算的比例。

报告期内，公司向个人客户销售销售收入金额及比例，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	2013年
销售金额	332,061.33	1,395,924.99	497,535.20
占销售金额的比例	65.45%	65.96%	54.85%

报告期内，公司向个人供应商采购金额及比例，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	2013年
采购金额	52,936.50	288,197.90	336,746.80
占采购金额的比例	68.07%	43.24%	54.72%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收款金额及比例，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	2013年
现金收款	306,334.00	1,258,589.57	456,315.00
销售金额	507,332.33	2,116,445.99	907,008.10
现金收款比例	60.38%	59.47%	50.31%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付款金额及比例，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	2013年
现金付款	61,716.50	318,868.90	383,123.60

采购金额	77,766.50	666,494.40	615,413.60
现金付款比例	79.36%	47.84%	62.25%

5、针对个人客户及供应商的合同签订、发票开具与取得、款项结算方式等，并披露公司针对采购循环、生产循环、销售循环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

### 公司与个人客户、供应商交易情况及内控管理

#### 个人客户开具发票金额与当年销售总额的比

个人客户	2015年1-3月	2014年	2013年
签订合同比例			
开具发票比例	9.34%	10.73%	10.30%
现金结算比例	60.38%	59.47%	50.31%

#### 个人客户开具发票金额与当年个人客户销售总额的比

个人客户	2015年1-3月	2014年	2013年
签订合同比例			
开具发票比例	14.27%	16.27%	18.78%
现金结算比例	92.25%	90.16%	91.72%

#### 个人供应商开具发票金额与当年采购总额的比

个人客户	2015年1-3月	2014年	2013年
签订合同比例			
开具发票比例	68.07%	43.24%	49.26%
现金结算比例	68.07%	43.24%	54.72%

#### 个人供应商开具发票金额与当年个人供应商采购总额的比

个人客户	2015年1-3月	2014年	2013年
签订合同比例			
开具发票比例	100%	100%	90.02%
现金结算比例	100%	100%	100%

报告期内公司餐饮服务原材料主要向个人供应商进行采购，通常不签订合同也不开具发票，报告期内公司采购开具发票的占总采购比例较小。公司餐饮服务的销售对象通常为个人消费者，除非顾客要求提供发票，通常情况下公司不开具发票，消费结束后，顾客通常采用现金或者刷卡的方式结算。

公司建立了《财务管理制度》、《餐饮采购管理制度》、《商品物资材料管理办法》、《应收账款管理办法》、《应付账款管理办法》、《公司内部招待及打折、退菜的管理办法》、《吧台管理办法》等制度对公司的采购循环、

**生产循环、销售循环进行规范和控制。**

### (七) 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1、公司报告期内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	5,552,485.33	33,875,517.99	34,805,078.54
营业总成本	3,529,840.91	26,246,202.83	26,866,277.47
销售费用	164,980.29	350,676.50	110,350.00
管理费用	919,504.00	3,265,642.25	2,977,020.02
财务费用	6,406.26	-5,825.99	513,290.96
费用合计	1,090,890.55	3,610,492.76	3,600,660.98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2.97%	1.04%	0.32%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16.56%	9.64%	8.55%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0.12%	-0.02%	1.47%
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19.65%	10.66%	10.35%
销售费用占营业总成本比重	4.67%	1.34%	0.41%
管理费用占营业总成本比重	26.05%	12.44%	11.08%
财务费用占营业总成本比重	0.18%	-0.02%	1.91%
期间费用占营业总成本比重	30.90%	13.76%	13.40%

#### (1) 销售费用

销售费用明细表			
项目	2015年1至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业务宣传费	86,400.00	38,343.50	5,850.00
职工薪酬	6,000.00	187,333.00	104,500.00
摊销费	45,000.00	60,000.00	
租赁费		55,000.00	
其他	27,580.29	10,000.00	
合计	164,980.29	350,676.50	110,350.00

####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分析

公司的销售费用主要包括销售部门人员的职工薪酬、业务宣传费、摊销费及租赁费等。2014年销售费用较2013年增长了217.79%，主要原因系（1）销售员工人数及人均薪酬的增加。（2）公司2014年在杨桥租赁了一个交易的铺面导致租赁费增加。（3）公司2014年在研究院基地发生了装修费，公司作为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并分期摊销。

#### (2) 管理费用

管理费用明细表			
项目	2015年1至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工资	139,282.71	545,066.48	222,353.50
税金	21,012.90	39,907.58	68,546.46
办公费	44,949.40	127,511.40	178,585.70
招待费	12,783.00	320,221.00	267,232.50
交通费	43,450.88	359,843.69	200,313.52
摊销费	163,368.80	584,729.74	458,951.02
折旧费	255,368.31	1,015,591.74	950,340.15
水电费	10,138.00	98,750.99	26,441.32
福利费	23,186.00	3,631.18	2,905.00
差旅费		13,071.00	13,850.00
社保费	14,780.07	65,364.32	195,749.11
中介机构服务费		20,000.00	111,000.00
其他	191,183.93	71,953.13	280,751.74
合 计	919,504.00	3,265,642.25	2,977,020.02

###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分析

公司的管理费用主要包括管理部门人员工资薪金、办公费用、业务招待费、折旧摊销费及水电等。2014年管理费用较2013年增长了8.84%，主要原因系（1）管理人员人数及平均工资的增加。（2）为了开拓市场导致业务招待费和交通费增长。

### （3）财务费用

财务费用明细表			
项目	2015 年 1 至 3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利息支出	8,661.25		524,096.34
减：利息收入	2,316.59	8,139.39	11,530.58
加：汇兑损失			
加：其他支出	61.60	2,313.40	725.20
合 计	6,406.26	-5,825.99	513,290.96

###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分析

公司财务费用主要包括利息支出、利息收入等。2013年的利息支出主要是2013年初6000万长期借款产生的利息，该笔款项公司在2013年已经偿还原银行，2013年从银行借入的78,000,000.00元借给他人，利息支出由对方负担，故2014年未产生利息支出。

### （八）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	2013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47,801.28	-3,470.36	-94,392.9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1,200,000.00	200,0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28,863.86	520,777.15	855,030.9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0,000.00	-1,000.00	-1,351.7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56,868.60	300,582.00
影响利润总额	646,665.14	1,873,175.39	1,259,868.30
减:所得税	7,215.96	108,010.51	142,048.8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190.48	
影响净利润	639,449.18	1,767,355.36	1,117,819.44
净利润	1,540,395.05	5,683,037.56	5,351,480.1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	857,335.61	3,893,323.47	4,616,959.26
利润总额	1,549,977.14	5,810,446.00	5,500,721.49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利润总额的比重	41.26%	30.42%	20.32%

1、2013年、2014年、2015年1-3月份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分别为1,117,819.44元、1,767,355.36元、639,449.18元，占利润总额比例分别为20.32%、30.42%、41.26%，其中，2014年来源于政府补助的非经常性损益金额达到1,200,000.00元，故导致2014年非经常性损益相比以前年度较高。公司非经常性损益与正常经营业务的关联性不强且不具有可持续性，公司对非经常性损益不存在重大依赖。

2、2013年、2014年、2015年1-3月份，公司非经常性损益主要为政府补助、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固定资产处置损益和部分赞助款。

其中，2013年、2014年，计入营业外收入的非经常性损益中政府补助金额分别为200,000.00元、1,200,000.00元，具体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来源和依据	2014 年度（元）	2013 年度（元）	与资产相关/收益相关
高档雪花牛肉关键技术应用与产业化开发	云科计发[2010]38号、云财教[2010]479号、昆财教[2011]6号	1,200,000.00		收益相关
西山区农业产业化项目	西政复[2012]310号		200,000.00	收益相关
合计		1,200,000.00	200,000.00	

## (九) 公司主要税项及相关税收优惠政策

###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7%
营业税	按应税营业收入计征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计征	7%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计征	3%
地方教育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计征	2%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25%

### 2、税收优惠及批文

(1) 增值税税收优惠：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第十五条，农业生产者销售的自产农产品免征增值税。本公司已经云南省富民县国家税务局登记备案，有效期2015年3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

(2) 所得税税收优惠：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第（一）款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八十六条第一款的规定，从事农、林、牧、渔业项目的所得免征企业所得税。本公司已经云南省富民县国家税务局登记备案，有效期2015年3月1日起。

## 五、公司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资产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

### (一) 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现金	398,877.39	166,274.94	302,148.45
银行存款	46,655,968.11	1,636,753.52	334,355.08
其中：人民币	46,655,968.11	1,636,753.52	334,355.08
外币	-	-	-
合计	47,054,845.50	1,803,028.46	636,503.53

2013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2015年3月31日公司货币资金分别为636,503.53元、1,803,028.46元、47,054,845.50元，占资产总额比重分别为0.5%、1.38%、51.15%。公司货币资金包括库存现金和银行存款。2013年和

2014年末公司货币资金占总资产比重相对较小,2015年3月末数较2014年末数增长近25倍,增加4525.18万元,主要系投资者投入资金增加银行存款所致。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因抵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存放在境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 (二) 应收账款

### 1、按类别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元

种类	2015年3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620,000.00	100.00	-	3,620,000.00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按关联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合计	3,620,000.00	100.00		3,620,000.00
种类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6,145.00	8.86	-	56,145.00
按关联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77,671.00	91.14	-	577,671.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合计	633,816.00	100.00	-	633,816.00
种类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 2、按账龄组合计提的应收账款明细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净额
0-6个月(含)	56,145.00	100.00	-	-
6-12个月(含)	-	-	-	-
1-2年(含)	-	-	-	-
2-3年(含)	-	-	-	-
3年以上	-	-	-	-
合计	56,145.00	100.00	-	-

总体上，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较小，所占收入比重较低，但报告期内增长速度较快。其原因为，公司经营初期，销售对象多为个人，基本采用现货现款的交易方式，因此应收账款余额很少，2013年末无应收账款，2014年末应收账款余额为63.38万元，仅占营业收入的1.87%。后期随着公司销售业务的不断发展，公司改进了销售政策，对于资信较好的客户，通常能给予60天的信用期，因此2015年1-3月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增长较快，2015年1-3月为362万元，占营业收入的65.20%。

### 3、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净额与同期营业收入的对比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3,620,000.00	633,816.00	-
营业收入	5,552,485.33	33,875,517.99	34,805,078.54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65.20%	1.87%	0.00%

2013年末及2014年末，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0元及633,816.00元，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是0%及1.87%。

2013年应收账款期末净额为0，2014年应收账款期末净额为633,816.00元，该余额是餐饮公司赊销形成，餐饮公司主要作为公司内部接待场所，同时公司内部人员也在餐饮公司消费，没有及时结账，故产生了应收账款余额，该部分款项在2015年4月均已收回。

### 4、报告期内，期末应收账款中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2015年3月31日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杨胜钱	820,000.00	6个月以内	22.65	-
李明玉	680,000.00	6个月以内	18.78	-
范天敏	600,000.00	6个月以内	16.57	-
吴成义	550,000.00	6个月以内	15.19	-
熊培发	430,000.00	6个月以内	11.88	-
合计	3,080,000.00		85.07	-
单位名称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欧锡均	489,882.00	6个月以内	77.29	-
欧鑫	67,816.00	6个月以内	10.70	-

国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6,145.00	6个月以内	8.86	-
金华友	19,973.00	6个月以内	3.15	-
合计	633,816.00		100.00	-

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公司的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累计欠款3,080,000.00元，占应收账款总额的85.07%。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公司的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累计欠款633,816.00元，占应收账款总额的100.00%。目前公司的主要销售客户为个人散户，大多为现货现款交易，发生坏账的风险较低，根据公司历史经营情况，其主要客户的回款能够及时覆盖其期初余额，期后回款情况良好。

5、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应收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单位的款项见本节“八、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交易”之“(三)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的内容。

### (三)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按类别列示如下：

单位：元

种类	2015年3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按关联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按保证金、备用金、押金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93,362.00	100.00	-	493,362.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合计	493,362.00	100.00	-	493,362.00
种类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869,423.89	52.41	-	5,869,423.89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按关联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278,720.00	38.21	-	4,278,720.00
按保证金、备用金、押金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50,000.00	9.38	-	1,050,000.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11,198,143.89	100.00		11,198,143.89
种 类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005,753.17	56.98	-	6,005,753.17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05,000.00	1.95	42,250.00	162,750.00
按关联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278,720.00	40.60	-	4,278,720.00
按保证金、备用金、押金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0,000.00	0.47	-	50,000.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合 计	10,539,473.17	100.00	-	10,497,223.17

2、其他应收款的账龄明细及坏账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净额
0-6 月	10,000.00	0.00	-	-
6-12 年	25,000.00	5.00	1,250.00	-
1-2 年	110,000.00	10.00	11,000.00	-
2-3 年	60,000.00	50.00	30,000.00	-
合计	205,000.00	-	42,250.00	-

公司在2013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和2015年3月31日的其他应收款余额分别为10,497,223.17元、11,198,143.89元、493,362.00元，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是8.89%、33.06%及30.16%。2013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的款项内容主要为应收云南马龙双友牧业有限公司债权5,000,000.00元，应收股东及关联方保证金4,278,720.00元；2015年3月31日的款项内容为应收云南民族村有限责任公司押金50,000.00元，应收公司员工备用金443,362.00元。2015年3月31日余额较2014年12月31日余额减少了10,704,781.89元，主要原因系（1）公司于2015年3月将应收云南马龙双友牧业有限公司债权500万元、应收昆明美女山旅游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本金50万元及利息80万元，以63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股东欧鑫，至2015年3月31日，欧鑫已将款项全部支付给公司；（2）本期收回股东及关联方保证金427.87万元。

3、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2014年底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
云南马龙双友牧业有限公司	5,000,000.00	-	-	-
昆明美女山旅游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769,423.89	-	-	-
昆明盐津商会	100,000.00	-	-	-
合计	5,869,423.89	-	-	-
单位名称	2013年底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
云南马龙双友牧业有限公司	5,000,000.00	-	-	-
云南神州天宇置业有限公司	344,000.00	-	-	-
昆明美女山旅游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561,753.17	-	-	-
吴轩盛	100,000.00	-	-	-
合计	6,005,753.17	-	-	-

4、报告期内余额较大的其他应收款明细列表如下：

单位：元

2015年3月31日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元)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比例(%)
云南民族村有限责任公司	押金	50,000.00	2-3年	10.13
公司员工	购车备用金	443,362.00	0-6个月	89.87
合计		493,362.00		100.00
2014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元)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比例(%)
云南马龙双友牧业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5,000,000.00	1-2年	44.65
金华友	保证金	2,207,386.00	5年以上	19.71
欧 鑫	保证金	1,317,619.00	5年以上	11.77
散旦镇财政所	保证金	1,000,000.00	0-6月	8.93
昆明美女山旅游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应收利息	769,423.89	1-5年	6.87
杨秀华	保证金	753,715.00	5年以上	6.73
昆明盐津商会	往来款	100,000.00	0-6月	0.89
合计		11,148,143.89		99.55
2013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元)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比例(%)

				款总额比例 (%)
云南马龙双友牧业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5,000,000.00	6-12 月	47.44
金华友	保证金	2,207,386.00	4-5 年	20.94
欧 鑫	保证金	1,317,619.00	4-5 年	12.50
杨秀华	保证金	753,715.00	4-5 年	7.15
昆明美女山旅游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应收利息	561,753.17	1-4 年	5.33
云南神州天宇置业有限公司	应收运营费	344,000.00	0-6 月	3.26
吴轩盛	备用金	100,000.00	1-2 年	0.95
合计		10,284,473.17		97.57

2013年末、2014年末公司其他应收款分别为1,028.45万元、1,114.81万元，其中包含与关联方公司金额较大的往来款项和云南马龙双友牧业的其他应收款。2015年3月底，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大幅下降，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其他应收款余额为49.34万元，主要为公司应收云南民族村有限责任公司押金为50,000.00元和公司员工购牛备用金443,362.00元，报告期内，公司应收关联方金华友、欧鑫、杨秀华等保证金款项在2015年2月均已收回。

5、报告期内公司曾与公司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发生过资金往来，详细分析见本说明书本节之“八、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交易”中相关内容。

#### (四) 预付账款

1、预付账款账龄明细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5 年 3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5,500,000.00	100.00	26,548.00	100.00	430,000.00	100.00
1-2 年(含)	-	-	-	-	-	-
2-3 年(含)	-	-	-	-	-	-
合计	5,500,000.00	100.00	26,548.00	100.00	430,000.00	100.00

公司在2013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2015年3月31日的预付款项余额分别为430,000.00元、26,548.00元、5,500,000.00元。2015年3月31日公司预付账款增长较多的主要原因为（1）预付云南超达玻璃钢有限公司散旦基地牛舍工程款3,100,000.00元，由于该公司不能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公司于2015年4月3日与该公司签订《解除协议》，该款项于2015年4月3日已经收回；（2）预付散旦

养殖基地建设土地流转费2,400,000.00元。

截至2015年3月31日，公司预付账款分别是云南超达玻璃钢有限公司工程款、昆明市富民县散旦镇汉营村民委员会土地流转费，两者的预付账款之和占预付账款总额的100.00%。

## 2、报告期内预付款项各年度前五名明细列表如下：

单位：元

2015 年 3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预付账款总额比例 (%)
云南超达玻璃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100,000.00	1 年以内	56.36
散旦养殖基地建设土地流转费	非关联方	2,400,000.00	1 年以内	43.64
合计		5,500,000.00		100.00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昆明云澳牧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48.00	1 年以内	9.60
昆明帝森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4,000.00	1 年以内	90.40
合计		26,548.00		100.00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陈旭	非关联方	430,000.00	1 年以内	100.00
合计		430,000.00		100.00

3、本报告期预付账款中无预付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单位的款项。

## （五）存货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3 月 31 日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5,901.31	-	25,901.31
库存商品	215,692.69	-	215,692.69
消耗性生物资产	2,362,933.25	-	2,362,933.25
合 计	2,604,527.25	-	2,604,527.25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9,946.00	-	19,946.00
库存商品	37,498.00	-	37,498.00
消耗性生物资产	3,934,588.88	-	3,934,588.88

合 计	3,992,032.88	-	3,992,032.88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333,255.66	-	1,333,255.66
库存商品	69,737.00	-	69,737.00
消耗性生物资产	503,561.23	-	503,561.23
合 计	1,906,553.89	-	1,906,553.89

公司存货主要由原材料、库存商品和消耗性生物资产构成。2013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2015年3月31日公司存货余额分别为1,906,553.89元、3,992,032.88元、2,604,527.25元。占流动资产比例较小，分别为14.15%、4.17%、4.39%，其中消耗性生物资产占存货比重较高且波动较大，2015年3月末相比2014年末下降了39.94%，主要原因系公司计划整体搬迁至散旦养殖基地，为了对搬迁成本进行控制，公司适当减少了架子牛的采购，故造成了2015年3月底消耗性生物资产相比2014年底下降幅度较大。2013年末消耗性生物资产偏低，主要是公司管理层预计次年的销售价格可能会有一定程度的下滑，公司减少活牛存栏数以应对销售价格下降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经测试不存在减值迹象，无需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截止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抵押的存货。

#### (六)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项目	2015年3月31日余额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性质
一年内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	78,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合计	-	78,000,000.00	

关于 7800 万元借款情况的说明：

#### 1、7800 万元贷款情况

2013 年 1 月 29 日，公司从昆明官渡农村合作银行六甲支行取得一笔 7800 万元的流动资金贷款，借款期限 2 年，年利率 7.995%，按季付息，到期还本。以昆明怡安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位于昆明市西山区兴苑路四季阳光小区商铺、车库等 113 处房产，评估作价 10,253.96 万元；公司位于昆明市西山区广福路智苑小区 7 处房产、昆明市印象首日封 2 处房产，评估作价 1,116.48 万元；为该笔贷款提供抵押担保。

2015年1月26日，该笔贷款到期，公司将该笔贷款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按时归还银行。

## 2、公司对外借款及借款归还情况

### (1) 借款的理由

2012年8月，公司（以前公司名称为云南富滇农业开发有限公司）、昆明怡安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与云南神州天宇置业有限公司就云南神州天宇置业有限公司收购云南富滇苗木种植有限公司、云南思高投资有限公司、富民富滇肉牛养殖有限公司70%的股权事宜共同签订《股权收购协议》，协议约定：

云南神州天宇置业有限公司受让云南富滇苗木种植有限公司、云南思高投资有限公司、富民富滇肉牛养殖有限公司70%的股权，作价7700万元。

公司和昆明怡安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承诺为本次合作提供的条件是：将公司名下9本房产证和昆明怡安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名下的113本房产证，作为抵押物向银行贷款，供云南神州天宇置业有限公司使用，提供抵押物融资的期限为5年；同意以公司作为贷款主体，向银行申请贷款7500-8000万元，贷出后再借给云南神州天宇置业有限公司使用，借款使用期限2年。

公司取得7800万元贷款后，根据上述协议约定将款项借给云南神州天宇置业有限公司使用。同时，云南神州天宇置业有限公司委托公司将7800万元借款支付给“昆明金茂农业开发有限公司”和“昆明捷思牧业投资有限公司”。

### (2) 借款的担保条件

2012年8月，公司（以前公司名称为云南富滇农业开发有限公司）、昆明怡安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与云南神州天宇置业有限公司共同签订《股权收购协议》约定：

①云南神州天宇置业有限公司承诺：以云南神州天宇置业有限公司持有的目标公司云南富滇苗木种植有限公司、云南思高投资有限公司、富民富滇肉牛养殖有限公司70%的股权为上述7800万元贷款提供质押担保。

②云南神州天宇置业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法定代表人袁永忠先生和云南神州天宇置业有限公司第二大股东、副董事长赵松先生以个人名义为上述7800万元贷款承担无限连带保证责任。

③质押担保和连带保证的期限以云南神州天宇置业有限公司归还全部7800

万元借款、结清相关约定费用完毕为止。

### (3) 提供借款的收益

2012年8月，公司（以前公司名称为云南富滇农业开发有限公司）、昆明怡安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与云南神州天宇置业有限公司共同签订《股权收购协议》约定：

①在借款期间，云南神州天宇置业有限公司按借款总额的3%/年向公司和昆明怡安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支付资金使用费，该笔费用公司和昆明怡安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按照提供的贷款抵押物的比例享有收益。

②在借款期间，云南神州天宇置业有限公司按借款总额的1.5%/年向公司和昆明怡安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支付贷款主体运行费，该笔费用公司和昆明怡安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按照提供的贷款抵押物的比例享有收益。

上述两项收益，截止2015年1月26日，公司共收到云南神州天宇置业有限公司支付的借款收益68.80万元，其中：收到资金使用费45.80万元，收到贷款主体运行费23.00万元。

### (4) 借款利息支付及本金归还

#### ①支付借款

2013年1月29日，公司取得借款7800万元，根据《股权收购协议》约定，公司需要将7800万元借款支付给云南神州天宇置业有限公司，受云南神州天宇置业有限公司委托，将上述7800万元支付给“昆明金茂农业开发有限公司”和“昆明捷思牧业投资有限公司”。

#### ②利息支付

由于该笔银行贷款是按季度付息，根据《股权收购协议》约定，云南神州天宇置业有限公司在每季度最后一个月的20日前将当季度的7800万元贷款利息支付到公司昆明官渡农村合作银行六甲支行贷款账户中。在协议履行过程中，云南神州天宇置业有限公司均依照协议约定的时间将贷款利息支付到公司贷款账户，从未延迟支付。2015年1月26日，云南神州天宇置业有限公司将最后一期贷款利息支付到公司银行贷款账户。

#### ③本金归还

2015年1月26日贷款到期，根据《股权收购协议》约定，云南神州天宇置

业有限公司应当将 7800 万元借款归还给公司。2015 年 1 月 26 日，云南神州天宇置业有限公司委托云南富滇苗木种植有限公司将 7800 万元支付到公司银行贷款账户中，当天公司将 7800 万元归还银行。

### 3、合法合规性分析

《刑法》第一百七十五条规定：“高利转贷罪，是指以转贷牟利为目的，套取金融机构信贷资金再高利转贷给他人，违法所得数额较大的行为。”公司将 7800 万元借予云南神州天宇置业有限公司是基于公司对外转让子公司股权的附加协议，不是以转贷牟利为目的，且收取的利率、资金使用费率和贷款主体运行费率未超过银行同类贷款利率的 4 倍，不属于“高利转贷”的情形，故公司上述行为不构成高利转贷罪。

公司将资金借予其他企业，构成公司与企业之间的资金拆借行为，违反了中国人民银行 1996 年 6 月 28 日颁布的《贷款通则》第 61 条之规定，即“企业之间不得违反国家规定办理借贷或变相借贷融资业务”。然而，由于公司与其他单位之间签订的借款协议属于合同行为，其合同有效性应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规定予以认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第五十二条的规定可知，“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合同无效：（一）具备一方以欺诈、胁迫手段订立合同，损害国家利益；（二）恶意串通，损害国家、集体或者第三人的利益；（三）以合法形式掩盖非法目的；（四）损害社会公共利益；（五）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因此，《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本身未认定企业间资金拆借合同违反法律规定。按照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若干问题的解释（一）》（法释[1999]19 号）（以下简称“《合同法解释<一>》”）第四条的规定，“合同法实施以后，人民法院确认合同无效，应当以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制定的法律和国务院制定的行政法规为依据，不得以地方性法规、行政规章为依据”。综上，根据上位法优于下位法、后法优于前法的法理原则，《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法律规定应优先于《贷款通则》的相关规定。由于公司与其他单位之间签订的借款协议未出现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第五十二条款项的规定，公司与其他单位之间的资金拆借行为不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双方签订的借款协议不应被认定为无效合同。

2011 年 12 月 2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发布了《最高人民法院关

于依法妥善审理民间借贷纠纷案件促进经济发展维护社会稳定的通知》(法[2011]336号)(以下简称“《通知》”),明确指出应当依法妥善审理民间借贷纠纷案件,且依法认定民间借贷的合同效力,保护合法借贷关系,切实维护当事人的合法权益,确保案件处理取得良好的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

此外,公司并未将短期的资金融通作为其产生收益的业务来经营,且公司与云南神州天宇置业有限公司之间资金拆借的意图并非获取高额利息回报。根据2013年9月最高法院副院长奚晓明在全国商事审判会议上的讲话精神,不具备从事金融业务资质的企业之间发生为生产经营需要所进行的临时性资金拆借行为,如提供资金的一方并非以资金融通为常业,不应属于违反国家金融管制的强制性规定的情形,不应认定借款合同无效。

综上,结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规定、《合同法解释(一)》、最高人民法院2011年发布的《通知》以及最高人民法院副院长奚晓明在全国商事审判会议上的讲话精神,公司与其他单位之间的资金拆借行为不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且截至2015年1月底,该笔借款已全额还清,贷款方确认已经收到相关款项,不存在争议或潜在纠纷。

公司出具了《承诺函》,保证今后严格遵守《贷款通则》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承诺不再与非金融企业发生任何企业间资金拆借行为。

#### 4、公司股份制改造后对外借款的措施

股份公司创立大会审议通过了依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等相关规定制定的《云南三江并流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及《“三会”议事规则》、《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对外投资管理办法》、《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和《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从制度上对公司对外借款事宜进行了规范。

同时,公司实际控制人及高管团队承诺:严格执行公司的制度,杜绝类似的交易业务发生。

综上所述:由于公司在贷款期间只收取资金使用费的1.5%,利率远低于高利贷的利率,不属于高利贷违法行为,该借款主要由且昆明怡安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位于昆明市西山区兴苑路四季阳光小区商铺、车库等113处房产,评估作价10,253.96万元作为担保,金额远高于贷款额,且云南神州天宇置业有限公司

承诺其持有的目标公司云南富滇苗木种植有限公司、云南思高投资有限公司、富民富滇肉牛养殖有限公司 70%的股权为上述 7800 万元贷款提供质押担保，公司所承担的还款风险较小，该笔贷款公司已在 2015 年 3 月底股改基准日前已经偿还，担保物的抵押也随之解除，公司当初抵押的 9 本房地产解除抵押后，其中 4 处房产在 2015 年 2 月销售给公司股东（详见关联方交易 2. 关联方资产转让和债务重组情况），2 处房产转让给原产权持有人，该事项的所产生的不利影响和相关风险在股改基准日前已经解除，对公司挂牌不构成实质性障碍。

### （七）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被投资单位列示如下：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云南富滇苗木种植有限公司	6,171,429.00	-	-	6,171,429.00
云南思高投资有限公司	6,000,000.00	-	-	6,000,000.00
富民富滇肉牛养殖有限公司	5,400,000.00	-	-	5,400,000.00
昆明官渡农村合作银行	1,328,812.00	-	-	1,328,812.00
富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10,000.00	-	-	210,000.00
<b>合计</b>	<b>19,110,241.00</b>	<b>-</b>	<b>-</b>	<b>19,110,241.00</b>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3月31日
云南富滇苗木种植有限公司	6,171,429.00	-	-	6,171,429.00
云南思高投资有限公司	6,000,000.00	-	-	6,000,000.00
富民富滇肉牛养殖有限公司	5,400,000.00	-	-	5,400,000.00
昆明官渡农村合作银行	1,328,812.00	-	-	1,328,812.00
富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10,000.00	-	-	210,000.00
<b>合计</b>	<b>19,110,241.00</b>	<b>-</b>	<b>-</b>	<b>19,110,241.00</b>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	本期现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单位持股比例(%)	金红利
云南富滇苗木种植有限公司	-	-	-	-	18.00	-
云南思高投资有限公司	-	-	-	-	12.00	-
富民富滇肉牛养殖有限公司	-	-	-	-	18.00	-
昆明官渡农村合作银行	-	-	-	-	-	-
富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	-	-	-
<b>合计</b>	<b>-</b>	<b>-</b>	<b>-</b>	<b>-</b>	<b>-</b>	<b>-</b>
被投资单位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3月31日		
云南富滇苗木种植有限公司	-	-	-	-	18.00	-
云南思高投资有限公司	-	-	-	-	12.00	-
富民富滇肉牛养殖有限公司	-	-	-	-	18.00	-
昆明官渡农村合作银行	-	-	-	-	-	-
富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	-	-	-
<b>合计</b>	<b>-</b>	<b>-</b>	<b>-</b>	<b>-</b>	<b>-</b>	<b>-</b>

公司可供出售金融权益工具是公司对云南富滇苗木种植有限公司、云南思高投资有限公司、富民富滇肉牛养殖有限公司、昆明官渡农村合作银行、富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权益性投资，因持股比例较低，且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重大影响，由长期股权投资调整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进行追溯调整。

#### (八) 持有至到期投资按对象列示如下：

项目	账面余额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云南神州天宇置业有限公司	78,000,000.00	-	78,000,000.00	
昆明美女山旅游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700,000.00	-	200,000.00	500,000.00
<b>合计</b>	<b>-</b>	<b>-</b>	<b>-</b>	<b>500,000.00</b>
<b>项目</b>	<b>账面余额</b>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3月31日
昆明美女山旅游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	-	500,000.00	-
合计	<b>500,000.00</b>	-	<b>500,000.00</b>	-

续上表：

项目	减值准备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云南神州天宇置业有限公司	-	-	-	-
昆明美女山旅游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	-	-	-
合计	-	-	-	-

项目	减值准备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3月31日
昆明美女山旅游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	-	-	-
合计	-	-	-	-

公司对昆明美女山旅游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美女山公司”）持有至到期投资为公司持有的美女山公司债权投资。2009年9月，公司通过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东风支行委托贷款给美女山公司100万元，还款日期2009年12月30日，经展期后的还款日期为2010年3月30日，以美女山公司持有的位于昆明市呈贡马金铺乡小营村委会1904.93平方米土地使用权（产权证书编号：昆国用（2005）第00459号）提供抵押担保。至2015年3月31日，美女山公司已归还本金50万元（2013年还款30万元，2014年还款20万元），未支付利息。

2015年3月，公司将昆明美女山旅游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的投资成本50万元及应收利息80.00万元，转让给股东欧鑫，本期款项已全部收回。

公司对云南神州天宇置业有限公司持有至到期投资详见本节“（六）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相关内容。

### （九）固定资产

1、公司固定资产的分类折旧年限、预计残值率、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及构筑物	10—20	5	4.75-9.50
机器设备	3-10	5	9.50-31.67
运输设备	5-10	5	9.50-19.00
其他设备	3-5	5	19.00-31.67

2、报告期内固定资产原值、折旧、净值等列示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及 构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12,518,090.00	264,733.00	3,705,060.43	367,377.00	16,855,260.43
2.本期增加金额	-	5,400.00	53,000.00	-	58,400.00
(1) 购置	-	5,400.00	53,000.00	-	58,400.00
3.本期减少金额	1,981,280.00	-	-	-	1,981,280.00
(1) 处置或报废	1,981,280.00	-	-	-	1,981,280.00
4. 2015年3月31日余额	10,536,810.00	270,133.00	3,758,060.43	367,377.00	14,932,380.43
二、累计折旧					
1.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3,096,990.33	74,789.14	1,063,435.48	129,318.60	4,364,533.55
2.本期增加金额	150,870.66	13,400.90	93,451.98	16,757.79	274,481.33
(1) 计提	150,870.66	13,400.90	93,451.98	16,757.79	274,481.33
3.本期减少金额	494,081.28	-	-	-	494,081.28
(1) 处置或报废	494,081.28	-	-	-	494,081.28
4. 2015年3月31日余额	2,753,779.71	88,190.04	1,156,887.46	146,076.39	4,144,933.60
三、减值准备	-	-	-	-	-
四、账面价值	-	-	-	-	-
1. 2014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9,421,099.67	189,943.86	2,641,624.95	238,058.40	12,490,726.88
2. 2015年3月31日账面价值	7,783,030.29	181,942.96	2,601,172.97	221,300.61	10,787,446.83

项目	房屋建筑物及 构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13年12月31日余额	12,331,280.00	233,233.00	3,591,276.50	312,967.00	16,468,756.50
2.本期增加金额	186,810.00	44,600.00	113,783.93	54,410.00	399,603.93
(1) 购置	-	44,600.00	113,783.93	54,410.00	212,793.93
3.本期减少金额	-	13,100.00	-	-	13,100.00
(1) 处置或报废	-	13,100.00	-	-	13,100.00
4.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12,518,090.00	264,733.00	3,705,060.43	367,377.00	16,855,260.43

项目	房屋建筑物及构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二、累计折旧					
1. 2013年12月31日余额	2,506,817.88	31,779.99	705,841.78	70,761.50	3,315,201.15
2.本期增加金额	590,172.45	43,009.15	357,593.70	61,322.66	1,052,097.96
(1)计提	590,172.45	43,009.15	357,593.70	61,322.66	1,052,097.96
3.本期减少金额	-	-	-	2,765.56	2,765.56
(1)处置或报废	-	-	-	2,765.56	2,765.56
4.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3,096,990.33	74,789.14	1,063,435.48	129,318.60	4,364,533.55
三、减值准备	-	-	-	-	-
四、账面价值	-	-	-	-	-
1. 2013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9,824,462.12	201,453.01	2,885,434.72	242,205.50	13,153,555.35
2. 2014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9,421,099.67	189,943.86	2,641,624.95	238,058.40	12,490,726.88

3、2013年12月31日，公司固定资产原值为16,468,756.50元，累计折旧为3,315,201.15元，固定资产净值为13,153,555.35元，2013年没有发生固定资产减值损失，固定资产净值占原值的比率为79.87%；2014年12月31日，公司固定资产原值为16,855,260.43元，累计折旧为4,364,533.55元，固定资产净值为12,490,726.88元，2014年没有发生固定资产减值损失，固定资产净值占原值的比率为74.11%。2015年3月31日，公司固定资产原值为14,932,380.43元，累计折旧为4,144,933.60元，固定资产净值为10,787,446.83元，2015年1-3月份没有发生固定资产减值损失，固定资产净值占原值的比率为72.24%。公司固定资产暂无面临淘汰、更新、大修、技术升级等情况。

5、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主要有“房屋建筑物及构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办公设备”构成。其中占比最多的是房屋建筑物及构筑物，2013年末、2014年末和2015年3月末，房屋建筑物及构筑物净值占比分别为74.69%、75.42%和72.15%。

截至2015年3月31日，公司固定资产中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6、报告期内，公司拥有自有房产及建筑物，2013年12月31日原值为12,331,280.00元，累计折旧为2,506,817.88元，净值为9,824,462.12元；2014年12月31日原值为12,518,090.00元，累计折旧为3,096,990.33元，净值为9,421,099.67元；2015年3月31日原值为10,536,810.00元，累计折旧为

2,753,779.71 元，净值为 7,783,030.29 元。报告期内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房屋及建筑物情况如下：

项目	账面价值（元）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3,673,958.11	小产权房

7、公司的固定资产中房屋及建筑物按 10-20 年折旧，机器设备按 3-10 年折旧，运输设备按 5-10 年折旧，电子设备及其他按 3-5 年折旧，固定资产折旧计入管理费用中。总体而言，公司固定资产折旧费用在成本费用和管理费用中比重较低，固定资产折旧计提比较稳定合理。公司的固定资产折旧的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不存在通过折旧调整企业利润的行为。

#### （十）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2015 年 3 月 31 日
装修费	1,422,500.00	-	52,500.00	-	1,370,000.00
铺面转让费	1,240,528.30	-	61,009.58	-	1,179,518.72
租赁费	365,156.22	-	94,859.22	-	270,297.00
合计	3,028,184.52	-	208,368.80	-	2,819,815.72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装修费	-	1,500,000.00	77,500.00	-	1,422,500.00
铺面转让费	1,484,566.60	-	244,038.30	-	1,240,528.30
租赁费	350,124.06	338,223.60	323,191.44	-	365,156.22
合计	1,834,690.66	1,838,223.60	644,729.74	-	3,028,184.52

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为房屋装修费、铺面转让费和租赁费，因杨桥铺面系租赁，计入长期待摊费用。2014 年期末数较 2013 年期末数增加 65.05%，增加 119.35 万元，主要系 2014 年发生房屋装修费用 150 万元。

#### （十）资产减值准备

报告期内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3 月 31 日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	-	-	-	-
合计	-	-	-	-	-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42,250.00	-	42,250.00	-	-
合计	42,250.00	-	42,250.00	-	-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1,000.00	41,250.00	-	-	42,250.00
合计	1,000.00	41,250.00	-	-	42,250.00

报告期内，公司的资产减值准备为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计提的坏账准备。

## 六、公司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负债情况

### (一) 应付账款

1、公司应付账款按账龄列示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97,330.00	100.00	309,040.00	100.00	-	-
1-2年(含)	-	-	-	-	-	-
2-3年(含)	-	-	-	-	-	-
合计	97,330.00	100.00	309,040.00	100.00	-	-

2013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2015年3月31日，公司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0元、309,040.00元、97,330.00元，占同期负债总额比例分别为0.00%、0.39%、15.62%，应付账款占负债总额的比例较小。报告期内应付账款主要为应付饲料款及租金。

截至2015年3月31日，公司全部应付账款账龄为一年以内，公司自设立以来在长期经营活动中形成了良好的商业信用，与供应商保持密切的合作伙伴关系，能在合同规定的时间内执行采购业务并按期结算，公司获得的信用支持较大。

截止到2015年3月31日，公司应付账款对象分别是昆明云澳牧业有限公司，云南富滇苗木种植有限公司，昆明官渡华宝饲料经营部。上述三者应付账款之和占应付账款总额为100.00%。

2、报告期内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元

2015 年 3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
昆明云澳牧业有限公司	饲料款	69,600.00	1 年以内	71.48
云南富滇苗木种植有限公司	土地租金	25,000.00	1 年以内	25.67
昆明官渡华宝饲料经营部	饲料款	2,773.00	1 年以内	2.85
合计		97,373.00		100.00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
云南富滇苗木种植有限公司	货款	12,500.00	1 年以内	4.04
欧江	货款	296,540.00	1 年以内	95.96
合计		309,040.00		100.00

3、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应付账款中无应付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

## （二）其他应付款

1、其他应付款按账龄列示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5 年 3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	-	1,200,000.00	87.66	1,822,096.80	100.00
1-2 年（含）	-	-	168,942.74	12.34		
合计	-		1,368,942.74	100.00	1,822,096.80	100.00

2013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2015年3月31日，公司其他应付款余额分别为1,822,096.80元、1,368,942.74元、0元，其中2015年3月31日较2014年12月31日减少了1,368,942.74元，降幅为100.00%，主要系公司归还了股东往来款1,200,000.00元所致。公司为减少了非业务往来的企业间拆借行为建立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逐步规范公司运作，减少关联方资金往来。

2、报告期内大额其他应付款明细列示如下表：

单位：元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金额 (元)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比例 (%)	款项性质
梅赛德斯—奔驰汽车金融有限公司	168,942.74	1-2 年	12.34	手续费
欧江	1,200,000.00	1 年以内	87.66	往来款
合计	1,368,942.74		100.00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梅赛德斯—奔驰汽车金融有限公司	689,362.94	1 年以内	37.83	手续费
欧江	1,109,641.30	1 年以内	60.90	往来款
合计	1,799,004.24		98.73	

3、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公司其他应付款余额为0。

### (三) 应付职工薪酬

#### 1、应付职工薪酬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3 月 31 日
短期薪酬	123,081.13	328,341.39	331,277.39	120,145.13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762.46	9,766.68	9,766.68	2,762.46
合计	125,843.59	338,108.07	341,044.07	122,907.59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薪酬	71,254.34	1,245,732.53	1,193,905.74	123,081.13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5,723.58	79,085.12	122,046.24	2,762.46
合计	116,977.92	1,324,817.65	1,315,951.98	125,843.59

#### 2、短期薪酬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3 月 31 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21,410.00	300,142.00	303,078.00	118,474.00
职工福利费	-	23,186.00	23,186.00	-
社会保险费	1,671.13	5,013.39	5,013.39	1,671.13
其中：医疗保险费	1,508.35	4,525.05	4,525.05	1,508.35
工伤保险费	58.14	174.42	174.42	58.14
生育保险费	104.64	313.92	313.92	104.64
合计	123,081.13	328,341.39	331,277.39	120,145.13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3 月 31 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5,918.00	1,212,827.00	1,157,335.00	121,410.00
职工福利费	-	-	-	-
社会保险费	5,336.34	32,905.53	36,570.74	1,671.13
其中：医疗保险费	2,967.14	29,551.38	31,010.17	1,508.35
工伤保险费	846.00	1,198.13	1,985.99	58.14
生育保险费	1,523.20	2,156.02	3,574.58	104.64
合计	71,254.34	1,245,732.53	1,193,905.74	123,081.13

公司的应付职工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补贴、福利费及社保等。

#### (四) 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增值税	4,001.30	4,001.30	3,865.38
营业税	124,867.98	108,122.58	58,298.55
企业所得税	226,577.78	248,503.69	149,241.34
城市维护建设税	8,783.66	7,568.59	4,351.48
教育费附加	3,764.42	3,243.69	1,864.92
地方教育附加	2,509.62	2,162.45	1,243.27
房产税	12,696.00	11,316.00	-
土地使用税	111.50	111.50	-
印花税	19,627.90	-	-
合计	402,940.16	385,029.80	218,864.94

公司报告期内正常申报纳税，无重大处罚情况。2014年期末数较2013年期末数增加75.92%，增加16.62万元，主要系计提企业所得税和营业税所致。

#### (五)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	78,000,000.00	-
合计	-	78,000,000.00	-

2014年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情况如下

贷款银行	借款日期	借款条件	借款期限	借款利率	抵押方式	贷款金额
昆明官渡农村合作银行 六甲支行	2013年1月29日	抵押贷款	2年	7.995%	房产抵押	78,000,000.00

#### (六) 递延收益

##### 1、递延收益分类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200,000.00	-	1,200,000.00		项目未验收
合计	1,200,000.00	-	1,200,000.00	-	—

##### 2、政府补助项目

政府补助项目	2013年12月31日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政府补助项目	2013年12月31日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高档雪花牛肉关键技术应用与产业化开发	1,200,000.00	-	1,200,000.00	-	-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200,000.00	-	1,200,000.00	-	-	-

## 七、报告期内各期末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实收资本	26,391,415.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资本公积	32,841,385.00	-	-
盈余公积	2,986,047.74	2,986,047.74	2,422,306.99
未分配利润	27,995,542.37	26,498,757.58	21,401,819.5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90,214,390.11	49,484,805.32	43,824,126.49
少数股东权益	1,152,670.44	1,109,060.18	1,086,701.45
合计	91,367,060.55	50,593,865.50	44,910,827.94

(一) 股本(实收资本)的具体变化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三(五)公司设立以来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 (二) 报告期内资本公积变动情况:

2015年3月16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司注册资本由2000万元增加至26,391,415.00元，新增注册资本6,391,415.00元由公司新股东陈义、张治国、陈莉荣、刘明艳、谭平阳、桂俊辉、赵浩宇、王路杰、鄢支群、李惠琼、邹弘麟、孙琼仙、张兴彦、刘健、陆秀丽、吴锦、王亚琴、祝容、黄春明、黄绍民、李楠婷、王映祥、刘海波、周晓莉、闵嘉琼、张红芸、倪宗珈、李亚娟、王兰英、马钢、李丹丹等人认缴。新增资本股东出资金额为39,232,800.00元，其中：6,391,415.00元计入实收资本，32,841,385.00元计入资本公积。

综上所述，本次增资溢价部分合计3284万元，已全部计入资本公积，进而导致2015年3月末公司的资本公积增加了3284万元。

## 八、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交易

### (一) 关联方

###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股份(元)	持股比例(%)
欧锡均	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	36,308,000.00	40.34%
欧鑫	股东、实际控制人、总经理	12,429,000.00	13.81%

注：欧锡均与欧鑫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系股份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

### 2、控股及全资子公司

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备注
云南富滇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 51%的子公司	

### 3、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持股比例(%)
陈义	董事、董事会秘书	4.89
欧江	董事	3.20
陈莉荣	董事	1.62
黄春明	监事会主席	0.44
祝容	监事	0.44
吴成刚	监事	0.00
刘明艳	财务负责人	1.39
云南三江并流商贸有限公司	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欧锡均持股 90%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股东金华友持股 10%的公司	0.00
云南福美尔经贸有限公司	股东、实际控制人、总经理欧鑫持股 80%并担任执行董事的公司	0.00
昆明故事商贸有限公司	股东、实际控制人、总经理欧鑫持股 80%并担任监事的公司	0.00
盐津金晟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董事陈莉荣持股 50%并担任执行董事的公司	0.00
云南思高投资有限公司	股东、董事、董事会秘书陈义持股 35%并担任法定代表人、董事长的公司	0.00
云南银海天宇置业有限公司	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欧锡均担任董事兼总经理的公司	0.00
云南天宇现代置业有限公司	股东、董事、董事会秘书陈义担任董事的公司	0.00
云南农科院神州天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股东、董事、董事会秘书陈义担任监事的公司	0.00
云南大韬律师事务所	公司监事会主席黄春明任职副主任兼公司企业部主任、党支部书记的律所	0.00

### (二) 关联方交易

## 1、偶发性关联交易

### (1) 关联方资产转让和债务重组情况

关联方名称	交易类型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欧 鑫	债务重组	6,300,000.00	-	-
欧 鑫	资产转让	665,000.00	-	-
金华友	资产转让	1,080,000.00	-	-
杨秀华	资产转让	390,000.00	-	-
合 计		8,435,000.00	-	-

2015年3月，公司将应收云南马龙双友牧业有限公司债权500万元、应收昆明美女山旅游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本金50万元及利息80万元，合计以63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股东欧鑫，至2015年3月31日，欧鑫已将款项全部支付给公司。公司与关联方不存在经常性关联交易，上述偶发性关联交易发生时，公司正处于有限公司阶段，因公司治理不够规范，没有针对关联交易制定具体的规章制度，股份公司设立后，公司按照相关规定规范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

2009年12月，公司因办公及仓储需要与股东欧鑫、金华友、杨秀华签订《协议》，约定欧鑫、金华友、杨秀华将其向昆明振东方置业开发有限公司认购的座落于广福路西延长线船房河西北侧智苑小区的房产以最初认购价转让给公司，并约定欧鑫、金华友、杨秀华三人有权在2015年8月10日前回购上述房产，同时有限公司应向转让方交付保证金，保证其回购权利。2015年1月，欧鑫、金华友、杨秀华分别以665,000元、1,080,000元、390,000元购回上述房产并返还公司支付的保证金。该笔交易不具有持续性，属偶发性交易，且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 2、经常性关联交易

### (1) 销售商品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欧锡均	提供劳务	132,741.00	489,882.00	-
欧 鑫	提供劳务	30,017.00	67,816.00	-
金华友	提供劳务	584.00	19,973.00	-
金华友	销售商品	-	-	156,907.44
合计		163,342.00	577,671.00	156,907.44

向关联方提供劳务为提供餐饮服务，是三江并流控股子公司餐饮公司向股东提供餐饮服务，子公司餐饮公司作为公司牛肉产品的推广平台，为股东提供餐饮服务的同时推广公司产品，按照子公司对外提供餐饮服务的标准与关联方进行结算，未来期间仍旧会与股东发生持续的关联交易，2014年和2015年1-3月向股东关联销售金额占当期销售收入的比例为1.71%和2.94%，占比均很小，对公司当期业绩不构成实质性影响，且该等交易以市场价为作价依据，定价公允，不存在侵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为向股东金华友销售牛肉，销售金额占当期收入比例为0.45%，占比很小，对公司当期业绩不构成影响，且公司将牛肉销售给股东金华友与其他客户的销售条件无实质差异，不存在侵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 (三)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 1、应收关联方款项

单位：元

名称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欧锡均	-	-	489,882.00		-	-
欧 鑫	-	-	67,816.00		-	-
金华友	-	-	19,973.00		-	-
其他应收款						
金华友	-	-	2,207,386.00		2,207,386.00	
欧 鑫	-	-	1,317,619.00		1,317,619.00	
杨秀华	-	-	753,715.00		753,715.00	

2013年末、2014年末公司应收关联方的其他应收款占其他应收款余额比例分别为9.33%和28.57%。上述关联方个人均在公司任职，且负责公司管理等工作。其中欧锡均现任公司董事长，欧鑫任总经理。

报告期内，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发生的关联销售行为均为正常生产经营活动中市场交易行为，交易价格均采取市场化原则确定，未发生因显失公允的关联交易导致公司及股东利益受到损害的情况。

#### 2、应付关联方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其他应付款			
欧 江	-	1,200,000.00	1,109,641.30

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主要系与股东的往来拆借款，所有股东往来拆借款在2015年3月底前均已结清。

#### （四）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情况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治理机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制度文件，对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及关联董事、关联股东的回避表决制度进行了详细的规定，以保证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关联交易决策对其他股东利益的公允性。

### 九、需提醒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 （一）或有事项

截止至2015年3月31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 （二）承诺事项

截至2015年3月31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 （三）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公司于2015年3月26日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拟以云南三江并流农产品开发有限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90,544,671.87元，按1.006:1比例折合成9000万股份（每股面值1元），将公司整体变更为云南三江并流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除存在上述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披露事项外，本公司无其他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四）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止，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 十、报告期内公司的资产评估情况

评估报告名称	报告编号	评估目的	评估增减值
公司相关资产及负债价值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	中和评报字(2015)第KMV1015号	云南三江并流农产品开发有限公司拟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	评估增值22.86万元

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云南三江并流农产品开发有限公司基准日报表反映的全部资产及相关负债，包括流动资产、非流动资产及流动负债。按照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截至2015年3月31日审计的会计报表反映，公司总资产账面价值为9,133.33万元，评估价值为9,156.19万元，评估增值22.86万元，增值率为0.25%；负债账面价值78.86万元，评估价值78.86万元；资产净额账面价值9,054.47万元，评估价值9,077.33万元，评估增值22.86万元，增值率为0.25%。

## 十一、股利分配政策和报告期内分配情况

### （一）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章程第十一章规定：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百分之十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

股东大会或者董事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 （二）报告期内的股利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进行过股利分配。

### （三）公开转让后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后，股利分配将按照公司章程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在保障公司有利发展的前提下合理进行股利分配。

## 十二、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会计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截止至2015年3月31日，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如下：

1、子公司名称：云南富滇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2、主要财务数据

财务数据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总资产	2,440,458.28	2,423,709.62	2,358,653.83
净资产	2,352,388.68	2,263,388.14	2,217,758.07
营业收入	507,332.33	2,116,445.99	907,008.10
净利润	89,000.54	45,630.07	-782,241.93

## 十三、公司主要风险因素及自我评估

1、公司一处无证房屋存在的风险

公司持有的位于官渡区六甲乡福保村 970 号汉民居 1 幢的自用房屋，建筑面积 725 平方米，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账面净值为 3,673,958.11 元，是公司于 2009 年 6 月向自然人官星购入，属于村民宅基地统建房，未能办理房屋产权证及土地使用权证。公司所签订的购房合同不受法律保护，在目前政策下也无法办理合法的产权手续。依照法律规定，该处房屋不排除被强制拆除的可能。如遇到整改拆迁，存在不能获得足额拆迁补偿的风险。

该房产主要用于公司员工生活居住、货物仓储。公司实际经营地整体搬迁至富民县散旦镇，生产经营活动主要发生在富民县散旦镇，即使该处房产被有关部门征收或遭相关部门强制拆除，也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造成实质性影响。同时，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欧锡均和欧鑫出具了承诺函，承诺：“如因上述房产出现任何权属纠纷或被有关政府部门征收而不能取得相应的补偿款给公司造成损失，本人将以连带责任方式全额补偿公司的损失及其他费用，确保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2、环评手续尚未办理完毕的风险

公司自从事肉牛养殖至 2015 年 6 月搬迁之前的期间，公司原肉牛养殖基地存在未依法及时办理环评手续的情况，但未因此收到环境保护主管行政部门‘责令限期补办手续’的通知，也未受到相关行政处罚。公司新建散旦肉牛养殖基地

已经申请进行环评审批，公司已于 2015 年 6 月 29 日取得富民县环境保护局出具环境影响评估报告的审批意见，根据该审批意见的要求，项目竣工后，需要按规定办理试生产批准手续，试生产三个月内完成环保专项验收。目前公司一期建设项目建设已竣工，已投入试生产，但尚未整体验收，如验收不合格，公司存在被要求整改，进而影响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风险。

对此，公司已按照《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建议落实了相关环保措施；公司建设项目建设已竣工，正在按照审批意见的要求申请“试生产核准手续”以及“建设项目环保设施竣工验收”；公司将密切注意已落实的相关污染防治措施的运行情况，并将按照环境保护主管部门的要求（若有）及时按期整改；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已承诺“公司如因上述问题而被有关政府部门处罚，本人将以连带责任方式全额补偿公司由此造成的损失，确保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 3、供应商及客户自然人较多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供应商和客户中自然人占比较高，客户前五位均是自然人，由于个人经营者在经营拓展能力、经营期限、风险承受能力等方面受到自身条件的制约，交易量存在不稳定性。如果个人供应商和客户发生较大变动，可能会对公司日常经营业务的稳定性产生负面影响。

应对措施：目前公司主要还是“公司+活牛经纪人”的经营模式，为了改善该经营模式的弊端，公司将大力发展“公司+大型养殖场”和“公司+合作社”的模式，积极和大型的法人公司开展合作，加大市场开拓力度，扩大公司业务规模和提升知名度，进一步增加公司的客户群和供应商群，从而减少对自然人供应商和自然人客户的依赖。

### 4、现金交易导致的内控风险

由于公司是农业企业，公司主要的采购对象是个体活牛经纪人或养殖户，受限于当地支付习惯和农村支付设施，活牛经纪人和养殖户习惯采用现金结算，导致公司部分购销交易以现金的方式进行。2013 年、2014 年至 2015 年 1-3 月，公司架子牛采购现金交易结算额分别为 640.02 万元、2027.51 万元、147.66 万元，占当年架子牛采购的比例分别为 52.86%、79.76% 和 100%；育肥牛销售分别有 2,346.24 万元、2,814.44 万元、503.37 万元的交易采用了现金结算形式，占当年育肥牛销售的比例分别为 71.68%、87.65% 和 99.63%。

**应对措施：**公司将积极推动经营模式转型，从以前比较依赖活牛经纪人的模式转变为积极主动销售的模式，积极地发展与机构客户的合作，推动公司与供应商和客户间的银行结算模式，进一步减少现金交易的比例，并且公司制定了严格的《采购与付款管理制度》、《销售与应收款项管理制度》、《三江并流资金管理制度》等内控制度来减少现金交易导致的内控风险。

### 5、食品安全风险

自 2003 年美国出现首宗疯牛病病例之后，中国就下令禁止美国牛肉进口，至今这一禁令仍未解除。中国肉类协会数据显示，目前，我国牛羊肉市场缺口为 230 万吨，进口需求较大，导致近几年走私牛肉日益猖狂，国内走私牛肉主要来自巴西、印度、美国等地。国内牛肉每公斤售价达 50 元甚至更高，而巴西的走私牛肉售价在每公斤 25 元左右，走私 1 吨便可获利 2 万至 3 万元。据了解走私冻肉不少因超过保质期而腐败变质，但仍在市场肆意销售，严重影响我国牛肉市场的正常发展，食品安全存在很大隐患。

**应对措施：**食品安全问题对整个肉牛产业带来冲击，降低消费者对于牛肉产品的信赖，破坏整体市场氛围。公司除了立足于自身产品的食品安全管控之外，还需努力开拓品牌，在市场上建立良好的口碑，抗衡负面新闻对企业收入带来的冲击。

### 6、突发疫情风险

我国肉牛饲养正在向规模化发展，与此同时也在向资源丰富、养殖基础好的地区集中，一些经济发达地区和大中城市逐渐减少或退出畜牧业，畜牧业的区域化、规模化、集约化和产业链各环节分工更加明细的特点十分明显，在这种情况下，有利于畜牧业的进一步发展。另一方面，肉牛养殖规模化比率增加、集中化程度提高、养殖密度增加，使养殖业面临的疫病风险加大，一旦发生疫情造成的损失更大。同时，区域之间调运畜禽数量的增加，也加大了疫病传染流行的可能性，特别是现在交通方便，畜禽贩运范围广，疫病防控难度加大。近年来，国内先后暴发多起高致病性禽流感、牲畜口蹄疫、高致病性猪蓝耳病疫情就充分证明这一点。这些疫情的发生，不仅造成巨大的经济损失，而且还严重威胁畜牧业发展和人们的身心健康。

**应对措施：**经过多年发展，公司总结出了多种手段结合的防疫体系，并有效

运用到了生产中。随着公司智能云养殖系统的建成，牛舍实现了高度智能化管理，在卫生条件、防疫能力等方面有了极大提高，能够更加有效的监测、控制疫情。公司设立隔离场，对新购入的肉牛实行隔离观察，确认无感染疫情后再送入养殖场进行增肥养殖。此外，公司还将控制单个养殖场的规模和养殖场之间的地理间隔，最大限度降低疫情带来的潜在风险。

### 7、进口牛肉冲击的风险

由于我国人口众多，耕地、农地资源少，因此畜牧业的自然环境资源并不丰富。相较于国外进口牛肉，在品质和价格上都处于竞争劣势。如果国家放开进口牛肉，则会对国内牛肉价格带来较大的冲击。

应对措施：公司努力提高肉牛养殖的能力和技术水平，提升牛肉的品质，在质量上赶超国际水平。在高端雪花牛肉市场上，由于公司掌握了云岭牛培育雪花牛肉的专利技术，在高档雪花牛肉的成本上具备一定优势。公司还计划借助登陆新三板的契机，利用资本市场迅速做大规模，开拓国内市场，通过提高市场份额而获得相对竞争优势。

### 8、公司治理机制不能有效发挥作用的风险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治理机制较为简单，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存在不到位之处。整体变更完成后，公司治理机制逐步完善，建立了适应公司现状的内部控制体系。未来随着公司规模进一步扩大，以及公司拟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成为非上市公众公司，公司治理结构和运行机制需要相应地在更大的范围发挥更有效的作用。同时，上述情况也对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如果公司不能使其治理机制迅速实现科学化与高效化、内控不能严格按照相关制度的要求落实，或不能做到信息披露的客观、及时，将会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的生产运营和投资者的利益。

对此，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规定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细则和规定，健全和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和机制，组织培训，要求公司管理层人员了解并熟知相关法律法规，贯彻实施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不断完善三会的运作机制与信息披露机制。

### 9、非经常性损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较大的风险

公司所属行业属于畜牧业，是国家重点支持的行业。2013年度、2014年度、

2015 年 1-3 月公司获得政府补助等非经常性净损益（影响净利润）分别为 1,117,819.44 元、1,767,355.36 元和 639,449.18 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为 4,233,660.71 元、3,915,682.20 元和 900,945.87 元，非经常性损益在 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 1-3 月占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20.89%、31.10% 和 41.51%，非经常性损益对公司报告期内的净利润影响较大，如果未来不能持续获得政府补助，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影响。

对此，公司将持续增加对高档雪花牛肉关键技术应用与产业化开发的投入，加快研发成果转化和市场推广，进一步扩大肉牛存栏规模并加强公司品牌和产品品牌建设，同时公司将瞄准冷鲜肉销售和牛肉制品深加工业务带来的巨大市场空间，加大市场开拓力度，进一步扩大公司业务规模和提升知名度，持续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降低非经常性损益对公司净利润的影响。

#### 10、供应商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3 月，公司来自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额占同期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72.00%、73.00% 和 99.00%。采购金额较大且集中度相对较高。虽然目前市场牛源充足，供应渠道畅通，但如果这些主要供应商活牛经纪人与公司的合作关系发生恶化或者中断与公司展开合作，将影响公司持续经营。

应对措施：公司将积极推动经营模式转型，从以前比较依赖活牛经纪人的模式转变为积极购销的模式，对于市场上专业能力强的活牛经纪人，公司有机会将其招聘为公司员工，以减少对前五大活牛经纪人的依赖，为了降低前五大供应商的采购比重，公司已经加大力度与更多的活牛经纪人和其他法人机构展开业务合作，进一步拓宽采购渠道，降低供应商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 十四、公司经营目标和计划

#### 1、总体思路

重视公司品牌和产品品牌建设，全面建成存栏 10000 头养殖基地，充分发挥公司在养殖环节的核心竞争能力，全面实施《三江并流互联网+肉牛智能化云养殖系统》工程，开拓冷鲜肉销售市场，拓展牛肉制品深加工业务，加快电子商务平台建设，实现公司快速发展。

#### 2、中长期发展规划

### （1）全面实施《三江并流互联网+智能化肉牛智能化云养殖系统》商业模式

该模式是公司多年养殖实践总结出来的全新理念，全面突破了传统的肉牛养殖模式，实现了肉牛养殖的精细化、智能化和数据化，是公司自主开发的最具创新性、突破性的肉牛养殖模式，是公司盈利的核心商业模式之一。公司将在散旦养殖基地全面实施并逐步向全国复制，建设新的养殖基地，为公司后续发展，走向全国，扩张肉牛养殖业务，打下坚实基础。

### （2）大力开拓冷鲜肉销售市场

积极打造先进的线上和线下销售平台，通过电子商务，运用快速物流系统，为广大牛肉消费者提供公司饲养育肥、屠宰分割后的安全、优质、健康的中高端牛肉，使消费者获得愉悦的消费体验。

### （3）拓展牛肉深加工产品市场

牛肉深加工是肉牛产业链中，附加值最高、产值规模发展空间最大的环节，公司将采取稳健型策略，加大产品研究开发力度，推进规模生产经营和销售，把牛肉深加工产品生产经营作为中长期发展重点。

### （4）加强公司品牌建设

在确保公司产品质量的基础上，加大产品品牌和公司品牌宣传力度，扩大产品知名度，提升公司影响力，塑造公司品牌的美誉度和公信力。

(以下无正文，为《云南三江并流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签字盖章页)

全体董事签字：

欧锡均

欧 鑫

陈 义

欧 江

陈莉荣

全体监事签字：

黄春明

祝 容

吴成刚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欧 鑫

刘明艳

陈 义



## 第五节 有关声明

### 一、主办券商声明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

方立一

项目小组负责人:

吴墨

项目小组成员:

顾旭升

刘莱  
付祥

2015.8.26

## 二、经办律所声明

本律师事务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及补充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律师事务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伍文杰

经办律师:

张伟杰

2015.8.26

### 三、签字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会计师事务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会计师事务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15年8月25日

#### 四、签字注册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资产评估公司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资产评估公司所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资产评估公司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 

机构负责人： 

中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公章）



2015.8.26

## 第六节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正文完)